

标段编号：2303-440305-04-01-88176200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大沙河文体中心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19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1
二、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2
三、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	3
1、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单位）.....	3
2、中海监理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	6
四、企业资质证书.....	7
五、其他（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9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	9
企业综合实力情况表（项目管理单位）.....	9
1、营业执照扫描件.....	10
2、企业性质承诺书.....	13
3、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14
企业综合实力情况表（工程监理单位）.....	19
1、营业执照扫描件.....	20
2、企业性质承诺书.....	21
3、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22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情况.....	33
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情况汇总表.....	33
1、莲都大厦代建项目.....	34
2、江山市装备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代建.....	38
3、江山市城南智能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代建.....	42
4、义乌青田大厦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	47
5、学士佳苑安置房建设项目全过程代建开发.....	52
（三）工程监理业绩情况.....	57
工程监理业绩情况汇总表.....	57
1、深圳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	58
2、深圳中洲滨海商业中心（又名深圳市上沙城市更新项目 01~01、01~02 地块）.....	68
3、华润城项目润玺二期工程工程建设.....	96
4、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过程.....	109
5、泰康深圳前海医院项目.....	132
（四）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业绩.....	156
项目总监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156
1、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 10 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监	

理) I 标段	157
2、 东莞中海松山湖花园项目	173
(五)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项目管理单位)	244
1、 拟派项目总负责人-斯元明	245
2、 拟派项目管理负责人-戴晗	249
3、 拟派造价咨询管理负责人-周梦	250
4、 拟派设计管理负责人-曾一龙	250
5、 拟派精装工程师 (兼任报建) -应华	252
6、 拟派安装工程师-陈干波	253
7、 拟派综合管理负责人 (兼任招采) -宁吉胜	253
(六)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工程监理单位)	254
1、 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彭正才	255
2、 拟派项目土建监理工程师-王小利	260
3、 拟派项目土建监理工程师-桑应灿	262
4、 拟派项目安全监理工程师-王深	263
5、 拟派项目装修监理工程师-唐国瑞	267
6、 拟派项目装修监理工程师-徐涛	271
7、 拟派项目机电监理工程师-刘建国	272
8、 拟派项目水暖监理工程师-饶日协	273
9、 拟派项目监理员-庞文棋	276
10、 拟派项目监理员-杨尊	277
11、 拟派项目监理员-刘灿鹏	278
12、 拟派项目资料员-钟兰	279

一、 投标函

投标函

致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根据已收到贵方的大沙河文体中心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招标项目名称）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后，我方愿以招标文件前附表规定的付费方法及标准，接受贵方招标文件所提出的任务要求。

1. 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完全理解。
2. 我方认同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规则，遵守评标委员会的裁决结果，并且不会采取妨碍项目进展的行为。我方理解你方没有必须接受你方可能收到的最低标或任何投标的义务。
3. 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
4. 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5.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任务，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投标文件承诺组建项目组，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人员完成本项目的全部工作。如未经招标人同意更换项目组成员，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单位承担。
7.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金额提交经招标人认可的履约保函。
8. 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定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9. 在正式合同签署并生效之前，贵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函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俊峰、刘志刚

授权委托人：鲁文清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3幢806室 邮编：310000

联系电话：0571-87958668 传真：0571-87958668

日期：2024 年 9 月 19 日

二、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招标人）：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 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王俊峰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3幢806室

邮编：310000 联系电话：0571-87958668 传真：0571-87958668

分工内容：①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项目策划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管理、报批报建相关服务、信息管理（含BIM咨询及信息化应用管理）、竣工验收收尾及移交管理、工程结算管理、决算管理、风险管理、项目智慧运维研究、施工图精细化审图管理、后评价工作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联合体成员（盖章）：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刘志刚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肖尔滢

单位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18号前海香缤大厦1106号-B056

（一照多址企业）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26963586 传真：0755-82284949

分工内容：①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签订日期：2024年09月18日

三、通过年审的营业执照副本

1、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单位）



企业年度报告证明

出具日期: 2024-07-18 10:37:31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9285894X2	名称	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俊峰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03-21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3幢806室		
营业期限自	2012-03-21	营业期限至	2032-03-20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核准日期	2023-08-17
登记状态	存续		
市场主体年度报告			
报告年度	2023	报送状态	已年报
报送日期	2024-06-07		



企业登记信息

企业名称	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00059285894X2
企业类型(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俊峰
注册资本(注册资金)	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03-21
营业日期自	2012-03-21	营业日期至	2032-03-20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管辖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分局
核准日期	2023-08-17	登记状态	在册
所属行业	工程管理服务	行业代码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住所(营业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3幢806室		
经营范围	房地产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房地产营销策划, 房地产销售代理, 自有房屋租赁,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序号	股东(发起人)名称(姓名)	股东(发起人)类型
1	绿城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主要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职位(职务)
1	裴金成	监事
2	王俊峰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变更/备案情况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备案前内容	变更/备案后内容	核准日期
实收资本变更	2200	5000	2012-04-09



2023-08-18 09:59:44

经营范围变更	房地产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房地产营销策划, 房地产销售代理, 自有房屋租赁, 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房地产营销策划, 房地产销售代理, 自有房屋租赁,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06-06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张亚东;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兼总经理; 姓名: 李永前;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李青岸;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林三九;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黎明;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兼总经理; 姓名: 林三九;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黎明;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2019-08-05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兼总经理; 姓名: 林三九;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黎明;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2020-03-26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占丽英;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经理; 姓名: 林三九;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2020-09-29
法定代表人变更	李军	王俊峰	2023-08-17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占丽英;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经理;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姓名: 林三九;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马佩儒; 证件号码: * 职位: 财务负责人;	姓名: 王俊峰; 证件号码: * 职位: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马佩儒; 证件号码: * 职位: 财务负责人;	2023-08-17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时间: 2023-08-18

2023-08-18 09:59:44

2、中海监理有限公司（工程监理单位）

	
<h1>营业执照</h1> <p>(副本)</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62152E	
名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5年07月20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白贝西路18号前海 香缇大厦1106号-B056（一照多址企业）
法定代表人 刘志刚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17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四、企业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18号前海香颂大厦1106号-B056		
建立时间	1995年07月20日		
注册资本金	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300192362152E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E144005011-4/1		
有效期	至2028年12月22日		
法定代表人	吴立军	职务	法人代表
单位负责人	吴立军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范宗杰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备注:			

业 务 范 围
<p>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可承担所有专业工程类别建设工程项目的工程监理业务 可以开展相应类别建设工程的项目管理、技术咨询等业务。*****</p>
 发证机关(章) 2023 No. 0278921

证 书 延 期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 年 月 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 业 变 更 栏
<p>详细地址变更为: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18号前海香颂大厦1106号-B056(一照多址企业)。 法定代表人变更为: 刘志刚。 企业负责人变更为: 刘志刚。 *****</p>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4 年 6 月 24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五、其他（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一）投标人综合实力

企业综合实力情况表（项目管理单位）

投标人名称：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名称	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贰亿元整	成立日期	2012. 3. 21
企业法人代表	王俊峰	企业性质		其他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 3 幢 806 室		联系电话	0571-87902020	
主要资质证书	房地产开发壹级资质				
近三年内（以履约评价材料日期为准），本单位在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情况	1、工程名称：金开科信智造基地项目；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 优良 ； 评价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 2、工程名称：善虹苑二期(枫南地块)项目；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 优良 ； 评价时间：2024 年 8 月 31 日； 3、工程名称：华云电力物联网产业研发制造项目；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 优良 ； 评价时间：2024 年 9 月 5 日； 4、工程名称：银湖区块安置房建设项目(2#安置地块)项目；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 优良 ； 评价时间：2024 年 9 月 9 日 ； 5、工程名称：银湖安置房建设项目(8#地块)项目；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 优良 ； 评价时间：2024 年 9 月 9 日；				
1、提供营业执照。2、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3、提供截标之日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					

1、营业执照扫描件



营业执照

(副本)

2023年08月17日

登记机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9285894X2 (1/1)

名称 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王俊峰

经营范围 房地产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房地产营销策划, 房地产销售代理, 自有房屋租赁,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贰亿元整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21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3幢806室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仅限“大沙河文体中心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投标使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证明



企业登记信息

企业名称	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00059285894X2
企业类型(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俊峰
注册资本(注册资金)	2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03-21
营业日期自	2012-03-21	营业日期至	2032-03-20
登记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管辖机关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分局
核准日期	2023-08-17	登记状态	在册
所属行业	工程管理服务	行业代码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住所(营业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3幢806室		
经营范围	房地产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房地产营销策划, 房地产销售代理, 自有房屋租赁,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信息

序号	股东(发起人)名称(姓名)	股东(发起人)类型
1	绿城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东

主要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职位(职务)
1	裴金成	监事
2	王俊峰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变更/备案情况

变更/备案事项	变更/备案前内容	变更/备案后内容	核准日期
实收资本变更	2200	5000	2012-04-09



2023-08-18 09:59:44

经营范围变更	房地产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房地产营销策划, 房地产销售代理, 自有房屋租赁, 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投资管理, 投资咨询,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工程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房地产营销策划, 房地产销售代理, 自有房屋租赁, 房地产开发, 物业管理, 建筑工程的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19-06-06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张亚东;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兼总经理; 姓名: 李永前;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李青岸;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林三九;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黎明;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兼总经理; 姓名: 林三九;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黎明;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2019-08-05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兼总经理; 姓名: 林三九;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黎明;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2020-03-26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占丽英;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经理; 姓名: 林三九;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2020-09-29
法定代表人变更	李军	王俊峰	2023-08-17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	姓名: 占丽英;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经理; 姓名: 李军;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长; 姓名: 林三九; 证件号码: * 职位: 董事;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马佩儒; 证件号码: * 职位: 财务负责人;	姓名: 王俊峰; 证件号码: * 职位: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姓名: 裴金成; 证件号码: * 职位: 监事; 姓名: 马佩儒; 证件号码: * 职位: 财务负责人;	2023-08-17

本资料仅供参考, 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时间: 2023-08-18

2023-08-18 09:59:44

2、企业性质承诺书

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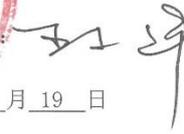
致招标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 大沙河文体中心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 其他（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4 年 9 月 19 日

3、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1、金开科信智造基地项目-业主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

由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负责代建的金开科信智造基地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186600 m²，总投资约 58000 万元，工程类别为房屋建筑工程。包括 10 栋 5~6 层厂房 1 栋宿舍楼，地下室 1 层。

针对本项目，贵司派驻优秀的代建管理团队，以规范化、标准化管理，对项目各方面进行了优质的管控。在整个团队共同努力下，本项目施工安全、进度、质量、投资等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本项目已于 2024 年 4 月完成竣工备案。在此，我对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对金开科信智造基地项目全过程代建服务履约情况评价为优良。



2、善虹苑二期(枫南地块)项目-业主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

致: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由贵司负责代建的善虹苑二期(枫南地块)项目,用地面积 29379 m²,总建筑面积 113901.70 m²,投资 64791.82 万元,工程类别为房屋建筑工程。包括 7 栋 20~26 层 77.60m 的住宅/公建,地下室 2 层。

针对本项目施工工期长、工程量大,施工工序繁多、施工作业面多、成品保护难度大、疫情影响大等特点,贵司代建团队以规范化的管理,对项目各方面进行了优质的管控。在整个团队共同努力下,本项目施工安全、进度、质量、投资等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本项目已于 2024 年 04 月 02 日完成竣工验收,在此,我司对贵司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项目代建团队全体同仁提出表扬,并对贵司善虹苑二期(枫南地块)项目的代建管理履约情况评价为优良。

嘉善县长城房地产有限公司

2024 年 08 月 31 日



3、华云电力物联网产业研发制造项目-业主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

致: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由贵司负责代建的华云电力物联网产业研发制造项目,总建筑面积约211085 m²,总投约资 97988.68 万元,工程类别为房屋建筑工程。包括 7 栋 5-12 层办公楼,4 栋 4-5 层办公附楼,地下室 2 层。

针对本项目施工工期长、工程量大,施工工序繁多、施工作业面多、成品保护难度大等特点,贵司代建管理团队以规范化的管理,对项目各方面进行了优质的管控。在整个团队共同努力下,本项目施工安全、进度、质量、投资等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完成竣工验收,在此,我司特向贵司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代建团队全体提出表扬,并对贵司华云电力物联网产业研发制造项目全过程代建服务履约情况评价为优良。

浙江华云电力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5 日



4、银湖区块安置房建设项目(2#安置地块)项目-业主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

致: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由贵司负责代建的银湖区块安置房建设项目(2#安置地块)项目,用地面积约49570 m²,总建筑面积约167617.41 m²,投资58685.298万元,工程类别为房屋建筑工程。包括2栋16层50m、14栋17层54m的住宅,地下室1层。

针对本项目施工场地复杂、工程量大,施工工序繁多、施工作业面多、成品保护难度大等特点,贵司负责人王勇带领代建团队以规范化的管理,对项目各方面进行了优质的管控。在整个团队共同努力下,本项目施工安全、进度、质量、投资等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本项目已于2023年12月25日完成竣工验收,在此,我司特向贵司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项目代建团队全体同仁提出表扬,并对贵司银湖区块安置房建设项目(2#安置地块)项目的代建管理履约情况评价为优良。

杭州三航银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9月9日



5、银湖安置房建设项目(8#地块)项目-业主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履约评价

致: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由贵司负责代建的银湖安置房建设项目(8#地块),用地面积76421m²,总建筑面积243937.89m²,投资83088.47万元,工程类别为房屋建筑工程。包括14栋26层79.5m的住宅及1幢3层23.5m的幼儿园,地下室为1层。

针对本项目施工环境复杂、工程量大,施工工序繁多、施工作业面多、成品保护难度大等特点,贵司王勇带领代建团队以规范化的管理,对项目各方面进行了优质的管控。在整个团队共同努力下,本项目施工安全、进度、质量、投资等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本项目已于2024年3月27日完成竣工验收,在此,我司特向贵司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项目代建团队全体同仁提出表扬,并对贵司银湖安置房建设项目(8#地块)的代建管理履约情况评价为优良。

杭州三航银湖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9月9日



企业综合实力情况表（工程监理单位）

投标人名称：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名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 万	成立日期	1995. 7. 20
企业法人代表	刘志刚	企业性质	国企		
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 18 号前海香缤大厦 1106 号-B056（一照多址企业）		联系电话	0755-26963586	
主要资质证书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近三年内（以履约评价材料日期为准），本单位在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情况	<p>1、工程名称：深圳华润城润玺二期花园工程； 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良；评价时间：2024. 1. 12；</p> <p>2、工程名称：中海观园项目（又名中海光明枢纽西项目、光明区 A503-0093 地块（暂定名）项目； 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秀；评价时间：2024. 2. 30；</p> <p>3、工程名称：深圳深港科技深方园区项目-河套科创中心； 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优秀；评价时间：2024. 7. 5；</p> <p>4、工程名称：龙华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良好；评价时间：2024. 5. 27；</p> <p>5、工程名称：深圳市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项目； 履约评价等级或得分：良好；评价时间：2024. 5. 27；</p>				
<p>1、提供营业执照。2、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3、提供截标之日前三年内，本单位在类似工程中取得建设单位出具的履约评价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p>					

1、营业执照扫描件



2、企业性质承诺书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大沙河文体中心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或其他）。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刘志刚

日期：2024年09月18日

3、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1、深圳华润城润玺二期花园工程-业主履约评价

业主履约评价

致：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由贵司负责监理的深圳华润城润玺二期花园工程，用地面积约 2.38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28.5 万 m²，投资 54000 万元，工程类别为房屋建筑工程。包括 4 栋 60~62 层 192~198m 的超高层住宅，1 栋 4 层 13.5m 的多层住宅及公建配套设施，地下室 4 层。

针对本项目施工工期长、工程量大，施工工序繁多、施工作业面多、成品保护难度大等特点，贵司总监王长玉带领项目监理部以规范化的管理，对施工安全、进度、质量、资料等进行全面监控并及时纠偏，对工程材料进场、成品保护及实体质量控制比较到位，而且定期组织各参建单位进行施工安全、质量、资料大检查，积极组织各例会和各类专题会，能够预控各重大事项并及时协调，解决工程中存在的各种问题。在整个团队共同努力下，本项目施工安全、进度、质量、资料等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10 月 13 日完成竣工验收，在此，我司特向贵司深圳华润城润玺二期花园工程监理部全体同仁提出表扬，并对贵司提出表扬，并对贵司 2022-2023 年度工期内履约情况评价为优良。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2、中海观园项目（又名“中海光明枢纽西项目”、“光明区 A503-0093 地块（暂定名）项目”）-业主履约评价

业主履约评价

致：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由贵司负责监理的“中海观园项目”（又名“中海光明枢纽西项目、“光明区 A503-0093 地块(暂定名)项目”），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为谭飞。该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26 万㎡，总投资约 49000 万元，包括 8 栋超高层住宅塔楼、沿街底商、公共配套用房、1 栋 12 班幼儿园、3 层地下室组成，其中 1-2 栋、5-8 栋为商品房，3 栋为安居房，4 栋为自持租赁房，高度不超过 120 米，最大层数为 39 层，9 栋为 12 班幼儿园，共 3 层。

针对本项目工程量大、施工工序繁多、施工作业面多、成品保护难度大等特点，贵司全体项目同事以规范化的管理，对施工安全、进度、质量、资料等进行全面监控并及时纠偏，对工程材料进场、成品保护及实体质量控制到位，而且定期组织各参建单位进行施工安全、质量、资料大检查，积极组织各例会和各类专题会，能够预控各重大事项并及时协调，解决工程中存在的各种问题。在整个团队共同努力下，本项目施工安全、进度、质量、资料等各项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本项目已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竣工验收合格。在此，我司特向贵司中海观园项目工程监理部全体同仁提出表扬，并对贵司 2022-2023 年度履约评价为优秀。

深圳市海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日



3、深圳深港科技深方园区项目-河套科创中心-业主履约评价

河套科创中心2024年2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评价单位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类型	供应商名称	评分单位评分	质量第三方评估分值	安全第三方评估分值	最终得分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88.48	/	/	88.48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82.61	/	/	82.61
	深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83.59	/	/	83.59
	深圳市福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87.17	/	/	87.17
	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90.42	/	/	90.42
	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90.98	/	/	90.98
	深圳市森斯环境艺术工程有限公司	80.22	/	/	80.22
	深圳英飞拓仁用信息有限公司	85.43	/	/	85.43
	中建八局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83.59	/	/	83.59
	深圳市自由美标识有限公司	83.50	/	/	83.59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90.14	/	/	90.14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88.0	/	/	88.0
	Schneider+Schumacher Staedtela	81.0	/	/	81.0
造价咨询单位	深圳市永达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95	/	/	94.5
工程监理单位	深圳市福田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88.0	/	/	88.0
设备供货(安装)单位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78.0	/	/	78.0
	深圳市同大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90.63	/	/	90.63
	深圳中集智能停车有限公司	84.38	/	/	84.38
填报人:			审核人:		
日期:			日期:		
1. 供应商类型包括: 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全过程造价咨询单位、勘察单位、工程监理单位、设备供货(安装)单位等。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全过程工程咨询（含监理）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季度评价			评价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评价单位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19103M03F20			
履约单位	中润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深港开放创新中心项目							
合同名称	施工监理							
序号	分项内容	权重	评价标准	满分	得分	计算	评价部门	备注
一 人员配备								
1	总咨询师或副总咨询师	0.05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且未履行变更手续，扣100分； 未常驻现场，扣50分； 工作能力不满足项目需要，扣50分； 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的，扣100分	100	不涉及			
2	勘察设计专业负责人	0.03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且未履行变更手续，扣100分； 勘察设计阶段未常驻现场，扣50分； 工作能力不满足项目需要，扣50分； 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的，扣100分	100	不涉及			
3	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代表	0.03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且未履行变更手续，扣100分； 工程施工阶段未常驻现场，扣50分； 工作能力不满足项目需要，扣50分； 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的，扣100分	100	95.0			
4	造价专业负责人	0.03	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一致，且未履行变更手续，扣100分； 未常驻现场，扣50分； 工作能力不满足项目需要，扣50分； 有未经批准擅自更换的，扣100分	100	90.0			
5	团队配置	0.06	未严格按审批后的人员配置计划配置，扣20分/人； 人员数量不能满足现场工作需要，扣20分/人； 人员资质与投标承诺和合同不符，扣20分/人	100	90.0			
二 履约质量								
6	投资决策阶段	投资决策管理策划	投资决策管理策划、咨询任务书编制内容不全面，针对性不强，扣15分； 未在规定时间内编制完成，扣15分	30	不涉及			
		实施情况	未有效协助建设单位按规定完成投资决策阶段各项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扣10分/次； 针对实施过程中发生的重大变化，未及时对项目投资决策的实施规划进行调整，扣15分/次； 项目方案的分析研究和论证、比选优化，未能为建设单位提供投资项目的投资决策依据和建议，扣20分	50	不涉及			
		成果文件	投资决策咨询未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执行，扣10分； 未及时、准确、完整地将项目投资决策咨询过程中所形成的咨询成果文件进行收集、整理、编制、传递，扣5分/次；	20	不涉及			
		勘察设计管理策划	勘察设计管理策划、咨询任务书编制内容不全面，针对性不强，扣15分； 未在规定时间内编制完成，扣10分	25	不涉及			

7	工程准备阶段 (勘察设计服务)	实施情况	0.10	对勘察外业工作实施的规范性管控、对勘察内业工作合规性审核、对整体勘察工作进度监控等积极性不足、措施不力，扣10~15分； 未审核勘察设计单位提交的工程勘察设计工作方 案和进度计划，扣15分； 对设计输入、设计评审、设计验证、设计输出、 设计确认的控制有效性不足，扣5~10分； 对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关键技术问题，未 提出解决方案或意见，在处理过程中缺少监督和 指导，扣10分	50	不涉及		
		成果文件		1、工程勘察设计咨询未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 规定执行，扣10分； 2、需要进行专家论证而未组织的，扣5分； 3、勘察设计文件的先进性、合理性、经济性不满 足要求的，扣10分；	25	不涉及		
	安全文明 施工管理	监理规划与监理 实施细则	0.10	监理规划和监理实施细则中安全管理内容针对性和 操作性不强，或未根据工程变化及时修订，扣3 分； 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中的安全风险控制内容 不全，扣3~5分； 监理实施细则未明确主要风险源、重点工序/环节 控制点、关键部位及其控制措施或旁站要求，扣3 分；	10	9.0		
		资格审查		未按规定或合同约定审查施工项目部结构与人员 配备，扣3分； 未审查施工分包单位、检测、监测等单位的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或主要管理人员资格证、上岗 证，每缺1项扣2分； 未审查持证人员的资格证，扣5分	10	9.0		
		制度、方案审查		主要监理人员未参加勘察设计、工程周边环境交 底，或设计图纸会审，涉及安全方面的专家论证 审查会，每次扣2分； 未按规定对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专项 安全施工方案/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保 护方案/突发事件应急救援预案/监测和监测方案/安 全防护措施费用计划进行审查，各扣5分； 对方案针对性、可行性、可靠性和全面性没有明 确的审查结论，各扣1分； 已经审查的方案有不符合安全强制性标准，每处 扣4分	20	17.0		
		日常检查、验收		企业负责人未按规定带班检查，扣8分； 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检查评分和总 结，扣8分； 未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监控，扣3分； 未定期检查施工单位应急救援物资设备的配备情 况，扣3分； 未按要求对施工现场安全防护设施、消防设施进 行验收，扣10分； 未组织或未参加深基坑、高大模板工程、脚手架 工程、建筑起重机械安装、盾构进出洞、下穿既 有地铁线、联络通道施工及其他危险性较大的关 键节点施工前验收，每项扣5分； 验收程序不符合规定，存在隐患不指出，或验收 结论不正确，扣10分	40	36.0		
		隐患处理		未发现已经出现重大异常情况，扣5~7分； 对违反安全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的行为不制止， 扣7分； 对安全隐患缺陷未要求责任单位整改，情况严重 的未要求施工单位暂时停止施工并及时报告建设 单位，扣3~5分； 未及时上报安全事故或重大安全隐患，扣7分； 未对安全隐患缺陷的整改情况跟踪落实，或施工 单位 事故发生后总监理工程师或总监理工程师代表未 及时赶赴现场，扣5~8分	20	18.0		

8	工程 建设 阶段 (监 理服 务)	质量管理	0.10	<p>监理规划和监理实施细则中质量管理内容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或未根据工程变化及时修订,扣3分; 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中的质量风险控制内容不全,扣3~5分; 监理实施细则未明确主要风险源、重点工作/环节控制点、关键部位及其控制措施或旁站要求,扣3分; 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存在违反规划标准或其</p>	10	10.0		
			<p>1、企业负责人未按规定带班检查,扣8分; 2、未按规定开展日常检查和定期安全检查评分和总结,扣8分; 3、未采取巡视、旁站、平行检验等方式对工程质量实施过程控制,每次扣5分; 4、未对检验工程、分项工程、分部工程和单位工程进行验收,并在相应报验文件中签署验收意见,每次扣5分; 5、对涉及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分部工程,未督促施工单位按规定抽样检测(或功能试验),每次扣10分; 6、验收程序不符合规定,存在问题不指出,或验收结论不正确,扣10分;</p>	50	40.0			
			<p>未能发现已经出现重大异常情况,扣5~7分; 对违反质量管理体系及操作程序的行为不制止,扣7分; 对安全隐患、质量缺陷未要求责任单位整改,情况严重的未要求施工单位暂时停止施工并及时报告建设单位,扣3~5分; 未及时上报质量事故或重大质量缺陷,扣7分; 未对质量缺陷的整改情况跟踪落实,或施工单位对质量隐患拒不整改或者不停止施工,未及时向建设单位及有关主管部门报告,扣5~7分; 事故发生后总监监理工程师或总值代表未及及时赶赴现场,扣5~8分</p>	40	38.0			
		进度管理	0.05	<p>1、对施工进度计划未审批,扣5分; 2、对施工进度计划审查不严或对明显不合理之处未提出修改意见,扣5分; 3、对审查中发现的问题未采取有效措施要求施工单位整改调整,扣5分; 4、承包商对审查发现问题未能整改到位或拒绝整改调整时,未做进一步处理,扣5分</p>	20	18.0		
			<p>1、未对关键线路节点工期进行检查控制,扣10分; 2、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上报其原因或影响因素的,扣15分; 3、在关键线路节点工期已经拖延的情况下,未提出加快进度的合理化建议,扣15分。</p>	40	38.0			
			<p>1、未对承包商施工投入进行检查、控制并形成记录,扣5分; 2、承包商未按施工进度投入资源(人员、机械设备等)且实际投入无法满足进度要求时,未采取有效措施督促承包商加大投入,扣5分。</p>	10	9.0			
			<p>1、未根据施工进度计划对施工进度进行动态检查,扣10分; 2、关键线路节点工期滞后时,未及时主持召开施工进度专题研讨会,扣10分; 3、施工进度专题研讨会效果未能解决工期实质性问题的,扣5分; 4、承包商未完成施工进度计划时,未采取有效措施督促施工单位加大力度完成进度计划,扣5分。</p>	30	28.0			
			<p>未对施工进度计划和方案进行技术经济分析,扣10分; 技术经济分析不全面,扣5分</p>	15	12.0			

	成本管理	投资计划审核及完成情况检查	未根据年度投资计划对承包商月(季)度投资计划进行审核,扣12分; 未对月(季)度投资完成情况进行检查,扣3分; 在检查月(季)度发现承包商未完成投资计划未采取措施的,扣2分; 未按规定上报投资报表,扣3分/次	15	12.0			
		工程变更审核	对工程变更资料审核不力,或审核工程造价超出业主审核结果10%以上的(有不符合项),扣5分/项; 未及时督促承包商报上工程变更,扣3分; 对变更资料审核不及时,导致现场施工延误的,扣5分; 未形成工程变更管理台账或更新不及时,扣10分	30	28.0			
		工程量复核	未对已完工程量进行复核,扣10分; 对已完工程量复核不仔细(计量方法或计算结果有误),扣10分/处;	30	28.0			
		工程进度款、结算	对进度款、结算资料审核不力,未指出明显的错误点,扣5分/次; 各类凭证、资料等支撑性资料不齐全、缺失或错误,扣2分/项	10	8.0			
	合同管理(10%)	督促承包商报执行合同	1、对承包商报施工合同内容不熟悉,扣10分; 2、未及时督促承包商报按合同要求执行各项事宜,扣10分/次; 3、承包商报未严格履行施工合同时,未采取有效措逐要求承包商报整改,扣10分。	40	35.0			
		设备、材料采购合同管理	1、未按监理规范、监理规划及上级单位要求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扣5-10分; 2、未按要求形成管理台账,扣10分 3、台账记录不齐全、不及时且存在明显漏洞,扣5分/次	30	25.0			
		索赔管理	1、未及时有效对工程索赔资料进行审核,扣10分/次; 2、对索赔方面的资料审核不力(有不符合项),扣15分。	30	25.0			
	信息管理	监理工地例会等会议	1、未建立监理例会制度,扣5分; 2、监理例会召开不正常,扣10分; 3、例会材料、纪要编写不及时,扣10分; 4、未对工程进展情况提出主要事项讨论研究,未提出解决措施,扣5分	30	29.0			
		监理日报/周报/月报/汇报材料/档案等	未按要求及时向建设单位、安全质量监督机构报送监理月报、快报等,扣3分/次; 填报内容缺项、失实、不准确的,扣3分/项; 未建立工程项目全过程的安全、质量监理资料档案,扣10分; 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未按规定进行签字,扣5分/处; 未检查施工单位建立的施工验收档案,扣3分;	40	38.0			
		信息化建设	1、未按相关要求监督、协调各方认真落实信息化建设,扣5分; 2、未执行信息化建设有关规定和管理措施,扣10分; 3、信息化应用环境不满足要求,扣5分; 4、信息化建设监督执行与配合程度不满足要求,	30	28.0			
三	履约进度							
9	履约进度	0.10	1、合同签订后,未及时组建管理团队,扣25分; 2、未按合同、相关标准及建设单位要求及时编制、提交各阶段的工程咨询成果文件,扣25分/次; 3、未及时跟踪和更新风险因素,未建立有效的纠错机制,风险应对策略实施效果的监控和评价工作不佳,扣30分	100	95.0			
四	配合与协调							

10	配合与协调	协调工作态度	0.10	对建设单位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推诿或刻意拖延办理的，扣5分/次； 对建设单位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在协调过程中出现敷衍了事情况时，扣5分/次； 对建设单位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未及时办理造成事态恶劣的，扣5分/次； 未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应办事项及时协调，造成工作被动，扣5分/次； 针对工程实际问题因协调不力，致使问题迟迟得不到解决，扣5分/次； 对建设单位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未采用有效的方法方式，扣5分/次； 对建设要求办理或应办事项进行协调时，采用的工作的方法方式较差，或因协调力度不够，致使会议之前未做充分准备，扣3分/次； 会议内容凌乱、无重点，扣5分/次； 会议出现混乱态势，扣5分/次； 会议结论不明确，扣3分； 记录内容失实或缺少主要事项，扣3分	30	25.0			
		协调工作方法			40	35.0			
		会议质量、纪要编制及签发			30	25.0			
五	特别事项								
11	直接评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一) 未发现或发现未按程序处理施工单位在工程质量、计量、签证等方面弄虚作假的情况，且给予办理了相关手续； (二) 放行或蒋不合格建筑材料、构配件和设备按照合格签字； (三) 工程质量低劣，而在交付使用后发生重大质量事故，或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合格标准，而需要加固、返工或报废； (四) 施工过程中发生一般或一般以上安全事故； (五) 发生收受贿赂或与施工单位串通行为； (六) 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红牌”警示的。					
汇总		汇总得分=Σ(分项权重*得分)/Σ参与评分项权重			90.14				
评价等级		优秀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综合评价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含监理)合同履约评价，同样适用于监理合同约定评价。 2、分数采用百分制，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最终得分须加权平均换算成百分制。 3、90-100为优；80-90(不含)为良；60-80(不含)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4、打分部门中的部门为投资本部及系统企业根据合同具体情况请相关部门打分。							

4、龙华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业主履约评价

（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履约公示，查询网址：<http://www.szlhq.gov.cn/bmxxgk/jzgwj/>）

2024/5/27	10.149.221.54:801/projects/contract/print/print_Quarter.aspx?id=c6dd9f79-33b7-4289-aa72-724b4fa5a0a7		
合同履行评价报告（季度评价）			
（2024 年度第 4 次，累计：9 次）			
项目名称	龙华学校		
合同名称	龙华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1]工程咨询-30
合同价	928.61万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履约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主体单位）//中国城市发展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吴海玲
履约时间	2023年10月01日 至 2023年12月31日		
所处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前期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阶段		
综合评价意见	能按要求完成甲方交办的工作，并及时给予反馈。履约评价良好。		
评价人员签名	汪伟文		
季度综合得分	82.26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履约单位申诉方式	如履约单位认为评价结果不公正，可在公示期内，书面向我署提交申诉，逾期视作无意见。		
10.149.221.54:801/projects/contract/print/print_Quarter.aspx?id=c6dd9f79-33b7-4289-aa72-724b4fa5a0a7			
1/1			

5、深圳市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项目-业主履约评价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履约公示, 查询网址:

http://szwb.sz.gov.cn/gwsgcxx/lyxx/content/post_11310801.html)

2024/6/22 19:08 履约信息_深圳市建筑工务署网站

 ☰

请输入搜索关键字 搜索



工程信息

履约信息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完成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2024年第二批)

来源: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 发布时间: 2024-05-27 10:00

大 中 小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合同完成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2024年第二批) 如下:

序号	合同名称	履约单位	合同类型	评价得分	评价等级
1	深铁置业大厦业务用房改造工程方案设计合同	深圳市杰恩创意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030201 方案设计合同	93.33	优秀
2	深铁置业大厦业务用房改造工程项目工程监理合同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303 监理合同	92.25	优秀
3	深铁置业大厦业务用房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EPC) 合同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宝冶 (深圳) 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0401 D/E-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91.75	优秀
4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工程勘察合同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0301 勘察合同	84	良好
5	深圳市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项目修建性详细规划及一标段工程方案设计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30201 方案设计合同	79.50	中等
6	香港中文大学 (深圳) 二期建设工程方案设计 & 建筑专业初步设计合同	王维仁建筑设计研究室有限公司; 香港元远建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奥雅纳工程咨询 (上海) 有限公司	030201 方案设计合同	80.87	良好
7	深圳美术馆新馆 深圳第二图书馆项目工程设计合同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卡斯帕建筑设计咨询 (上海) 有限公司	030203 全过程设计合同	80.05	良好
8	深圳市中波转播台提升改造项目设计和概算编制合同	深圳市华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中都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030203 全过程设计合同	83.16	良好
9	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新兴交叉学科教学与科研大楼 (一期) 项目设计工作坊合同	深圳华仑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0317 工作坊合同	84	良好
10	深圳市中医院针灸推拿分院设计工作坊合同	深圳市未来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317 工作坊合同	81	良好
11	深圳大学直属口腔医院设计工作坊合同	深圳市未来家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0317 工作坊合同	81	良好
12	莲塘口岸鲜活冷链查验设施完善工程	深圳市房屋安全和工程质量检测	0305 检测合同	80	良好

szwb.sz.gov.cn/gwsgcxx/lyxx/content/post_11310801.html 1/3

	结构检测鉴定合同	鉴定中心			
	深圳陆路局道路检测鉴定中心检测	深圳市房屋安全工程检测			
14	勘察文件专项审查合同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0312勘察审查合同	80	良好
15	南头直升机场迁建项目场平及进出场道路工程涉及高压燃气管线安全评价合同	广州市万保职业安全事务有限公司	0313安全性预评价合同	80	良好
16	南头直升机场迁建项目场平及进出场道路工程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服务合同	广东数原农林科技有限公司	0399 其他服务合同	80	良好
17	深圳市政协文史馆综合改造工程项目监理合同	北京国金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303 监理合同	87.41	良好
18	南方科技大学校园建设工程（二期）室外总图BIM设计合同	广州同尘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030299 其他专业设计合同	85.20	良好
19	市政协大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监理合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0303 监理合同	84.21	良好
20	市政协大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0304 造价咨询合同	83.88	良好
21	深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整体改造提升及智能化改造工程监理合同	深圳市邦迪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0303 监理合同	83.87	良好
22	深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整体改造提升及智能化改造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合同	深圳市华夏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0304 造价咨询合同	82.86	良好
23	市政协大楼维修改造工程项目工程保险合同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0306 保险合同	86.66	良好
24	深圳市老干部活动中心整体改造提升及智能化改造工程项目保险工程合同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0306 保险合同	85.83	良好
25	深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室内空气污染物检测（一）合同	深圳市房屋安全和工程质量检测鉴定中心	0305 检测合同	85.00	良好
26	深圳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改造工程项目工程保险合同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0306 保险合同	83.50	良好
27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同	深圳市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0310 环评合同	80.00	良好
28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第三方监测工程合同	深圳市房屋安全和工程质量检测鉴定中心	0307 监测合同	81	良好
29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合同	深圳市泰然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0307 监测合同	83.00	良好
30	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一期）工程现场影像摄制合同	深圳市博思远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0322 现场影像摄制合同	80.00	良好
31	深圳市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0101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	89.23	良好
32	深圳市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项目监理合同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0303 监理合同	87.14	良好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情况

全过程工程咨询业绩情况汇总表

- | | |
|---|---|
| 1、合同名称：莲都大厦代建项目；合同金额：2250 万元；合同时间：2020/11/6（在建） | |
| 2、合同名称：江山市装备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代建；合同金额：332.4309 万元；合同时间：2023/5/10（在建） | 合 |
| 3、合同名称：江山市城南智能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代建；合同金额：972.7 万元；合同时间：2023/5/26（在建） | 合 |
| 4、合同名称：义乌青田大厦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合同金额：26716.0663 元万元；合同时间：2024/3/26（在建） | 合 |
| 5、合同名称：学士佳苑安置房建设项目全过程代建开发；合同金额：105888.6429 万元；合同时间：2023/11/10（在建）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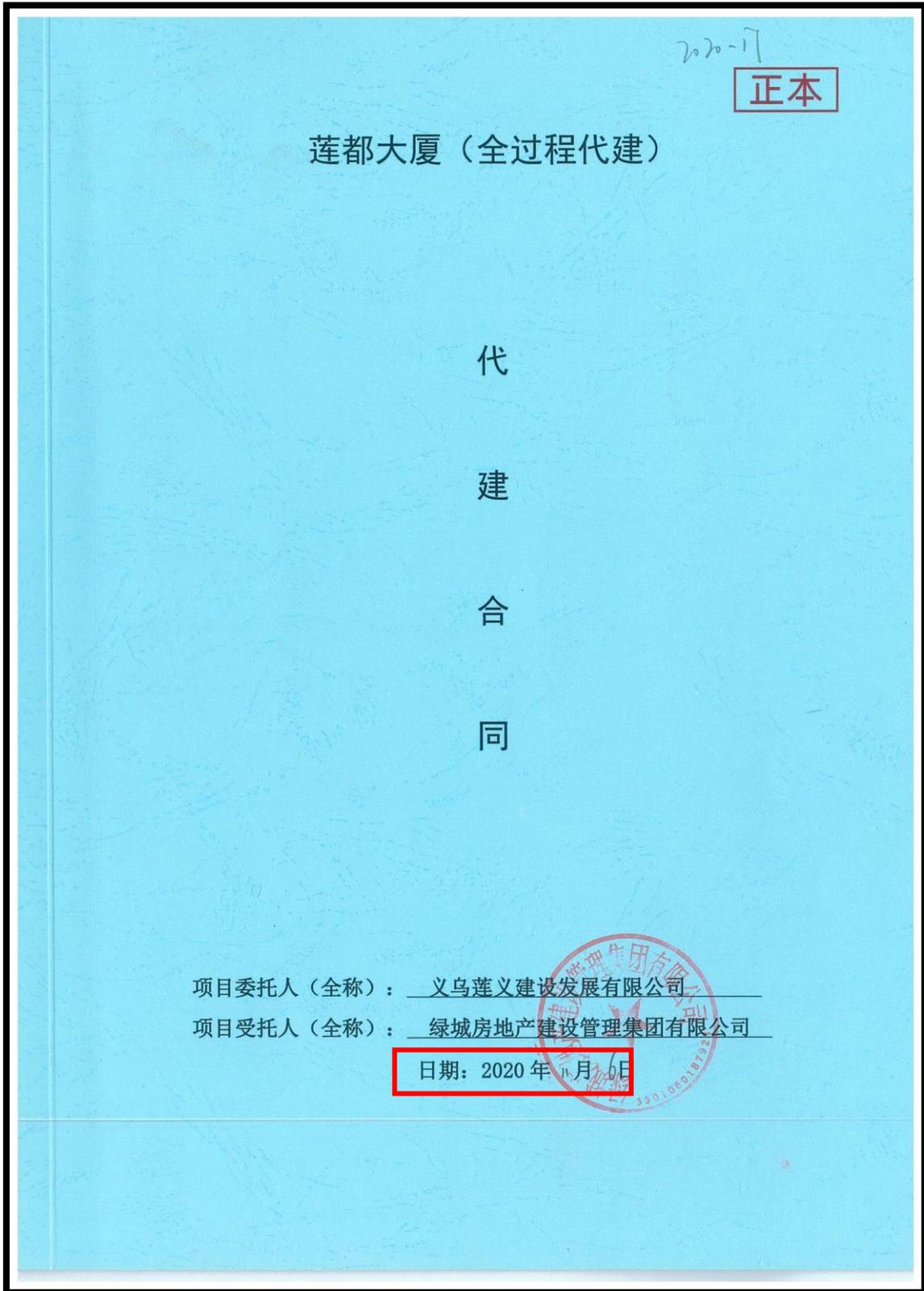
提供近五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自截标之日往前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房屋建筑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含项目管理、施工阶段监理）业绩或代建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并注明在建或已完工。

注：（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至少含项目管理、施工阶段监理两项工作内容；

（2）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已完工的还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

（3）提供的业绩如为联合体方式承接的，投标人须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1、莲都大厦代建项目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项目委托人(全称): 义乌莲义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受托人(全称): 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实施代建制暂行规定》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莲都大厦(全过程代建)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莲都大厦(全过程代建)

建设地点: 义乌市金融商务区

建设规模: 本项目拟建2幢超高层建筑,总建筑面积约18万平方米,估算建安费约10亿元,具体以实际为准。

二、工作范围与内容:

本项目招标范围为 莲都大厦 的全过程建设代建,从前期报批工作(除已完成前期手续)开始至工程通过综合竣工验收(包括专项验收)、配合完成最终工程结算审核、产权办理并交付招标人止,在工程质量保修期内,项目代建单位应承担相应的义务和责任,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前期管理

- (1) 与委托人进行前期已完成资料的交接。
- (2) 设计管理:协助委托人对设计工作进行管理,包括组织完成项目规划方案、方案设计(扩初设计)、施工图及市政、绿化、管线等配套图纸设计及优化工作,督促和检查设计进度,审核设计文件,保证设计质量,确保项目按照委托人要求以及相关部门审批意见进行设计。
- (3) 代建人组织工程勘察、监理、服务、施工和材料设备采购等招标工作,与委托人共同参与勘察、监理、服务、施工和材料设备采购等合同的签订,上述合同中委托人的责任、权利、义务由代建人执行,代建人执行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责任也由代建人承担;上述合同中的预付款、勘察费用、监理费用、施工进度款、材料设备款及结算款等涉及资金支付的事项,代建人先签字盖章确认,委托人审定同意后再支付相关款项。代建人在工作中应回避有利益关系的单位。
- (4) 负责办理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水保、环评、节能、风险评估、消防、园林绿化、市政等各职能部门的报批手续。
- (5) 受委托人委托组织招标文件的审核、工程合同的洽谈、审核、修改及与负责履约的监督管理和风险控制。对采购的服务和货物质量进行验收,以确保工程质量。

2、工程建设管理

- (1) 工程施工建设管理:负责协调各相关部门之间的工作,负责进行工程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管理,

负责进行工程质量、进度、成本控制。

(2) 按职能部门要求编制年度资金计划、下月用款计划上报委托人。

(3) 负责施工中出现的工程设计变更的审核工作。变更工作按当地工程项目管理办法及变更管理办法进行。

(4) 负责对项目建设资金的支付进行审核。

(5) 依据工程建设的进度和相关合同，对各承建单位上报的资金申请进行审核并上报委托人审批。

(6) 负责组织项目的各项验收工作，含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工程中间验收、隐蔽工程验收、竣工验收以及规划、消防、防雷等专项验收

3、后期管理

(1) 负责项目建设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及移交档案馆工作。

(2) 配合审核单位项目结算审核工作。

(3) 负责编制工程决算报告；负责完成项目综合竣工验收和竣工备案、配套确认等工作，并将综合竣工验收合格的建成项目移交委托人，完成项目权属登记等工作。

(4) 工程质量保修期内的服务：负责质保期内的相关协调工作，质量保修责任由相关专业工作单位依据合同约定承担。

(5) 配合物业管理单位组织前期的物业管理（如有）。

4、其他相关工作。

三、建设管理目标

工程质量标准：确保钱江杯，争创鲁班奖。

建设工期要求：自工程正式开工之日起至总包施工合同约定日期竣工；其中本项目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取得施工许可证；2023 年 10 月 20 日前具备项目交付条件。

建设管理期限：本合同签约之日起至本项目整体竣工验收通过之日后满五年保修期止。

四、签约暂定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签约暂定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伍拾万元整（¥ 22500000 元）

全过程代建费暂定合同价（全过程代建费暂定合同价=100000 万元*全过程代建费率，日后根据招标文件按实调整）：

全过程代建费费率 2.25%。

五、下列文件应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项目委托建设管理合同条款；
- (4) 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

六、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孙福生。

七、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受托人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

九、受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建设管理任务。

十、使用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协助受托人完成建设管理工作。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浙江义乌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受托人提交足额的履约保证金，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正本一份副本五份，受托人执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委托人：(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受托人：(公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2、江山市装备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代建

正本

江山市装备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

委托代建合同

委托人（印章）：江山市红裕四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代建人（印章）：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江山市

二零二三年 5 月

委托代建合同书

项目名称：江山市装备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代建

项目委托人（甲方）：江山市红裕四都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代建人（乙方）：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实施代建制暂行规定》，为保证政府投资建设代建项目的顺利实施，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效益，严格控制投资概算，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委托人与代建人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江山市装备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代建。

1.2 项目总投资：约3.7亿元。

1.3 建设地点：四都机电工业园。

1.4 建设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60651 m²，总建筑面积约131588 m²。

1.5 建设内容：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厂房、综合楼（包括宿舍楼和办公楼）、变电所、智能化、基础设施配套（包括但不限于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力、燃气、数字电视、通讯等）、装配式建筑等以及根据规划和建设单位要求配建的其他内容。

二、代建方式和代建工作范围与内容

2.1 代建方式：委托人授权代建人从事项目管理全过程的代建工作。

2.2 代建工作范围与内容

2.2.1 参与项目建设策划工作

- (1) 协助确定项目建设目标；
- (2) 协助确定项目功能定位和设计标准；
- (3) 提供项目建设的技术建议。

2.2.2 负责项目建设前期报批工作

- (1) 负责办理工程建设项目报批与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A. 负责申请规划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B. 负责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水土保持方案、环境影响评价等报批。
 - C. 负责施工图优化（含配合图审）及设计图纸报住建、消防、环保、卫生防疫、人防等部门审批；

3.4 代建管理期限：分开工前期、项目工程实施、后期服务三个阶段。

开工前期阶段：项目代建合同签订后，以招标单位发出书面项目启动指令至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证申领。

项目工程实施阶段：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证申领至整个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备案大产权办理交付；该阶段为代建费服务费收取计算周期。

后期服务阶段：整个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备案至整个项目通过审计直至国家规定的项目工程质量保修期结束止。

开工前期阶段、后期服务阶段为配合委托人做好项目前期设计报批及后期质量保修服务周期，除收取勘察设计费外，不再收取其他代建管理费用。

四、费用及支付

4.1 费用

4.1.1 代建费：暂按建安工程造价 235766628 元×中标代建服务费率 1.41%= 3324309 元为签约合同价，以此为基数支付进度款，最终以审计后的结算工程费用（包括建安工程费、基础设施景观配套工程费，不含项目建议书编制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勘察费、设计费、监理费、招标代理及造价咨询费、第三方检测费、土地征用费、拆迁补偿费及建设期利息等）×中标代建服务费率计算。

4.1.2 合同总金额（暂定）：大写：叁佰叁拾贰万肆仟叁佰零玖元，小写：3324309 元。

涵盖了代建人按照本合同规定所应提供的全部正常管理服务和履行其合同义务的全部费用。

4.2 支付时间、方式

- (1) 第 1 次付款在办理完成施工许可证后 15 日内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 15%；
- (2) 第 2 次付款在全部工程±0.000 部分结构全部完成后 15 日内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 35%。
- (3) 第 3 次付款在全部工程主体结构封顶后 15 日内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 60%；
- (4) 第 4 次付款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 15 日内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 85%；
- (5) 第 5 次付款在项目交付使用，完成政府方全部验收手续且办理完归档手续后 15 日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 90%。
- (6) 第 6 次付款在项目通过审计后 15 日内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 95%。
- (7) 第 7 次付款在施工单位退清质保金且产权证办理完成后 15 日内付清最终尾款。

注：①因项目分期建设的，代建费按区块支付，支付时间及方式按上述约定。

②因项目暂缓实施超过 6 个月（从取得第一区块施工许可证之日起算）的，未开始实施的代建合同自动解除（代建人自愿继续履约的，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4.3 费用调整

代建费率固定不变，因项目建设需要，增加项目管理工作量，代建费不予调整。因非代建人原因造成施工工期延长，导致代建服务期延长，造成代建人成本增加，当服务期延长3个月以内时，代建费不予调整；当服务期延长超过3个月，由委托人向代建人支付驻场人员实际发生工资成本支出作为补偿。

五、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5.1 委托代建合同书。
- 5.2 合同条款、专用条款、附件及补充合同。
- 5.3 中标通知书。
- 5.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询标纪要）等。
- 5.6 国家、省、市建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另有约定的除外。

六、代建人承诺遵守本合同各项约定，进行项目的建设的管理和服务，即按照代建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代建任务，行使项目业主的权利。

七、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代建人提供项目代建工作的必要条件，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八、本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后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服务内容完成以及服务费用按本合同的规定全部结清后自然终止。

九、本合同份数：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副本一式陆份，委托人叁份、代建人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内容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地址：

邮编：

电话：

代建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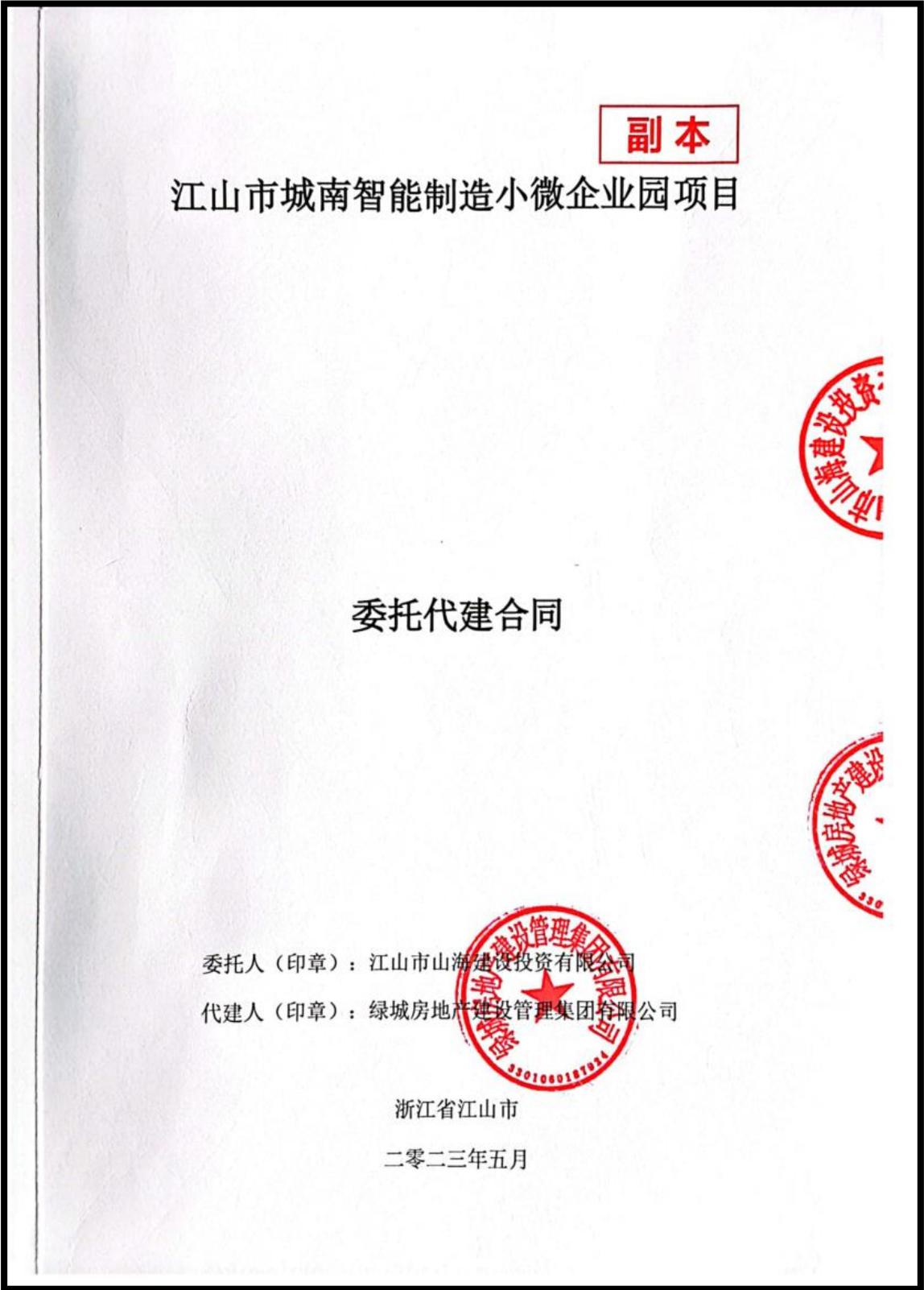
邮编：

电话：

本合同已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



3、江山市城南智能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代建



委托代建合同书

项目名称：江山市城南智能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代建

项目委托人（甲方）：江山市山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代建人（乙方）：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实施代建制暂行规定》，为保证政府投资建设代建项目的顺利实施，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效益，严格控制投资概算，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委托人与代建人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江山市城南智能制造小微企业园项目代建。

1.2 项目总投资：约 10 亿元。

1.3 建设地点：江山经济开发区高新东路与山海路交叉口。

1.4 建设规模：本项目建筑面积约 31 万平方米。

1.5 建设内容：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厂房（含办公室）、开闭所（如有）、变电所、智能化（智慧园区系统）、基础设施配套（包括但不限于道路、给排水、景观、绿化、电力、燃气、光伏发电（如有）、数字电视、通讯等）、装配式建筑（如有）等以及根据规划和建设单位要求配建的其他内容。

二、代建方式和代建工作范围与内容

2.1 代建方式：委托人授权代建人从事项目管理全过程的代建工作。

2.2 代建工作范围与内容

2.2.1 参与项目建设策划工作

- (1) 协助确定项目建设目标；
- (2) 协助确定项目功能定位和设计标准；
- (3) 提供项目建设的技术建议。

2.2.2 负责项目建设前期报批工作

- (1) 负责办理工程建设项目报批与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A. 负责申请规划选址意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B. 负责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水土保持方案、环境影响评价等报批。
 - C. 负责施工图优化（含配合图审）及设计图纸报住建、消防、环保、卫生防疫、人防等部门审批；
 - D. 负责申办施工许可证；
 - E. 负责审查施工单位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检查施工单位的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 F. 协助向有关管理部门办理工程开工申请和批准的手续。

(5) 负责协助审核工程竣工结算，向委托人提供工程结算建议。

2.2.15 负责项目文明施工管理

(1) 督促施工单位保证施工场地及现场设施齐全，工地卫生清洁和内业资料完备。交工前清理现场应符合政府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整个工程施工周期内均应达到行业文明工地的要求；

(2) 督促监理单位建立文明施工监督网络，与施工单位签订文明施工责任书，检查文明施工落实情况；

(3) 在施工中发现文物古迹，代建人有责任督促施工单位予以保护，不得擅自处理。由此影响工程进度和损失，代建人应督促监理单位在审查施工单位所提交的合理工期延误和损失索赔要求的基础上报委托人审定；

(4) 其他文明施工管理相关工作。

三、代建项目管理目标

3.1 投资控制目标：以招标结束后的分项中标价格进行限额控制，因政府书面同意确定增减投资的，投资管理目标作相应等额增减调整。

3.2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现行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3.3 建设工期要求：委托人发出项目启动指令至整个项目完成竣工验收备案、产权办理交付最长不超过 28 个月，因委托人原因造成的延期除外。

3.4 代建管理期限：分开工前期、项目工程实施、后期服务三个阶段。

开工前期阶段：项目代建合同签订后，以招标单位发出书面项目启动指令至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证申领。

项目工程实施阶段：建设项目施工许可证申领至整个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备案大产权办理交付；该阶段为代建费服务费收取计算周期。

后期服务阶段：整个项目通过竣工验收备案至整个项目通过审计直至国家规定的项目工程质量保修期结束止。

开工前期阶段、后期服务阶段为配合委托人做好项目前期设计报批及后期质量保修服务周期，除收取勘察设计费外，不再收取其他代建管理费用。

四、费用及支付

4.1 费用

4.1.1 代建费：暂按建安工程造价 71000 万元 \times 中标代建服务费率 1.37% = 9727000 元为签约合同价，以此为基数支付进度款，最终以审计后的结算工程费用（包括建安工程费、基础设施景观配套工程费，不含项目建议书编制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费、勘察费、设计费、监理费、招标代理及造价咨询费、第三方检测费、土地征用费、拆迁补偿费及建设期利息等） \times 中标代建服务费率计算。

4.1.2 合同总金额（暂定）：大写：玖佰柒拾贰万柒仟元，小写：9727000 元。

涵盖了代建人按照本合同规定所应提供的全部正常管理服务和履行其合同义务的全部费用。

4.2 支付时间、方式

- (1) 第1次付款在办理完成施工许可证后15日内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15%;
- (2) 第2次付款在±0.00结构全部完成后15日内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35%。
- (3) 第3次付款在全部工程主体结构封顶后15日内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60%;
- (4) 第4次付款在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15日内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85%;
- (5) 第5次付款在项目交付使用,完成政府方全部验收手续且办理完归档手续后15日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90%。

(6) 第6次付款在项目通过审计后15日内支付至代建费合同价的95%。

(7) 第7次付款在施工单位退清质保金且产权证办理完成后15日内付清最终尾款。

注:①因项目分期建设的,代建费按区块支付,支付时间及方式按上述约定。

②因项目暂缓实施超过6个月(从取得第一区块施工许可证之日起算)的,未开始实施的代建合同自动解除(代建人自愿继续履约的,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4.3 费用调整

代建费费率固定不变,因项目建设需要,增加项目管理工作量,代建费不予调整。因非代建人原因造成施工工期延长,导致代建服务期延长,造成代建人成本增加,当服务期延长3个月以内时,代建费不予调整;当服务期延长超过3个月,由委托人向代建人支付驻场人员实际发生工资成本支出作为补偿。

五、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5.1 委托代建合同书。
- 5.2 合同条款、专用条款、附件及补充合同。
- 5.3 中标通知书。
- 5.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5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询标纪要)等。
- 5.6 国家、省、市建设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上述文件互为补充,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另有约定的除外。

六、代建人承诺遵守本合同各项约定,进行项目的建设的管理和服务,即按照代建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代建任务,行使项目业主的权利。

七、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代建人提供项目代建工作的必要条件,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八、本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公章后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服务内容完成以及服务费用按本合同的规定全部结清后自然终止。

九、本合同份数: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双方各执叁份;副本一式陆份,委托人叁份、代建人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内容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地址：
邮编：
电话：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地址：
邮编：
电话：

本合同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



4、义乌青田大厦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

义乌青田大厦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

全过程代建开发合同书

项目名称：义乌青田大厦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

甲方（盖章）：义乌市青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佑融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3月26日



全过程代建开发合同书

甲方：义乌市青侨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浙江佑融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鉴于：

为加快城市建设，营造良好的城市环境并着力改善城市住房保障水平，甲方以全过程代建开发方式建设，甲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佑融建设有限公司为中标人，按照约定，作为项目全过程代建开发人，为项目提供代建开发服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实施代建制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以资共同恪守。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义乌青田大厦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

项目总投资（暂估）：人民币（大写）叁亿捌仟贰佰伍拾捌万贰仟伍佰伍拾肆元贰角（小写 382582554.2 元）

建设地点：本地块位于义乌市商城大道和口岸路交叉口西北侧。

建设规模：总用地面积 8340.59 平方米，本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 57851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37532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约 20319 平方米。建筑分为 A 座及 B 座，A 座地上建筑 21 层，地下 3 层，规划高度 93 米，B 座地上建筑 16 层，地下 3 层，规划高度 72 米。

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幕墙、装修、供水、供电、光伏、建筑智能化、消防、人防、景观绿化、用地红线内附属配套工程、综合管线、机电抗震设施、泛光照明、电梯、标志标线、气体灭火、围墙、大门、建筑景观照明、三通一平等涉及的所有主体工程、专项工程和附属工程、小区市政配套工程（包含一次供水、电、天然气、华数、四网合一、二次供水、无线信号覆盖、充电桩(含配电箱、电表箱)等需要相关职能单位实施的项目)等工作内容。具体详见《丽水市政府土地和房屋工作办公室、丽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丽水市中心城区拆迁安置房全过程代理开发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工程规模最终以合同约定和经招标人审核确认的施工图为准。

资金来源：自筹

二、全过程代建开发工作范围及内容

本项目为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除可行性研究、勘察、监理、设计、招标人委托的咨询服务、场内综合管线迁改、前期物业采购、物业保修基金、物业维修基金、首次业主大会召开等

成全过程代建开发工作。

九、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总包代建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全过程代建开发任务。乙方为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对中标的项目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中的某一主违反合同，甲方都有权要求其中的任何一方承担全部责任。联合体的任何一方均不得以其内部联合体协议的约定来对抗甲方。

十、本合同壹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和乙方各执肆份。

十一、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协商签署的补充协议与修正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二、未尽事宜另行协商，协商不成的，提交丽水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施高伟
传真：0578-6652175

开户银行：浙江青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山支行

账号：201000322130566

地址：浙江省义乌市稠江街道荷花南街 508 号 2 幢 218 室

邮编：322000

电话：0578-6652175

乙方（牵头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传真：0571-8795866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之江支行

账号：33001619827059888999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 3 幢 806 室

邮编：310012

电话：0571-87958668



乙方（成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传真：0578-6509161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丽水青田支行

账号：3311240160000185462

地址：浙江省丽水市青田县鹤城街道圣旨街 55 号 1 号楼三楼

邮编：323900

电话：13600603988



本合同签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



极速扫描，就是高效



第二部分：造价体系

一、合同价款

指本合同范围内由乙方提供服务或实施的建安工程费、小区市政配套费、代建管理费。在本合同中，合同价涵盖了合同协议价、合同预算审核价、合同结算价三个概念。

1.1 合同协议价：指以甲、乙双方依据投标确定的签约合同价，属于暂定价。

全过程代建开发费用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亿陆仟柒佰壹拾陆万零陆佰陆拾叁元(小写:267160663 元),其中:建安工程费投标单价 4239.05 元/平方米,小区市政配套费投标单价 244.52 元/平方米,代建管理费投标单价(费率)2.8%,

费用构成明细表

序号	费用名称	暂估数量(收费基数)	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单价或费率)	单价	合价(元)	备注
1	建安工程费	暂估总建筑面积 57851 m ²	4542 元/m ²	$\frac{4239.05 \text{ 元}}{\text{m}^2}$	245233282	
2	小区市政配套费	暂估总建筑面积 57851 m ²	262 元/m ²	$\frac{244.52 \text{ 元}}{\text{m}^2}$	14145727	
3	代建管理费	暂估 277916204 元	3%	2.8%	=277916204*2.8%=7781654	
4	总费用	合计			267160663 元	

1.2 合同预算审核价：指在出具施工图后，中标人编制的施工图预算按建安工程费中标下浮率进行下浮后经预算审核单位审核出具的价款。在经审核后的正式施工图纸出具后 30 日内，由中标单位根据本部分第二点内容约定的计价依据、原则及口径编制并出具施工图预算，经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预算审核单位审定的金额，即为本项目的建安工程费的合同预算审核价，合同预算审核单方造价不得超过中标单方造价，若超过则按中标单方造价进行控制。除因无价材料及本部分第 1.4 项、1.5 项、1.6 项、本部分第三点内



联合体协议书

16、联合体协议书

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浙江佑融建设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义乌青田大厦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人的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联合体各成员。

5、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名称）承担本项目全过程代建开发管理工作及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浙江佑融建设有限公司（成员名称）承担本项目施工总承包工作及相应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壹份。

牵头人名称：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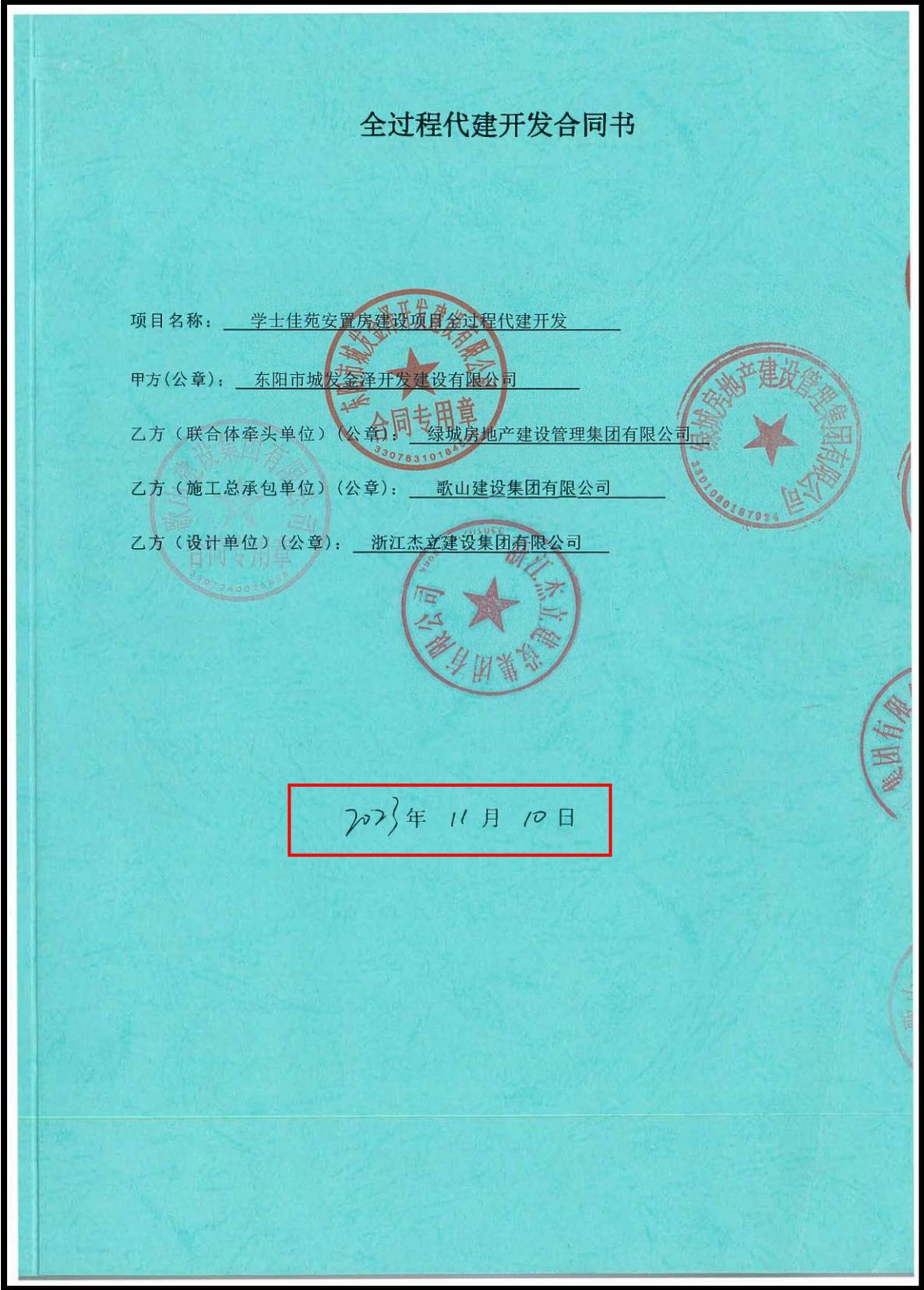
成员名称：浙江佑融建设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平陈印成（签字或盖章）



2024年2月28日

5、学士佳苑安置房建设项目全过程代建开发



第一部分 全过程代建开发合同书

甲方：东阳市城发金泽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乙方（联合体牵头单位）：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施工总承包单位）：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设计单位）：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浙江省政府投资项目实施代建制暂行规定》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学士佳苑安置房建设项目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

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学士佳苑安置房建设项目全过程代建开发。
2. 工程地点：位于吴宁街道，汉宁路以北、学士南路以西、兴平路以南。
3. 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约 305157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231315 m²，地下建筑面积约 73842 m²。
4.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2308-330783-04-01-220425。
5. 资金来源：自筹。

二、全过程代建开发工作范围及内容：

1. 本项目为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全过程代建开发从项目建议书批复通过后开始，负责除征地拆迁、监理、场内综合管线迁改、前期政府配套（市政基础设施配套费）、物业维修基金、物业保修基金、五通一平、全过程造价咨询及结算审核外的一切工作内容。代建开发单位按照国家相关规范、程序负责项目红线范围内全过程开发、设计、施工及管理，日照分析、交评、环评、水保、图审等前期手续办理；组织方案评审、初步设计评审、施工图设计、勘察设计实施及管理，工程发包、工程实施及管理，工程设备、材料采购及管理、面积预测绘，红线内市政配套工程实施及管理（包含自来水、电力、数字电视、网络、二次供水、管道煤气、信报箱、充电桩配电箱（含电表箱）等职能单位实施项目的委托及管理），大市政配套工程的实施及管理、组织综合验收、专项验收、竣工验收、竣工备案、协助办理不动产权证、资料整理汇编、资产移交，确保项目达到交付标准，直至质量缺陷期、合同保修期结束，并负责缴纳全过程代建开发中涉及的建安工程费用、设备工程费、大市政配套工程费、前期工程费、工程建设其他费（管理费、总承包服务费、第三方检测费、规费、保险费、税金等一切费用，不含土地费、征地拆迁费、监理费、全过程造价咨询及结算审核、场内综合管线迁改、前期政府配套、物业维修基金、物业保修基金、五通一平）等费用。本项目确保达到国家《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二星级绿色建筑的要求。

合格等级。

本项目甲方不要求创市级及以上标化工地，实际中标单位自行创标化工地的，甲方不支付该项费用。

本项目不要求创优质工程，实际中标单位自行创优质工程的，甲方不支付该项费用。

四、全过程代建开发费

1.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伍仟捌佰捌拾捌万陆仟肆佰贰拾玖元整（¥1058886429元）

具体构成详见价格清单。其中：

(1) 勘察设计费（包括初勘、详勘，在初步设计阶段完成）：

签约暂定合同价：人民币（大写）玖亿贰仟肆万陆仟贰佰伍拾柒元（¥9246257元）；勘察设计费单方综合单价：30.30元/m²

(2) 建安工程费最终费用按实结算：

签约暂定合同价：人民币（大写）玖亿柒仟叁佰零玖万陆仟捌佰肆拾捌元（¥973096848元），建安工程费单方综合单价：3188.84元/m²；建安工程费暂未考虑装配式建筑，若后续增加装配式按相关要求执行，费用另行协商。

建安工程费的中标下浮率=【1-（（中标人建安工程费投标报价-暂定价-暂列金（如有））÷（招标公告发布的建安工程费招标控制价-暂定价-暂列金（如有）））】×100%（最终基数以财政审核后的预算建安费为准计算）

(3) 大市政配套工程费最终费用按实结算：

签约暂定合同价：人民币（大写）陆仟壹佰零叁万壹仟肆佰元（¥61031400元），大市政配套工程费单方综合单价：200元/m²

(4) 代建管理费及代建工程其他费：

签约暂定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仟伍佰伍拾壹万壹仟玖佰贰拾肆元（¥15511924元），代建管理费及代建工程其他费费率为1.50%。

其中：

1) 本项目勘察设计费包括：本项目涉及的全部工程专业设计费（含建安工程、基坑围护、智能化、景观绿化、幕墙、装饰装修等）制作晒图费、地质勘察（含外业见证）、交评、环评、日照分析（方案、施工图）、节能评估、施工图设计审查（含人防、幕墙、消防、室外景观、海绵城市、若有等各专业图纸审查费等）及相关专项设计的深化设计等；

2) 建安工程费：施工图范围内建筑（含土方、桩基、基坑围护、人防）、结构、水电安装、燃气工程、二次供水、广播电视、通信网络工程、信号覆盖工程、消防、通风、建筑幕墙、装饰装修、建筑智能化、景观绿化、空调（如有）、电梯、空气源热水系统、抗震支架、海绵工程、雨水回收系统、交通标志标牌、垃圾分

甲方（签章）：东阳市城发金泽开发建设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合同专用章
33078310184596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地址：

邮编：

电话：

赵日
炎



乙方（牵头人）（签章）：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
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传真：0571-87958668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杭州之江支行

帐号：33001619827059888999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国际商务中心3幢806
室

邮编：310000

电话：0571-87958668



乙方（施工）（签章）：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传真：0579-8681029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东阳支行

帐号：33001676335050000650

地址：东阳市吴宁西路107号

邮编：322100

电话：0579-86814446



乙方（设计）（签章）：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传真：0571-28889888

开户银行：杭州联合银行笕桥支行

帐号：201000054486213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机场路135号1808室

邮编：310000

电话：0571-28889918



本合同签于 年 月 日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协议书（如联合体投标，需提供）

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学士佳苑安置房建设项目全过程代建开发（项目名称）施工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全过程代建管理工作，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项目设计工作，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负责施工总承包工作。
 -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四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浙江杰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歌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23年10月12日

(三) 工程监理业绩情况

工程监理业绩情况汇总表

- | |
|---|
| 1、合同名称：深圳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监理合同；
合同金额：218.8 万元； 竣工时间：2021/08/25 |
| 2、合同名称：深圳中洲滨海商业中心（又名深圳市上沙城市更新项目 01~01、01~02 地块）；
合同金额：2900.2104 万元； 竣工时间：2022/10/24 |
| 3、合同名称：华润城项目润玺二期工程工程建设监理合同；
合同金额：1673.9944 万元； 竣工时间：2023/10/23 |
| 4、合同名称：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 (B105-0042、B105-0119) (暂定名) 全过程监理合同；
合同金额：1558.1895 万元； 竣工时间：2024/04/15 |
| 5、合同名称：泰康深圳前海医院项目监理合同；
合同金额：863.825 万元； 竣工时间：2024/05/31 |

提供近五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自截标之日往前倒推）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已完工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业绩（不超过 5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5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5 项）。

注：（1）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证明等原件扫描件。

（2）提供的业绩如为联合体方式承接的，投标人须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同时提供联合体分工证明资料（如联合体协议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1、深圳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

监理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GJXS-001-2020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合同协议书

工程名称：深圳市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高级中学中心校区（南）、中学校区
（北）以及南校校区内
发 包 人：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签订日期：二〇二〇年九月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监理人(全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高级中学中心校区(南)、中学校区(北)以及南校区;
3. 工程规模: 深圳市福田区深圳市高级中学中心校区(南)、中学校区(北)以及南校区进行修缮改造;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11475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吕业华, 身份证号码: 230802196305090374, 注册号: 00343323。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 贰佰壹拾捌万捌仟元整 (¥218.80万元), 包括:

酬金名称	酬金细目名称	占比	签约金额(万元)	是否为固定价格
前期阶段(C)	前期阶段监理酬金(C)	A*3%	6.08	是
施工阶段监理酬金(A)	小计(A)	/	202.59	□是 √否
	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A1)	80%	162.07	/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A2)	20%	40.52	/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B)	A*5%*1	10.13	是

说明: 签约酬金=A+B+C, A1=A*80%, A2=A*20%, B=A*5%*保修工程量调整系数, C=A*3%。

六、支付方式

委托人应按合同约定的金额将监理酬金及时支付给监理人。委托人在收到付款申请书后15日内办理完审批手续并提交财政部门，所有酬金由财政部门以转账方式予以支付，支付比例如下：

(a) 预付款的支付：预付款额度为合同中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中基本酬金的10%，合同签订并收到预付款保函后支付，该款在工程进度完成50%后，委托人分两次扣回；

(b) 前期阶段监理酬金的支付：在工程开工后十个工作日内全额支付前期阶段监理酬金。

(c) 月进度付款：以合同中施工阶段监理基本酬金为基数，按所监理工程的工程进度款的比例支付，支付至基数的90%（如已支付预付款，则该额度为85%）时暂停支付。月进度付款额低于1万元时，将应付款额累计到下月进度付款中支付；

(d) 剩余施工阶段监理酬金的支付：在监理人完成施工阶段所有监理工作后，在扣除相应的款项之后，委托人将施工阶段监理酬金中基本酬金的剩余金额支付给监理人；

(e) 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的支付：分为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预支付和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结算支付，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预支付为委托人按约定的额度和方式预先支付给监理人施工阶段的监理绩效酬金，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结算支付为委托人和监理人根据合同条件对监理人施工阶段的监理绩效酬金进行结算，并对预支付金额实行多退少补的原则予以处理。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预支付方式如下：

(I)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绩效酬金的预支付：在项目总承包招标工作完成后由委托人对监理人的施工准备工作履约表现进行评价，并根据履约评价结果一次性预支付监理人应得的施工准备阶段监理绩效酬金；

(II) 正式施工阶段监理绩效酬金的预支付：委托人在施工期间每个季度（停工除外）对监理人及其项目监理机构的履约表现进行一次履约评价，并根据履约评价结果预支付监理人各季度应得的绩效酬金；

(III) 结算阶段监理绩效酬金额预支付：在监理人完成结算工作后，委托人对监理人的结算工作履约表现进行评价，并根据履约评价结果一次性预支付监理人应得的结算阶段监理绩效酬金；

(f) 结算支付：监理酬金经审计部门审定后，委托人扣除或支付监理人相应款项后，支付剩余施工阶段监理酬金；

(g) 保修阶段服务酬金的支付：保修期满后，扣除监理人保修服务违约金（如有）后委托人支付剩余的保修阶段服务酬金。

七、期限

1. 施工阶段监理期限：自 2021 年 月 日始，至工程竣工验收止。
2. 保修阶段服务期限：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的保修期限。

八、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酬金。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20 份，正本 2 份，委托人 1 份，监理人 1 份；副本 18 份，委托人 10 份，监理人 8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 年 09 月 2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侨香村 1 栋裙楼 3 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托人：（公章）深圳市住宅工程管理站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侨香路侨香村 1 栋
裙楼 3 层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监 理 人：（公章）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
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57 单元

法定代表人：王亚鹏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196899

传 真：0755-82284949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建
大厦支行

帐 号：741957937683

邮政编码：518038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8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高级中学校区修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福田区香蜜湖街道，主要建设内容位于深圳市高级中学中心校区（南）、中心校区（北）、南校区	建筑面积	86180.5平方米	工程造价	12828.4479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4-83-01-10511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011-4/1		
开工日期	2021年 06月 10 日	验收日期	2021年 08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鹏之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启友
副组长	吕业华、封斌
组员	郇鹏程、彭刚、许兰启、王光磊、王凯利、张勇、何奕峰、田飞、张冲、王小飞、许楠凯、艾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郇鹏程	彭刚、许兰启、封斌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凯利	王光磊、张勇、何奕峰、田飞、王小飞
工程质控资料	张冲	刘小波、许楠凯、艾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5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62项 经核定符合要52项	共13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3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23项	共7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67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173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172项 经核定符合要172项 求172项	共18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8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22项	共18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67项 评价为“一般”的20项
屋面	验收合格	1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16项 经核定符合要16项 求16项	共2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2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7项	共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5项 评价为“一般”的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17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177项 经核定符合要177项 求177项	共16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6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68项	共15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50项 评价为“一般”的8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10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102项 经核定符合要102项 求102项	共9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9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88项	共8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86项 评价为“一般”的3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180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180项 经核定符合要180项 求180项	共18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18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112项	共17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170项 评价为“一般”的4项
智能建筑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节能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__项 经核定符合要__项 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 GD · E1 - 914 *

有限公司
工程部
011957162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刘敏	哈药	项目经理	二级	刘敏
9	郑明强	吉林省教育工程管理中心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郑明强
10	刘小雷	...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小雷
11	孙相林	13570802618 中海监理	监理工程师	二级	孙相林
12	王斌	中海监理	工程师	二级	王斌
13	孙世华	"	总监	二级	孙世华
14	张勇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张勇
15	王斌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王斌
16	王斌	深圳市鹏之兴建筑设计	工程师	中级	王斌
17	王斌	深圳市鹏之兴建筑设计	工程师	中级	王斌
18	米光超	中电二局	质检经理		米光超
19	李雪	中电二局	资料员		李雪
20	宋德	中建二局	土水		宋德
22	王彬	...	项目经理		王彬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深圳市高级中学校园修缮改造工程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春田路2号；福田区泽田路8号；福田区农林路28号。
 本次修缮改造面积86180.5平方米。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注册号 45003663 有效期 21/22/04/15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建筑大学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斌 2022年1月1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斌 2022年1月1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长海 2022年1月15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月15日



2、深圳中洲滨海商业中心（又名深圳市上沙城市更新项目 01~01、01~02 地块）

合同文件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示范文本）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上沙城市更新项目 01-01、01-02 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上沙

委托人：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受托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市上沙城市更新项目 01-01、01-02 地块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上沙片区
3. 工程规模：总占地约 38437 m²，总建筑面积约 57 万 m²，划分为两个监理标段：一标段包括 01-01、01-02 地块土石方及基坑支护、以及 2 栋写字楼(H=290.30m)；二标段包括 1 栋 SOHO(H=161.10m)，2 栋公寓(H=170.7~176.70m)。具体项目技术经济指标以正式施工图为准，结构类型为核心筒结构。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等
5. 投资性质：自筹
6. 工程概算投资额：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人民币 2267073580.7 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张林炎，身份证号码：440824197812208316，注册号：44015110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 5.1 条《酬金计取》的计取，本工程所有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贰仟玖佰万零贰仟壹佰零肆元整。其中：

服务类型	决策阶段 (万元)	勘察阶段 (万元)	设计阶段 (万元)	施工阶段 (万元)	保修阶段 (万元)	设备监造 (万元)	其他服务 (万元)
工程监理	0	0	0	2762.1051	138.1053	0	0
项目管理	0	0	0	0	0	0	0
工程监理与项目管理一体化	0	0	0	0	0	0	0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6 年 3 月 6 日 起至 2019 年 9 月 1 日 止，总计 1270 日 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 2016 年 3 月 6 日 起至 2019 年 9 月 1 日 止，共 1270 日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 2019 年 9 月 2 日 起至 2021 年 9 月 1 日 止，共 730 日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共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6 年 2 月 4 日。
2. 订立地点：深圳市。
3.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肆 份。

委托人: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中信城市广场办
公楼 17层 1713 室

邮编: 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沈修东 (Signature)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



深圳市南山科技园北区朗山二号路路安特大厦二楼

邮编: 51805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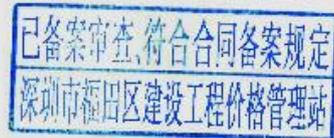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中建大厦支行

账号: 7419 5793 7683

电话: 0755-82196899

传真: 0755-82284949

电子邮箱: tzh@cohl.com



第三部分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 详见通用条款。

2 受托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根据《建设工程监理规范》、《深圳市施工监理规程》及经甲方审批同意的《监理大纲》、《监理规划》及《监理实施细则》完成本工程所有项目，从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到配合小业主批量入伙结束全过程全部工程的监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总包、分包工程：开工前期准备、临水临电临设工程、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砼结构、钢结构工程、砌体、抹灰、屋面、外立面装饰、外墙保温、防水工程、地库及走道消防楼梯间装饰、室内外给排水工程、机电工程、电梯安装工程、门窗工程、电梯厅及大堂装饰工程、阳台栏杆、铁艺工程、弱电系统工程、防火卷帘、钢制防火门、入户门的供应安装工程、地库地面处理工程、小区道路、外网工程（给排水管网、电信管网、有线电视管网等）、小区园林绿化、小区围墙工程、公建建筑工程（包括内外装饰及水电工程等）、所有消防及人防工程、防雷接地工程、小区变配电工程、幕墙工程、泛光照明工程、改造加建工程、室内外精装修工程（包括会所、售楼处、样板房装修、商业装修、群楼装修等）、白蚁防治、防腐工程、配合工程移交物业及小区入伙工作、工程竣工验收后，甲方单独委托的与本项目相关的红线范围外的监理工作内容等。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协助甲方进行现场的“七通一平”准备；审核施工单位的总平面布置，检查落实施工承包单位主要管理人员是否到位，审查分包单位的资质（有分包时）。

2)、按《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00)、《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50326-2006)及《深圳市施工监理规程》的要求，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写《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及管理流程（程序），经甲方同意后组织实施。

3)、协同甲方的施工单位或供应商编写《施工准备工作计划》，并监督其实施。

4)、在甲方的配合下对施工环境进行调查，形成施工现场调查报告。

5)、熟悉施工图纸和有关设计技术文件，明确重点控制的工序及部位。参加业主组织的施工图会审和设计技术交底，明确设计意图，并将发现的设计上的错、漏、碰、缺等问题及时提出，会同设计单位共同研究处理。

6)、督促施工单位按《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50326-2006)、《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00)及《深圳市施工监理规程》要求,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编写《施工项目管理规划大纲》、《施工项目管理实施规划》或《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应满足项目管理规划的要求),审核其符合性、合理性直至满足要求。

7)、协助甲方取得《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合法施工手续。

8)、审核施工平面布置,合理布置施工现场的临时设施、材料、设备堆放及合理安排交通车辆行进路线。

9)、召开首次例会,明确监理、甲方、施工单位的权利和义务,并明确施工监理工作的流程及相应的规定。

10)、督促和检查施工单位开工准备工作落实情况,包括现场临时设施搭设情况、施工队伍进场情况、施工机械进场情况及材料进场情况等,在满足条件要求时签发开工令。建立完善的质量、进度检查体系。确保各种监理信息的真实性、全面性和时效性。

11)、检查施工图纸、组织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对设计修改、工程变更、材料的使用提出监理意见。

12)、通过审核,确认总包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总体施工进度计划的合理性、可实施性;审核项目总体网络控制计划,并将该计划分解为每月、每周的控制计划。

13)、复核施工单位的坐标、轴线、标高。督促施工单位按规定进行沉降观测,对进场材料或半成品进行检查和专人见证取样送检,并形成有效文件报告。

14)、在主体工程与分包工程开始施工前,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图纸和技术交底。并督促总包方与分包方就有关施工交接时间,质量标准及双方相互配合有关问题确定明确的协议。

15)、对整个工程质量及进度计划的可行性负责,及时提出纠正实际施工进度与计划之间的偏差的意见,并在出现问题后6小时内将问题通报有关人员,并督促、协同相关方在24小时内提出处理意见、解决措施或计划。

16)、及时发现施工质量和施工进度与计划的偏差,对施工单位的违规和拖延进度的行为要求承建方给予纠正,并严格按照甲方有关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对各种违规行为进行处理。

17)、负责审核每周/月工程进度报表,负责每周工程例会并做好记录,对会议内容进行跟踪检查落实和反馈,协助甲方对分包单位的招标工作即合同签订工作。

18)、检查落实承建单位不符合规范和合同要求的材料、设备、成品及半成品善后处理工作,检查清单中所列的规格和质量是否符合,对不合格及不符合要求的材料、设备、成品及半成品有否定权,并限其依时退场。

19)、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的检查。每次浇灌砼前,按施工图纸检查实物钢筋是否符合验收规范。验收合格后,方可签署浇灌令。对砼配合比、砂浆配合比、砼试块进行检查、见证、汇集、整理资料。

20)、无图纸情况下进行部分施工时,乙方应负责施工过程的记录、有关资料的把关审核及工程量的核实。

21)、主体工程封顶后应有专人负责室外总规和室外管网掩埋的监理工作,确保室外各管线施工、

装饰、回填土及垃圾清运有序进行。

22)、工程进入装修及安装阶段，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施工总体进度计划，控制分包单位的进退场时间，确保总体工程顺利进行，减少交叉干扰。

23)、负责督促施工方制订有效的成品保护措施并监督实施。

24)、检查、监督施工单位执行合同情况，使其全面履约。定期（每月一次）、不定期向甲方报告工程建设动态（包括工程质量和进度分析，以及工程费用超支分析，提出控制措施等）。

25)、组织对各施工项目拟进场人员的岗位、技能的考核，确保特殊工种上岗员工证件的合法性；组织拟对进场机械设备的审查，确保拟进场的机械设备状况良好。

26)、整个监理过程做到“四控”、“二管”、“一协调”。

27)、乙方应有专门的资料管理员，对现场所有工程图纸、设计变更、签证及相关的批文、报告、记录、纪要、音像等工程资料进行分类、整理、立册存放。资料的查询、借阅应有专门制度，确保所有资料完整无缺，随时可查。

28)、组织工程、专项验收、竣工初验和参加竣工验收，督促施工单位及时整理交工验收资料。

29)、负责整理、移交监理竣工资料。督促检查落实施工单位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规范、完整整理移交竣工资料至档案馆，并取得档案验收证明文件。

30)、负责竣工结算资料的审核工作。

31)、根据甲方现场具体要求，做好配合销售有关工程、样板房等的监理有关工作。

32)、按甲方要求，做好竣工验收后的整改检查和配合向物业公司移交工作。

33)、年底向甲方提交年度监理工作总结；竣工后向甲方提交项目监理工作总结等。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合同文件、地勘文件和设计文件、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技术法规、现行技术标准等、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等。

2.2.2 相关服务依据包括：∕。

2.3 项目机构和人员

2.3.4 更换监理服务人员其他情形：∕。

2.4 履行职责

2.4.3 对受托人的授权范围：详见通用条款。

在涉及工程延期/天内和（或）金额/万元内的变更，受托人不需请示委托人即可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2.4.4 受托人有权要求承包人调换其人员的限制条件：∕。

2.5 提交报告

受托人应提交报告的种类(包括监理规划、监理月报及约定的专项报告)、时间和份数：监理单位进场递交监理规划 2 套；每月 20 日前提交监理月报 2 份；工程竣工后一个月内完成 2 套工程监理资料。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中洲滨海商业综合体1栋(011011地块)
验收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中洲滨海商业中心1栋 (01-01-1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上沙村	建筑面积	298778.95m ²	工程造价	880000 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核心筒+劲型钢柱+钢梁	层数	地上: 62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1611605	监理许可证号	44047227		
开工日期	2016-12-30	验收日期	2022-10-24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190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江苏扬安集团有限公司、深圳恒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中航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B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伟发
副组长	吕育平 王晓伟
组员	陈远驰、童薇、罗海平、叶文学、袁令梓、梁成、姬大为、戴振鹏、王博、方旺松、唐林强、肖辉、高少生、罗世强、黄礼耀、方竹、郭卫新、许谦、周林森、恽日来、赵振、刘海波、吴丙华、陈磊、刘家亮、葛敏文、唐宝裕、吕梦妍、赵岳芹、潘婕、唐运宝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晓伟	吕育平、方竹、郭卫新、许谦、吴丙华、姬大为、王博、陈磊、刘家亮、唐林强、吕梦妍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辉	陈远驰、唐林强、赵振、刘海波、葛敏文、高少生、唐运宝、童薇、叶文学、周林森、恽日来、梁成、罗海平、方旺松、郭卫新、罗世强、唐宝裕
工程质控资料	黄礼耀	袁令梓、赵岳芹、潘婕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主体结构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屋面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2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2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电气		共 <u>2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8</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2</u> 项
智能建筑		共 <u>2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节能		共 <u>2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电梯		共 <u>2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1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 </u> 项	共 <u> / </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郭明	深圳市江海置业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郭明
2	刘心	奥蓝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刘心
3	郭强	广东恒裕地产	项目负责人	注册师	郭强
4	王强	深圳市江海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王强
5	吕育平	中海发展地产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吕育平
6	陈新	中海发展	院	高工	陈新
7	陈远地	深圳市江海置业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陈远地
8	陈磊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陈磊
9	廖宝裕	中建二局	项目总工	工程师	廖宝裕
10	吕俊轩	中建二局	总工程师	工程师	吕俊轩
11	廖运宝	深圳市江海置业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工程师	廖运宝
12	袁金梅	深圳市江海置业有限公司	材料员		袁金梅
13	曹礼	中海发展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曹礼
14	唐林强	中海发展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唐林强
15	刘承亮	中建二局	项目执行经理	经济师	刘承亮
16	小陈	奥蓝湾建筑	暖通负责人	暖通负责人	小陈
17	刘成	奥蓝湾建筑	弱电负责人	工程师	刘成
18	李春清	奥蓝湾建筑	水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春清
19	查薇	江海置业	环境师	工程师	查薇
20	吴建之	江海置业	精装工程师	工程师	吴建之
21	陈建农	江河幕墙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建农
22	曹中	中建二局	精装工程师		曹中
23	张沙	中建二局	资料员	工程师	张沙
24	郑军勇	江海置业	电气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郑军勇
25	李干靖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干靖
26	吴天	中建二局	项目负责人		吴天
	曹宇	江河幕墙	项目经理		曹宇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	江河嘉			
2	龙涛	上海大			
3	郭晓峰	华中设计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郭晓峰
4	孙	上海设计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孙
5	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孙
6	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孙
7	孙	中二局	资料员	工程师	孙
8	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孙
9	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孙
10	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孙
11	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孙
12	朱	江海置业	资料员		朱
13	徐路	中建二局	技术经理	工程师	徐路
14	孙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孙
15	谢天福	中建二局	生产经理	工程师	谢天福
16	孙	江海置业	环境总监		孙
17	孙	江海置业	工程师	工程师	孙
18	孙	江海置业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孙
19	孙	江海置业	资料员		孙
20	黄明	江海置业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黄明
21	高夕生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高夕生
22	姬大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姬大为
23	欧震环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欧震环
24	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副经理	工程师	孙
25	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技术经理	高工	孙
26	孙	中二局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孙
	孙	中二局	资料员	工程师	孙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以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善,经甲方组织各参建单位进行竣工验收,一致评定单位工程质量合格,观感好。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方竹
注册号: 4400292-028
有效期: 至2026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陈磊
注册号: 111202020210354(00)
有效期: 2024.05.06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姓名: 吴丙华
注册号: 440553-A7092
有效期: 至2024年12月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中洲滨海商业中心2栋(01-01-2地块)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上沙村		建筑面积	277173.06m 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层数	地上:	50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1611604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1-1	验收日期	2021.7.19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1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深房开字(2017)28号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B144055529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02927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11029259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D111029259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EF0114509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伟发
副组长	吕育平
组员	王重新、王亚鹏、杨柳、梁成、方竹、吴丙华、王佳庆、耿少辉、邵阳、罗海平、方旺松、姬大为、王建辉、马银平、韩瑶、戴振鹏、王博、杨志伟、刘新花、童薇、欧阳楚成、陈远驰、唐运宝、许韶添、肖辉、唐林强、欧震环、赵凯、陈松、王博、吴含、袁令梓、许晓靖、黄礼媚、杨红蕊、韩丰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郑伟发	王重新、王亚鹏、杨柳、吕育平、梁成、方竹、吴丙华、王佳庆、耿少辉、邵阳、罗海平、方旺松、姬大为、王建辉、马银平、韩瑶、戴振鹏、王博、杨志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新花	童薇、欧阳楚成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陈远驰	唐运宝、许韶添、肖辉、唐林强、欧震环、赵凯、陈松、王博、吴含
工程质控资料	袁令梓	许晓靖、黄礼媚、杨红蕊、韩丰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屋面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电梯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系统	/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钟位仕	深圳市江海置业	副总	钟位仕
王五鹏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五鹏
杨柳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杨柳
李本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副总/技术	李本
蔡之东	深圳市江海置业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蔡之东
郭昕瑜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郭昕瑜
陈松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陈松
李杰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李杰
邵阿	中建一局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邵阿
梁斌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梁斌
崔大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崔大为
王进华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王进华
韩建晨	广州江河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韩建晨
莫合	深圳市江海置业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莫合
罗海平	深圳市江海置业有限公司	幕墙总工程师	罗海平
龙杰	上海九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龙杰
王进华	中建一局公司	总工程师	王进华
王书兵	深圳市江海置业有限公司	副总	王书兵
董薇	深圳市江海置业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董薇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陈之池	深圳市怡景山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陈之池
刘新南	" "	建筑设计	刘新南
韩廷	" "	土建工程师	韩廷
于丁	聚意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于丁
吴丙华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勘察工程师	吴丙华
许晓清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许晓清
方亚松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方亚松
袁礼娟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袁礼娟
王博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王博
欧震环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欧震环
江中	深圳市六建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江中
王松	中建五局	43	王松
吴文	中建五局	栋	吴文
唐林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唐林强
马银平	中洲滨海置业	高级工程师	马银平
邱亚成	深圳市中海置业	暖通设计师	邱亚成
符祥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总监	符祥
许韶伦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总监	许韶伦
甄辰鹏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甄辰鹏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经与设计单位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经监理单位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及编制性核对，质量合格，工程资料完善，经监理单位进行验收，一致评价质量合格。观察一般。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吴丙华
注册号: 4405652-AY002
有效期至: 至2021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耿少辉
京132151508331(00)
建筑
2022.06.25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方竹
注册号: 4400292-028
有效期至: 至2021年6月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1年7月1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项目)负责人:</p> <p>2021年7月1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耿少辉</p> <p>2021年7月1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吴丙华</p> <p>2021年7月1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方竹</p> <p>2021年7月1日</p>
---	---	---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中洲滨海幼儿园
验收日期:	2020-6-8
建设单位(盖章):	



001

工程名称	深圳市福田区中洲滨海幼儿园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上沙村	建筑面积	7395.16m 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42018013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4-1	验收日期	2020-6-8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18059		
建设单位	深圳市汇海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史德博
副组长	钟水华、熊孟阳
组员	王重新、方竹、简万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史德博	王重新、钟水华、熊孟阳、方竹、简万成、马银平、吕育平、王建辉、梁成、杨培、邵阳、赵凯、陈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远驰	童薇、肖辉、许韶添、高志坤、李西峰、宁艳涛、黄缙瑛
工程质控资料	江丽丽	许晓静、魏广科、李曾裕宸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218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4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电梯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史振标	深圳市汇海置业	负责人	高工	史振标
2	王立华	深圳市汇海置业		工程师	王立华
3	黄燕	深圳市汇海置业	给排水	工程师	黄燕
4	陈运地	深圳市汇海置业	电气	工程师	陈运地
5	马敏平	深圳市汇海置业	土建	工程师	马敏平
6	黄立宏	深圳市汇海置业			黄立宏
7	江江	深圳市汇海置业			江江
8	涂芳芳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院	岩土	工程师	涂芳芳
9	于竹	中建一局三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	高工	于竹
10	熊卓明	中建一局三建工程	项目负责人		熊卓明
11	张中	中建一局三建工程	项目经理		张中
12	陈东松	中建一局三建工程	技术经理		陈东松
13	钟兆华	中海监理		总监	钟兆华
14	张林炎	中海监理		专监	张林炎
15	高志坤	中海监理		项目经理	高志坤
16	李福泉	中建一局三建工程		技术经理	李福泉
17	梁成	中海监理		专监	梁成
18	邵河	中建一局三建工程		项目经理	邵河
19	王进峰	中海监理		总监	王进峰
20	许毅松	中海监理		项目经理	许毅松
21	李西峰	中建一局三建工程			李西峰
22	许晓峰	中海监理			许晓峰
23	魏宇科	中建一局三建工程		项目经理	魏宇科
24	符峰	中建一局三建工程		项目经理	符峰
25	杨培	中建一局三建工程		项目经理	杨培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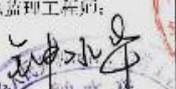
GD-E1-914/5

012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 E1 914/E[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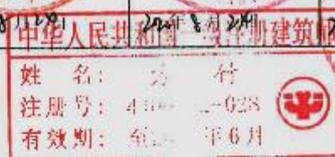
该工程及设计图纸中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和强制性标准, 质量合格, 档案资料完整, 各专项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联合验收, 观感一般,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有效期: 至2022年12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4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4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4日



姓名: 简万成
注册号: 1100761-AY004





姓名: 冯 行
注册号: 41000001-0238
有效期: 至 2022年6月

名称变更说明

关于“深圳市上沙城市更新项目 01-01、01-02 地块” 更名的通知函

致：中建一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司招标过程中使用的“深圳市上沙城市更新项目 01-01、01-02 地块”项目名称现更名为“中洲滨海商业中心”。

特此通知。



3、 华润城项目润玺二期工程工程建设
 监理合同

合同编号：CRLSZ-DC02-GW-18007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华润城项目润玺二期工程

工 程 建 设 监 理

合 同 文 件

2018年9月

发包方：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合同书

本合同书

由

发包方：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华润置地大厦B座

和

监理单位：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2105号中建大厦七楼

所订立。

发包方计划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深圳市的工地兴建名为“华润城项目润玺二期工程”的建设项目。发包方将该建设项目之商业项目/住宅项目所需的监理服务委托专业单位执行，并向监理单位提供了上述本工程整个要求招标文件。监理单位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双方同意如下协议：

1. 本合同书中的指词和用语应与下文提及的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 本合同标的为发包方委托监理单位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工程。监理单位接受委托。
3. 本项目监理服务费为：
 - (a) 监理服务费含税总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柒拾叁万玖仟玖佰柒拾肆圆整 (RMB16,739,944.00 元)；
或按合同约定的结算金额。
 - (b) 每月监理服务费按发包方批准及确认之每月实际到现场监理人员的级别、人数及相应人员工资单价，计算当月监理服务费。
监理单位按不低于“实发工资最低标准”向本项目团队对应岗位监理人员发放工

双方于年月日盖章/签署:

发包方: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注册地址:

电话: 传真: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注册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行: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建大厦支行

开户行账号: 7419 5793 7683

开户行地址: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建大厦支行

收款单位全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第 7 章 专用条款

第 1 章 项目介绍

1.1 工程地址

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东邻沙河西路，南邻大冲六路，西侧为大冲三路、华润城学校和英伦名苑，北邻金铜路。

1.2 工程规模

建设用地面积约 23862.77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8.5 万平米，计容面积约 205050 平方米。本项目住宅 192800 m²、商业 250 m²、居住小区级文化室 2000 m²。本工程项日设计有四层地下室，地上部分由 4 栋超高层住宅、1 栋多层住宅及公建配套设施等组成，外立面设计为幕墙体系，户内精装修交付。组成如下：

楼栋编号	高度	层数	分类
1#	192	60F	住宅
2#	198 米	62F	住宅
3#	198 米	62F	住宅
4#	198 米	62F	住宅
5#	13.5 米	4F	住宅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项目效果图：



以上数据仅供参考，具体以最新施工图纸为准。

1.3 工程进度计划

主要节点的进度安排详见技术要求附件1（仅供参考）。

1.4 工期管理目标

按发包方确认的计划工期作为完成项目建设进度控制的工作目标（仅供参考）：

基坑支护及土方工程开工时间为2018年10月1日，桩基础工程开工时间为2019年1月1日，主体结构开始施工时间（总包进场）为2019年10月1日，第一批竣工备案日期为2022年7月15日，第二批竣工备案日期为2022年9月15日，一次性交付完成日期为2022年12月30日。共**1551**日历天。

天。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华润城润玺二期花园（二期）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3.10.13

建设单位（盖章）：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 E1 914 / 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华润城润玺二期花园（二期）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村	建筑面积	160639.02 m ²	工程造价	71475.89万元
结构类型	1栋、2栋、3栋框架-剪力墙，5栋部分框支-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栋60层，2栋62层，3栋62层，5栋4层 地下： /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5-70-01-71659306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8-12-15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18111		
建设单位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华筑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富盈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永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时代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GD E1 914 / 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任仲申
副组长	王长玉、齐军荣
组员	董志政、闵平、陈金华、曹进、朱维军、唐德记、黄玉陈、张忠海、杨超、李志宏、李广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董志政	唐德记、张忠海、李志宏、杨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闵平	杨小冬、李广华
工程质保资料	李静	潘金霞、李静苹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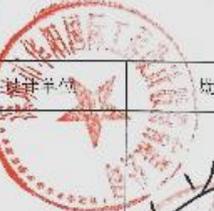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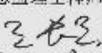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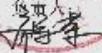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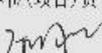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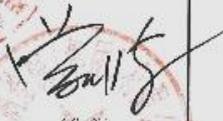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任仲申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任仲申
2	董志政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董志政
3	闵平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闵平
4	陈金华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陈金华
5	曹述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曹述
6	朱维军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朱维军
7	李静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管理员	-	李静
8	卫坤	华润置地(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卫坤
9	陈礼雄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陈礼雄
10	曾江波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曾江波
11	王长玉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王长玉
12	唐德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唐德记
13	杨小冬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杨小冬
14	李锦华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李锦华
15	邢政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邢政
16	齐军荣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齐军荣
17	张忠海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工程师	张忠海
18	杨超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工程经理	工程师	杨超
19	李志宏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质量经理	工程师	李志宏
20	李广华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李广华
21	潘金霞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资料主管	-	潘金霞
22	黄玉珠	华润建筑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员	黄玉珠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I-914/6 0 0 1

本工程所含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齐全，观感质量好，安全性及功能性满足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企业自评合格。且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字盖章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10月13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0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10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13日	



4、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过程

监理合同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SGKC-GC-JL001/2019

工程名称：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
(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过程监理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保税区

委托人：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人（全称）：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程项目监理

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3. 工程规模：本项目位于深圳市福田区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西翼福田保税区的B105-0042、B105-0119地块，总占地面积26168平方米，其中B105-0042地块面积10832㎡，B105-0119地块面积15336㎡，总建筑面积约20.6万㎡，项目总计容建筑面积约15.7万㎡，包含研发用房计容建筑面积约10.05万㎡、实验室4.6万㎡，会议交流展示中心约5000㎡，商业用房约2000㎡，公共配套设施3500㎡（110KV变电站）。另有核增建筑面积约4.9万㎡（地上核增1.3万㎡，地下核增3.6万㎡）。

4. 工程类别：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等级：一级

5. 投资性质：国有投资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招标部分工程概算投资额：暂定133000万元

7. 其它：∕。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 (暂定名) 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3. 投标文件: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招标文件:

7、附录: 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王正华, 身份证号码: 430602197711121317, 注册号: 44008889

五、签约酬金

本工程施工阶段监理费以建安工程费概算投资额为基数计算, 暂定概算投资额为: 13.3 亿元, 中标费率为 1.1158%, 施工阶段监理费=建安工程费×中标费率, 暂定为: 14,839,900.00 元, 保修阶段监理费酬金为工程施工阶段监理费的 5%, 暂定为: 741,995.00。

本工程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 壹仟伍佰伍拾捌万壹仟捌佰玖拾伍元整(¥15,581,895.00 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 2019 年 10 月 28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总计 1890 日历天, 其中:

1. 决策阶段: 自 ___ / ___ 起至 ___ / ___ 止, 共 ___ / ___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 自 ___ / ___ 起至 ___ / ___ 止, 共 ___ / ___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 自 ___ / ___ 起至 ___ / ___ 止, 共 ___ / ___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 自 2019 年 10 月 28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共 1160 日历天;
5. 保修阶段: 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共 730 日历天;
6. 设备监造: 自 ___ / ___ 起至 ___ / ___ 止, 共 ___ / ___ 日历天;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 (B105-0042、B105-0119) (暂定名) 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7. 其他服务: 自 ____ / ____ / ____ 起至 ____ / ____ / ____ 止, 共 ____ / ____ / ____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受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 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19年10月20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合同相关附件为: 《项目开发建设廉洁协议书》等, 相关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 16 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委托人 12 份, 受托人 4 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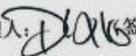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 (B105-0042、B105-0119) (暂定名) 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委托人: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
深南大道 4009 号投资大厦 18A1

邮编: 518000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建行福田保税区支行

账号: 44250100006600001817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张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受托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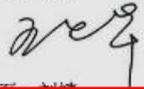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
朗山二号路路安特大厦 2F

邮编: 51803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章)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中建大厦支行

账号: 7419 5793 7683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王巨磊、刘靖

电话: 0755-8219 6899

传真: 0755-8228 4949

电子邮箱: tzb@cohl.com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 。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1）补充协议（2）协议书；（3）中标通知书；（4）补充条款；（5）专用条件；（6）通用条件；（7）招标文件；（8）投标文件；

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其他文件发生矛盾或歧义时，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2 受托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监理范围（具体按所有专业的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内容进行监理）包括但不限于：（1）主体工程、各专业工程和设备采购及安装；（具体按所有专业的施工图纸及设计变更内容进行监理）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竣工验收结算阶段及缺陷责任期的有关工作的监理。监理的范围也包括对本项目内容施工的进度、质量、造价、安全、环保、合同、文明等的监理。

2.1.2 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施工阶段；

（1）、工程进度控制工作

1) 审查施工单位的施工进度计划，包括：施工总进度计划，年、季、月、周施工进度计划，必要时及时提出调整施工总进度意见并监督落实；

2) 根据施工合同条款、施工图及经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编制进度控制方案，对进度目标进行风险分析，制定防范对策，并报送委托人审批后实施；

3) 跟踪进度计划，记录实际进度及相关情况；提前作好工程进度分析和预测，找出进度偏差，分析原因及制定对策，并提出需委托人协调或答复的问题；当发现实际进度滞后于计划进度时，应通知施工单位采取调整措施，当实际进度严重滞后于计划计划时应及时报委托人；

4) 应在监理月报中向委托人报告工程进度和采取进度控制措施的执行情况，并提出合理的预防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工期延误的建议；

5) 应编制监理日报并且向委托人报告当天各分项工程进度情况，并附记录照片；

6) 审核、分析各投标单位的进度计划；

7)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用 BIM 软件进行进度计划值与实际值的比较，每周、月、年提交各种进度控制报告；

8) 监理人员需每日进行现场巡视，将现场本日的工作面及工作人数记录在监理日志中；并现场核对前一日承包人上报的作业计划在本日的落实情况，是否按计划实施。

(2). 施工阶段的质量控制

1) 审查和批准施工组织设计，核实并签发施工必须遵循的设计要求、采用的技术标准、技术规范等质量文件；

2) 熟悉图纸，组织施工图图纸会审，提出图纸审查意见，落实各专业图纸接口会审，对设计不合理部分提出合理化建议，完成图纸会审纪要并督促各方完成签署手续，并对图纸和施工工艺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建议；

3) 审批工程项目单位工程、分部分项工程和检验批的划分，并依据监理规划和监理实施细则分析、调整和确定质量控制重点、质量控制工作流程和监理措施，制定质量控制的各项实施细则、规定及其它管理制度；

4) 检查督促承包人建立健全适合于本工程的质量管理体系，并能切实发挥作用，督促承包人进行全面质量管理工作；

5) 专业测量监理工程师应协助委托人移交与项目施工有关的测量控制网点，复核各项与项目有关的坐标、轴线、标高、沉降、位移等数据，对施工单位报送的测量放线控制结果及保护措施进行复核、检查，要求如下：

a 检查委托人委托的专职测量人员的资格证书及测量设备检定证书；

b 复核工程控制桩的校核成果和保护措施、复核平面控制网、高程控制网、临时水准点的测量成果，办理验收手续。

6) 督促、检查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和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严格按图施工，按管理规范主持/组织重要工程专家论证，对各专项工程的二次设计进行跟进、审核；

7) 审核施工单位或委托人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数量及质量；审查进场工程材料的质量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证明文件及承包人按有关规定进行的试验检测结果。必要时，受托人可按合同约定进行一定数量的
抽样检测试验；

a 检查是否符合设计图纸或标书所规定的厂家、型号、规格和质量标准；

b 严格核查进场材料、构配件的出厂合格证、检测报告，保证资料完整并收存；

c 按规范应该复检的，见证抽检；

8) 跟随工程进展，对工程实施全方位监控；应设置监理人员对主要材料、设备进行监控；对混
凝土原材料、生产搅拌、出厂检验、进场检验、施工浇注、钢筋笼加工制作等环节全过程进行监控；

9) 在各关键工序开始前，应组织与建设单位一起对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督促施工单位对施
工队的工长、班组长进行施工技术交底、反交底；

10) 组织隐蔽工程验收；

11) 监控工序质量，对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下道工序完成后难以检查的重点部位安全风险大
以及规范中规定的工序，应进行旁站。旁站监理细则应详细列出需要旁站监理的项目，包括旁站内
容、质量安全检查的方法和手段，填写详细旁站记录，随时检查施工单位施工记录，重要的和危险
性较大的工程施工等须安全旁站；

12) 组织施工样板验收、检验批、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等验收及时进行施工质量验收和质
量评定工作；

13) 及时整理与质量相关的竣工资料，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14) 协助委托人进行设备采购、组织设备的调试验收；

15) 按委托人的要求，检查评价施工单位质量管理，对工程质量进行实测实量、检查评价施工
单位对存在质量问题的整改，并提出工程质量检查评比报表及报告。组织或参与质量事故的调查，
审批事故处理方案，并监督质量事故的处理；

16) 应在监理月报中向委托人报告工程质量和质量问题整改情况，并提出合理的预防质量问
题的建议；

17) 应在监理日报中向委托人报告当天之所有材料进场验收、隐蔽工程验收、分项分部验收、
工序旁站等质量管控情况，并附记录照片；受托人应按监理规范的要求将日常的施工质量管理及控
制工作及时记录入监理日志，监理日志应真实反映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

18) 定期组织质量联合检查并总结，提升项目质量管理水平；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19) 审查承包人自建的试验室或委托试验的试验室；审查批准承包人按合同规定进行的材料、工艺试验及确定各项施工参数的试验；

20) 组织并主持定期或不定期的质量检查会和分析会，分析、通报施工质量情况，协调有关单位间的施工活动以消除影响质量的各种外部干扰因素；

21) 对临时设施进行施工监督管理；

22) 工程样板引路制度；

(3). 施工阶段的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工作

1) 受托人应根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的规定，按照工程建设的强制性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和相关行业监理规范的要求，编制包括安全监理内容的项目监理实施细则，明确安全监理的范围、内容、工作程序和制度措施，以及人员配备计划和职责等；

2) 对中型及以上项目和《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二十六条规定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受托人应当编制监理实施细则。实施细则应当明确安全监理的方法、措施和控制要点，以及对承包人安全技术措施的检查方案；

3) 审查承包人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4) 检查承包人在工程项目上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监管机构的建立、健全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按要求配备，督促承包人检查各分包商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建立情况；

5) 审查承包人的施工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是否合法有效；

6) 审查承包人的项目经理（建造师）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合法资格；

7) 审核承包人特种作业人员的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是否合法有效；

8) 审核承包人应急救援预案和安全防护措施费用使用计划；

9) 检查施工现场各种安全标志和安全防护设施是否符合强制性标准要求，并检查安全生产费用的使用情况；

10) 督促承包人进行安全自查工作，并对承包人自查情况进行抽查，参加委托人组织的安全生产专项检查；

11) 设置专职安全监理工程师；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12) 应在监理月报中向委托人报告当月安全文明施工基本情况、安全管理统计、安全检查结果数据统计、重大安全隐患及其整改等；

13) 应在监理日报中向委托人报告当天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并附记录照片；

14) 督促施工单位履行施工安全、文明保障义务；

15) 组织工地卫生及文明施工检查（含承包人宿舍区和生活区）；

16) 监督施工单位按照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和安全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及时制止违规施工作业；

17) 定期巡视检查施工过程中的危险性较大工程作业情况；

18) 受托人应核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起重机械、施工电梯、整体提升脚手架、模板等自升式架设施和安全设施的验收记录，并由监理机构签收备案；

19) 检查施工现场各种安全标志和安全防护设施是否符合强制性标准要求，并审查安措费的使用情况；

20) 受托人应在新工作面出现后组织安全文明检查，场内所有工作面至少每周组织一次工程安全文明施工专项检查，受托人应将检查结果拍照，存档备查；

21) 受托人应派专人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情况进行巡视检查，对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应书面通知施工单位，并督促其立即整改；情节严重的，受托人应及时下达工程暂停令，要求施工单位停工整改，并同时报告委托人。安全事故隐患消除后，受托人应检查整改结果，签署复查或复工意见。施工单位拒不整改或不停工整改的，受托人应当及时向工程所在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工程项目的行委托人管部门报告，以电话形式报告的，应当有通话记录。检查、整改、复查、报告等情况应当记载在监理日记、监理月报中；

22) 完成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施工现场安全、文明管理有关的工作。

(4). 施工阶段的造价控制

1) 审核招标文件和合同文件中有关投资的条款；

2) 协助委托人进行各项招标工作。主要包括：服务期内本项目各类工程招标文件的编制、相关市场信息收集、协助委托人对承包商、材料设备生产厂家进行考察等工作；

3) 审核、分析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报价；

4) 编制施工阶段各年度、季度、月度资金使用计划并控制其执行；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 (暂定名) 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 5) 利用专业投资控制软件每月进行投资计划值与实际值的比较, 并提供各种报表;
 - 6) 审核工程量清单;
 - 7) 严格工程投资控制, 提前解决施工过程中的图纸错漏碰缺等有关问题;
 - 8) 进行工程计量及协助工程款审核, 审核工程进度付款申请, 按承包合同的规定审核施工单位申报的当期实际完成工程内容和实物工作量, 配合委托人或其委托的工料测量公司完成对施工单位申报的设计变更预算、工程结算、工程竣工结算等的协助性审查;
 - 9) 工程进度报表按节点报送, 工程进度款按施工合同约定的时间报送;
 - 10) 处理工程变更、现场签证事宜, 确认并记录工程变更、现场签证及隐蔽工程的实际发生情况, 严格按照委托人制定的“工程变更及签证/验证管理流程及要求”, 控制工程变更、签证/验证, 并完成台账记录及定期报告;
 - 11) 处理工程索赔, 调解合同争议;
 - 12) 协助委托人进行工程进度款支付统计、设计变更情况统计、重大设计变更及签证原因分析等;
 - 13) 审核其它付款申请单;
 - 14) 完成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投资控制有关的工作。
- (5). 施工阶段的组织与协调
- 1) 协调承包人委托关系, 包括督促承包人落实委托人的指令;
 - 2) 协调施工过程中各施工单位之间工程界面的切割;
 - 3) 协调施工过程中各专业施工配合关系;
 - 4) 协调施工过程中政府监管部门的督查工作;
 - 5) 提醒委托人潜在的设计、招标、行政报批风险(如: 图纸衔接、甲供材料或承包商确定、必要的验收协调或间隔等);
 - 6) 参与综合计划编制工作, 协调各方潜在的衔接关系;
 - 7) 检查施工许可等手续的办理情况, 向委托人提交检查报告;
 - 8)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 检查施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9) 复核和审查施工单位、分包单位以及材料、设备、构配件等供应单位的资格；

10) 完成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组织和协调有关的工作。

(6) 工程会议工作（每周主持召开工地例会，形成会议纪要，并经与会各方代表会签；工地例会包括但不限于）

1) 检查上次例会会议确定事项的落实情况，分析未完事项原因；

2) 检查分析工程项目进度计划完成情况，提出进度目标落实措施；

3) 检查分析工程质量状况，针对存在的质量问题提出改进措施，通报工程实体实测实量结果并提出质量不符合项的整改要求；

4) 检查分析安全文明施工情况，针对存在的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提出整改要求；

5) 解决需要协调的有关事项；

6) 根据需要及时组织专题会议，解决施工过程中的各种专项问题；

7) 关注施工期间国家及地方建筑条例变动，及时提出要求；

8) 关注施工过程可预见风险提示及管理要求；

9) 关注国家对施工管理及验收规范中存在的风险提示。

(7) 资料管理工作

1) 管理并确保本项目所有建设内容之工程资料的完整性、连续性，达到竣工验收及移交备案的要求；

2) 督促施工单位施工过程中及时形成工程资料，并符合工程资料备案移交的要求；

3) 按有关规定及时形成监理资料、报表，确保监理资料真实完整、分类有序；

4) 按委托人要求，及时形成并整理工程实体实测实量各数据、报表、照片记录等，建立实测实量档案；

5) 按委托人要求，及时编制、整理、归档监理日报、月报及其照片记录等，例行报表，以及政府主管部门或委托人根据管理要求填报的资料，并报送委托人或主管部门；

6) 对与工程有关的所有收发文应及时做好收发记录，分类签收、整理、装订成册，对工程施工过程中的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必须月审月结，按时汇总登记，做到任何文件资料在收发文登记中能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迅速检索，具有较强的追溯性；

7) 及时审查竣工资料，组织竣工预验收；

8) 组织/参加工程质量安全等验收，参加关键工艺及材料评估，提交质量/安全评估报告；

9) 收集承包单位、施工人员及机械进场资料，包含以下但不限于：企业资质、人员资质、机械设备资料、施工材料、安全物资、送审样品和实际供货资料等；

10) 收集日常合约履行资料，包含但不限于：人员数量、材料进出场数量、施工异常依据（天气、流程、验收、检测等），并形成监理报告；

11) 完成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信息管理工作有关的工作。

(8). 承包商履约管理

1) 按季度就承包商/供应商以上生产活动进行评估，全面评估承包商履约能力，并提醒委托人潜在风险；

2) 根据拟进场的过往合作或履约信息，就指定分包单位或管理团队的情况提供建议给委托人；

3) 根据拟选定的材料或设备供应商的过往合作或履约信息，就指定供应商供货能力或产品潜在风险提供建议给委托人。

(9). 施工阶段的合同管理

1) 合理划分子项目，明确各子项目的范围；

2) 确定项目的合同结构，绘制项目合同结构图；

3) 协助委托方处理有关索赔事宜，并处理合同纠纷；

4) 进行各类合同的跟踪管理并定期提供合同管理的各种报告；

5) 完成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合同管理有关的工作。

(10). 施工阶段的风险管理

1) 制订风险管理策略；

2) 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采取有利于委托人的反索赔方案；

4) 避免重大工程变更；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B105-0119）（暂定名）全程项目监理合同

- 5) 协助处理索赔及反索赔事宜；
- 7) 协助处理与保险有关的事宜；
- 8) 完成委托人要求的其他与风险管理有关的工作。

(11). 其他

1) 负责审核工程竣工结算资料及工作内容的时限。受托人确认和反馈时限，分包工程应在7日内，总包工程在14日内，其它书面报告最长不能超过7日；

2) 受托人保证在委托人规定的时间内，对设计单位所设计的初步设计、施工图、竣工图进行审查，并提出书面的审查意见，供委托人审批；包括协助委托人编制设计要求、选择设计单位，组织评选设计方案，对各设计单位进行协调管理，监督合同履行，审查设计进度计划并监督实施，核查设计大纲和设计深度、使用技术规范合理性，提出设计评估报告（包括各阶段设计的核查意见和优化建议），协助审核设计概算。

3) 积极完成委托人指派的其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配合完成项目各类检查、项目报建手续、编制项目统计报表及相关材料等；

4) 协助委托人对承包人进行履约评价考核。

保修阶段：

- 1) 工程监理单位承担工程保修阶段的服务工作时，应定期回访，并做好相应记录；
- 2) 对建设单位或使用单位提出的质量缺陷，工程监理单位应24小时内安排监理人员进行检查和记录，并要求施工单位予以修复，同时应监督实施，合格后应予以签认；
- 3) 工程监理单位应对工程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并应与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协商确定责任归属；

4) 发包方要求的其它事项。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 1) 政府批准的有关项目的建设文件、设计图纸；
- 2) 《建设工程监理规范》；
- 3)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及统一标准》；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 (B105-0041) 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4.11.15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保方五区管桩项目（E195-0042）建设工程施工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铁岗创新合作区深南国际E195-0042地块	建筑面积	17624.00㎡	工程造价	5,34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6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4-70-02-10287001	监理资质证书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3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4年4月15日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0814		
建设单位	前海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台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海华建设（深圳）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同大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深圳中奥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志升金属装饰幕墙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竣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地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B 51 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田登科
副组长	王正华、田一凡、樊大峰、曹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土建工程	刘臣	魏冷、杨北华、肖杰、钟先峰、杨国云、曹国林、刘向东、孔胜学、苏保平、刘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水、电、通风空调、消防、燃气、智能化)	田一凡	李杨、马军、钟润生、林尔文、陈发松、张进岳、侯向、马志辉、冷雷、许进思、何海生、梁文峰、明盛宇、魏俊
工程资料资料	梁文	李木夫、李莎莎、廖志峰、陈超达、文梓婧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勘察、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的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履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质量验收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50 - 51 - 914 / 3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B1-0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春雷	深圳前海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裁	高工	李春雷
2	郑琦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高工	郑琦
3	冯强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高工	冯强
4	郑强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工程师	郑强
5	李天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工程师	李天
6	唐大刚	深圳市龙岗区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唐大刚
7	李新明	深圳市龙岗区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李新明
8	张勇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师	中级注册师	张勇
9	夏明祥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所长	高级工程师	夏明祥
10	何晓波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师	中级注册师	何晓波
11	刘长亮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刘长亮
12	吴剑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吴剑
13	李权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建造师		李权
14	王成	中海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工		王成
15	周杰	中国建研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总工	高工	周杰
16	胡高波	深圳市燃气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总工		胡高波
17	李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注册师	李
18	张	中海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工		张
19	李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高工	李
20	何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高工	何
21	李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注册师	李
22	刘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高工	刘
23	高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高
24	李	中建一局	公司副总	高工	李
25	李	深圳深港科技金融综合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	高工	李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对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042)施工总承包工程的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4月15日	2024年4月15日	2024年4月15日	2024年4月15日	2024年4月15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 (B105-0119) 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23.9.15

建设单位 (盖章):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 (B105-0119)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福田保税区红花路与瑞香道交叉口东南侧	建筑面积	78002.00m ²	工程造价	64036.6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4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440304-70-03-102871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 3 月 15 日	验收日期	2023.9.15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1026		
建设单位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蒂升电梯 (中国) 有限公司、深圳市福供供电服务有限公司、深华建设 (深圳) 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同大机电设备有限公司、深圳中集智能停车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建筑装饰 (集团) 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田登科
副组长	王正华、周一凡、康大鹏、曾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坚	钱晓、杨旺华、黄君、范保平、杨国云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水、电、通风空 调)	由安	张建伟、李杨、马倩、熊闯、钟润生、李木天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消防、燃气、智 能化)	毛晓辉	李玄、许建忠、陈俊松、林东文
工程质控资料	梁飞	幸梦茹、廖龙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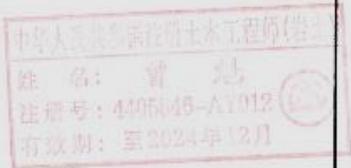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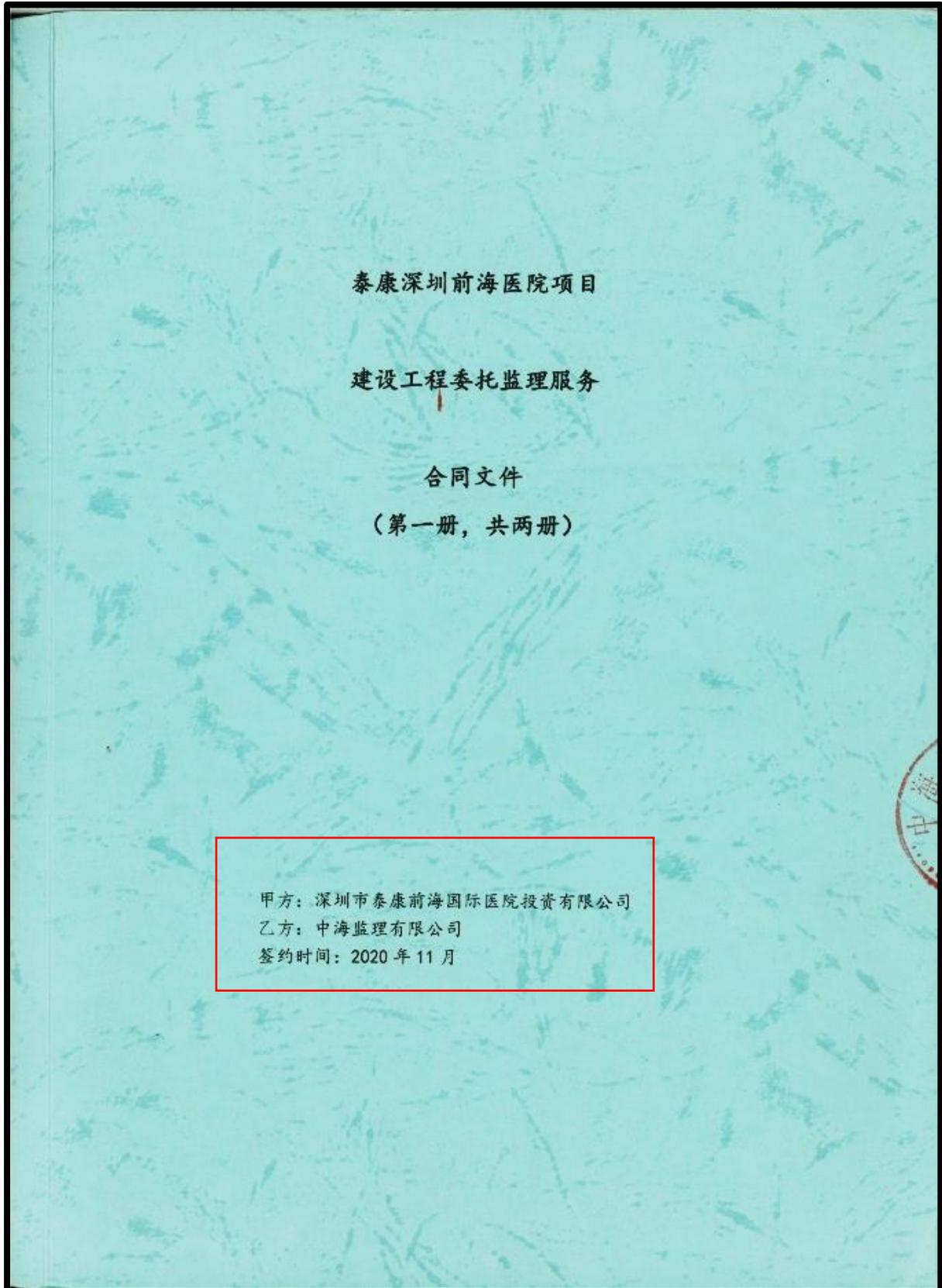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监理、施工单位等相关人员参加对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方园区首批项目(B105-0119)施工总承包工程的竣工验收。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档案资料完整。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1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9月1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1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1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9月15日
 *GD-E1-914/6*		 		

5、泰康深圳前海医院项目

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深圳市泰康前海国际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泰康深圳前海医院项目委托监理服务；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前海自贸区前海片区梦海大道与前湾三路交界处西南侧。
3. 工程规模：项目占地面积 3.75 万 m²，建筑面积 21.24 万 m²，容积率 4.03，建筑密度 65%，用地性质为医疗卫生用地，含急诊综合楼、医技楼、住院楼等，提供 1160 张病床的大型三级综合医院，是一座集医、教、研、智慧医疗为一体的高端医疗中心，将打造成粤港澳大湾区第五代智慧医院和标杆医院。
4. 工程质量及奖项等要求：优秀，力争“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确保“国家三星绿色建筑”。

安全文明目标：确保“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争创“国家 AAA 级安全文明工地”，打造“深圳市观摩工地”、“省级安全文明示范工地”。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或修正文件；

2. 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如有)及招标过程中的往来函件;
4. 投标函及其附录;
5. 专用条件及附录 A、附录 B;
6. 通用条件;
7. 附件-合同涉税条款;
8. 附件-诚信合规条款;
9. 招标文件(含工作任务书);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 王冀宣, 身份证号码:
412901197601032012, 注册号: 44017522。

五、签约酬金

1. 签约酬金(签约酬金=合同价款+税金, 即为价税合计金额):

人民币 捌佰陆拾叁万捌仟贰佰伍拾 元整(大写); ¥ 8,638,250.00 元
(小写)。

2. 其中: 合同价款(不含税价)为:

人民币 捌佰壹拾肆万玖仟贰佰玖拾贰元肆角伍分 元整(大写);
¥ 8,149,292.45 元(小写)。

以上合同价款为固定总价, 包括完成本合同项下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文件、附表及附件等所约定的所有义务、责任和条件等)所需的全部费用以及为履行本合同所涉及的其他一切费用, 除本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不得调整。

3. 税金(增值税金额)为¥488,957.55 元, 适用税率(征收率)为 6 %。

(计税基数为 8,149,292.45 元)

其他：如遇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或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双方一致同意不含税价款不作任何调整，增值税金额根据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进行调整；合同含税总价款在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调整后的增值税金额进行调整。

六、期限

1. 监理期限：

本合同暂定计划自 2020 年 11 月 15 日始（实际进场日期以委托人书面通知日期为准），至本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完成后，两年监理服务保修期届满之日止。本项目工程计划工期为 40.5 个月（不包括结算时间及两年保修期）。如实际开工日期与预计时间不符，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如工程未能在计划服务期期内完成，监理人将继续为委托人提供按合同要求的监理服务，并配合竣工资料准备、验收、移交和结算工作。之后监理人还需向委托人提供最长 6 个月的免费服务期。委托人将不向监理人追加监理酬金。即在约定的监理酬金范围内，监理人向委托人提供的监理服务的最长期限为实际开工后“计划工期+6 个月”及两年监理服务保修期。监理进、退场人员及数量需经委托人同意。委托人提前 14 日历天通知监理单位相关监理人员入场需求。

监理人的签约酬金中已包括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导致服务期延长不超过 6 个月的免费延长期的服务费用，在免费延长期后的服务报酬的计算公式=（因委托人原因造成的工程延期月份-6 个月免费延长期）*委托人要求延期服务人员的单价（见报价清单），延期月份按整月计算，延期当月超过 20 日历天（不含）的按一个月计算，不足 20 日历天（含）的不计算。

本项目取得竣工备案证书后两年为监理服务保修期。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20年11月25日。

2. 订立地点：_____。

3. 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肆份；乙方贰份。

委托人：_____（盖章） 监理人：中海监理有限公司（盖章）

住所：_____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金花路蓝花道5号中海物流大厦五楼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1803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_____

的代理人：（签字）孟红剑 的代理人：王亚鹏（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0755-8219 6899

传真：_____ 传真：0755-8228 4949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1125209109@qq.com

第三部分 专用条件

1. 定义与解释

1.1 定义

1.1.6 修改为“相关服务”是指监理人受委托人的委托，按照本合同约定，在工程施工、保修等阶段提供的服务活动。

1.1.20 “总监理工程师代表”（以下简称“总监代表”）是指总监理工程师因任何原因不能在场工作时所委托代表其履行职责的一名具备相应资历的人员。

1.1.21 “日”或“天”：指公历日。

1.1.22 “开工通知”：指委托人按合同约定的开工条件通知承包人开工的函件。

1.1.23 “开工日期”：指委托人发出的开工通知内所订明的开工日期。

1.2 解释

1.2.1 本合同文件除使用中文外，还可用无。

1.2.2 约定本合同文件的解释顺序为：以协议书第三条为准。

对于同一类合同文件，以其最新版本或最新颁发者为准；

同一顺位的文件内容间发生冲突的，以对监理人要求较为严格及服务标准较高的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如果在不同的合同文件之间、同一个合同文件的不同部分之间或任何合同本身出现模糊、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且根据上述解释顺序仍不足以澄清的，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应以委托人的书面澄清为准。

1.3 适用法律法规

1.3.1 国家、工程所在地现行及合同履行期间新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合同履行期间遇前述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修订，应依法按修订后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定执行，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1.3.2 其他有关的文件和要求。本条所列的标准、规范、规程和标准相互冲突，以较严格的为准。合同履行期间遇前述标准、规范、规程和规定修订，应依法按修订后的标注、规范、规程和规定执行，合同价款不予调整。

2. 监理人义务

2.1 监理的范围和内容

2.1.1 监理范围包括：负责本项目范围内全部工程由准备阶段至工程质量保修阶段的监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提供进度控制、质量控制、投资成本控制、合同管理、职业健康安全与环境管理、信息管理及全面组织协调，具体内容详见专用条款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2.1.2 监理工作：

2.1.2 (11) 通用条件修改为“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经委托人书面同意后签发开工令”。

2.1.2 (15) 通用条件修改为“经委托人书面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2.1.2 (17) 通用条件修改为“与委托人共同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2.1.2 (18) 通用条件修改为“承包商要求变更设计应事先征得监理单位同意，并报委托人确认，由监理单位向设计单位提出，在设计单位修改设计后，经监理审核，报委托人批准后，由监理单位向承包商下达设计变更通知。设计单位修改设计方案，由委托人审核，经委托人批准后，通过监理单位向承包商下达设计变更通知。

2.1.2 (23) 对于工程变更、已完成施工后拆改、计日工等工作内容做出详细的现场工作记录以便委托人进行费用的计算。

其他服务内容详见附录 A

监理人明确，本合同所涉监理工作内容，凡涉及工期、开工、停工、复工、竣工、验收、造价、洽商变更内容的事项，监理人在向承包人、分包人等第三方以发送指令等方式直接向第三方出具意见时，均应事先取得

委托人书面同意，若未经委托人同意的，除委托人事后追认效力外，该指令视为委托人不同意且不产生法律有效性，若由此给委托人造成损失的，监理人应予全部赔偿。

2.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2.2.1 监理依据包括：

- a) 委托人与监理人签订的委托监理合同；
- b) 委托人与承包人依法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及工程分包合同或其他委托人认可的施工合同；
- c) 委托人与原材料、构配件及设备供应商签订的设备供应合同；
- d) 本合同约定的监理事项中涉及的其他各类合同；
- e) 本项目施工图纸及说明文件，有关各方面签订的工程洽商，为本工程制定的技术文件及规定；
- f) 本工程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施工图审批文件、人防消防主管部门对设计的审批文件、政府主管部门的立项批复、建设主管部门批准的年度施工计划、城市规划管理部门有关批准文件及其他行政主管部门的相关批准文件；
- g) 项目所在地《建设工程监理规程》（DBJ101-41-2002）、国家标准《建设工程监理规范》编号 GB50319—2000、《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50319-2000）等国家和地方现行以及施工期间新颁布的有关工程建设和建设监理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规程、技术标准、要求、通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
- h)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规定；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一、监理服务内容：

- 1、协助委托人或其代表与承包单位进行施工合同谈判，编写开工报告，以及办理开工手续。
- 2、参与设计图会审、设计交底、招投标配合、并整理有关内容和记录文件。参加技术方案的讨论和审定工作；审核施工图纸及深化设计图纸中的问题汇总后提交雇主，并提出监理人的合理化建议；在总承包单位及其它专业分包单位定标之前，针对项目高端定位的要求制定高于国家规范标准的验收规划实施细则报雇主确认，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贯彻执行。
- 3、审查承包单位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质量保证体系和施工安全保证体系，提出改进意见并监督检查其实施全过程，如有变更、修改或补充，必须经重新审定后方可实施。
- 4、督促、检查承包单位严格执行工程承包合同和严格按照国家工程技术规范、标准、地方建设安装规程及设计文件图纸要求，进行施工和安装活动。协调委托人或其代表和承包单位之间的关系。
- 5、审核承包单位或委托人及其代表提供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清单、说明、规范要求及所列的规格及实际进场的数量及质量。
- 6、对于用于工程的主要材料、构件的出厂合格证、材料化验单等进行核定，如发现不实之处，经委托人或其代表认同，有权责成施工单位(并指定化验单位)对材质进行再化验，防止不合格的材料构件等用于本工程。
- 7、检查工程采用的主要设备及关键材料是否符合设计文件或施工合同所规定的厂家、型号和规格以及质量标准。
- 8、审查承包单位的各种混凝土、砂浆、防水材料等的施工配合比，并经常检查施工常用的衡、量具，以保证其准确性。
- 9、审核经质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协助委托人及其代表进行工程竣工资料的整理工作。
- 10、审批承包单位报送的施工进度计划；审批承包单位编制的年、季、月度施工计划；分阶段协调施工进度计划，及时提出调整意见，督促承包单位实施进度计划。
- 11、督促承包单位严格按现行规范、规程、强制性质量控制标准和设计要求施工、控制工程质量，如有违反，监理有权制止并要求改进，直至征求委托人或其代表意见后，签发停工命令，但必需依据建设工程监理范围、内容及基本要求进行。其损失由责任方负责，对关键工程部位实施旁站监理。
- 12、严格要求承包单位按合同要求施工，参与有关设计变更、施工技术核定、合理化建议等技

术洽商，除提出监理意见外，应征求委托人或其代表意见，在可行情况下，原则上应由原设计单位对图纸进行修改。

13、督促、检查承包单位严格落实施工安全保证措施。

14、组织分项工程、工程主要部位、主要环节和隐蔽工程的检查、验收，如不合格，要求承包单位整改。

15、协助委托人进行工程造价控制。

16、负责施工现场签证，对根据施工图纸无法计量的工作提供现场数量复核及确认，并承担准确性责任。

17、督促承包单位整理工程文件和技术档案资料。

18、组织委托人或其代表和承包单位进行工程竣工初步验收，根据验收情况，向委托人或其代表提交工程质量评估报告、施工缺陷修补明细表，核定质量规划。

19、参加工程验收，协助委托人或其代表与深圳市质检站及有关部门所有联络事宜及申报竣工手续，取得检验证书、批文。协助委托人及其他顾问审查工程结算。

20、检查工程质量状况，组织鉴定质量问题责任，监督责任单位修理。

21、提交工程综合分析报告和监理总结报告。

22、工程保修期内督促承包单位回访。

23、工程保修期内，负责检查工程情况，按委托人或其代表要求回访，发现问题及时通知委托人或其代表，督促委托人或其代表及时修补，并做好保修签证。

24、督促承包单位及时完成未完工程尾项，维修工程出现的缺陷。

二、工程施工阶段监理工作范围、内容：

1、建筑部分：

监理人对施工过程进行的巡查和验测，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 a) 工地进、出口
- b) 工地围墙与有关安全设施
- c) 工地布置及临时建筑设施（如临时办公室、临时仓库、起重机等）
- d) 施工用作运输的装置及机械，如塔吊、人货两用梯；有关安全设备及确认持有有效使用许可证
- e) 工程用水必须是来自市政水管的清洁淡水
- f) 工地卫生设施，如临时厕所及洗手设备、临时垃圾收集站等
- g) 物料装卸区及装卸程序对工地的内外交通影响
- h) 有待迁拆现有建筑物的临时支撑是否稳固
- i) 建筑成品饰面修整、隐藏装置
- j) 防水层及有关防水涂料

k) 监察及点收建筑材料进出工地

2、机电系统部分：

委托人及其授权机电顾问将提供驻工地工程顾问于整个施工阶段，并与监理人对施工图设计及后期改动作出协调及合作，以高质量完成是项工程。监理人并需为以下事宜负责及作出监察：

- a) 负责向由委托人及其授权机电顾问汇报一切有关机电工程的事宜。
- b) 监理人应依照委托人及其授权机电顾问的指示履行有关的工作。
- c) 监理人应接受委托人的一切决定为最终决议。
- d) 负责协调各机电专业之间在施工过程之中遇到的矛盾并提出解决的建议。
- e) 负责与有关市政部门的联系与沟通，直至所有专业单项验收合格。
- f) 负责审查承包单位报送的综合管线图并提出改善的建议。
- g) 负责对每个机电专业承包单位作定期的表现评估报告。

3、结构工程部分：

委托人及其授权结构顾问将提供驻工地工程师于整个施工阶段，并与监理人对施工图设计及其后期改动作出协调及合作，以高质量完成该项工程。监理人并需为以下事宜负责及作出监察：

- a) 监理人需不时向作为委托人及其授权结构顾问及其驻工地工程师汇报施工进度及质量问题，并给出建议。
- b) 监理人需将所有对外签发文件(包括对委托人及承包单位)抄送结构顾问和设计院及其驻工地工程师。
- c) 如监理人发现需要协调施工图时，需主动并及时地安排及连络各有关单位以安排有关协调会议。
- d) 针对详细的协调工作，需按工地的实际情况作出配合及完善。

4、施工过程中安全监理的主要工作：

- a) 监理人应当审查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者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承包单位按照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专项安全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制止违规施工作业。
- b) 对施工过程中的高危作业等进行巡视检查，每天不少于一次。发现严重违规施工和存在安全事故隐患的，应当要求承包单位整改，并检查整改结果，签署复查意见；情况严重的，由总监下达工程暂停施工令并报告发包方/ 招标单位或其代表；承包单位拒不整改的应及时向安全监督部门报告。
- c) 督促承包单位进行安全自查工作；参加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检查。
- d) 复核承包单位施工机械、安全设施的验收手续，并签署意见。未经安全监理人员签署认可的不得投入使用。
- e) 安全监理人员应对高危作业的关键工序实施现场跟班监督检查。
- f) 监理人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实施监理，并对建设工程安全生产承担监理责任。

5、在施工阶段，建设工程监理人除了应履行《建设工程监理规范》里规定的职责外，还需履

行以下任务，并应在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规定的监理规划内容里面附加以下工作范围/要求：

- a) 所有进度报告及建设工程施工安全管理规定的监理资料需定期提交委托人。
- b) 监理范围包括:整个项目的支护、降水、土建结构、机电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升降机/扶手电梯、强/弱电、给排水、采暖、空调通风、消防、天然气等)、水景、幕墙、人防设计、地下通道及接驳出入口、粗及精装修、以及内外场地、管线、围墙、绿化、红线内小市政工程、配套大市政工程等所有项目及样板间/样板层、所有临时建筑施工期及保修期的工程质量、安全及进度等监理工作。
配套大市政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整个项目的大市政道路、电力、电视、电信、雨污水、给水、燃气、中水、园林景观专业及各专业与现状大市政的接驳，各分区的预留甩口；周边大市政现状的详细调查，图纸的详细审核；与工程相关的所有协调工作。
- c) 本工程承包单位施工安全上的监督。监理人需按深圳地区有关规定的要求，定期或不定期检查施工现场、办公和生活区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的落实情况。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发出整改通知单，并督促施工单位按要求整改。
- d) 监理人对工程安全监督的职责：
 - i. 督促承包单位落实安全生产的组织保证体系，建立健全及安全生产责任制；
 - ii. 审查施工方案及安全技术措施并督促其实施；
 - iii. 督促承包单位严格按照强制性标准的规定组织施工；
 - iv. 定期组织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定期向工程受监安监站报告工地安全生产情况。
- e) 需协调处理本工程设计人、施工承包人、分包人以及与本工程相关的其他各方关系和施工中的一切质量、安全事故。参与事故的调查、分析、结论、处理等有关活动。
- f) 需参与审核承包单位的施工设计、方案、方法和操作规程，并督促工程按此实施。如遇修改，必须重新审定。
- g) 协助委托人进行施工合同的管理。在未收到委托人指令前，监理人不得发出任何工程变更。监理实施细则里有关监理工作流程应包含与委托人授权的顾问单位协定工程合同变更签发流程。
- h) 监理人应编制并向委托人提交一份详细的监理细则(包括人员资质、配备情况)，经审查批准后监理人应严格按此控制施工质量，并应主动检查场内或场外之建筑材料及设备并向委托人作出报告。
- i) 监理人需在满足委托人要求的前提下及依监理细则派出职称及有相应专业的监理工程师为常驻现场代表，如监理人要调整现场监理人员时，应及时报告委托人。监理人在未得到委托人书面同意前，不得更改主要监理人员，若委托人认为监理人所委派的监理人员不合适，监理人应根据委托人的意见作出相应调整。
- j) 需审定施工单位的各种材料如砂浆、防水材料、钢筋材料等的质量及施工配合比，并需抽检施工常用的衡、量具的准确性。
- k) 需对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数量，规格和质量(包括质保单、合格证等)进行核查，对主要材料，施工单位应按规范要求进行复试，必要时监理人可进行抽查。为保证工程质量，现场监理工程师如对工程质量存有疑问，或应委托人授权的顾问单位要求时，应对各种原料、半成品或成品等进行抽验。
- l) 对工程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进行审核与工地验收。应包括但不限于目检、取样于试验室内进行各种测试及对报审表和其质量证明资料进行审核等。每一用于本项目的物料验收方法，必需严格遵守及不抵触技术要求、国家及深圳地区有关规范。验收前需

提交验收说明予委托人供审核。于认可后按验收说明进行有关验收。

- m) 监理人须委派监理人员常驻施工单位的钢结构加工厂(无论该等加工厂是否位于北京及无论有多少加工厂),对钢结构加工进行全方位监理。
- n) 如监理人对承包单位的质量验收与委托人之验收标准有不一致时, 监理人需在不违反国家及深圳地区法律和规定等的要求下依照委托人要求之标准作出验收、签证。
- o) 监理人应及时提交所有有关质量事故报告给委托人。
- p) 需对所有隐蔽工程的质量, 数量等进行验收签证。如不合格, 须及时通知委托人, 并于取得委托人的同意后, 向承包单位发出限期整改通知, 直至取得合格签证为止。
- q) 对各项工序、隐蔽工程, 需按部份作分项检查、验收。于检查合格并获得监理人签字确认后, 施工单位方能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 r) 如发现施工单位未有按图施工或违反规范标准进行施工, 监理人需即时提出限期整改, 并需即时向委托人汇报, 于需要时, 可取得委托人的同意后发出“工程暂停令”。
- s) 在下达工程暂停令和签署工程复工表报审表前, 需事先向委托人报告。
- t) 监理人除按规范向委托人提供一份监理月报, 报告该期间的工作状况、完成的工作量、进度计划控制状况及存在的问题和工作建议等之外; 还应于任何时候根据委托人要求提供相应的报告。
- u) 监理提供的监理月报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形象进度; (2) 进度计划与实际执行情况的对比、分析; (3) 对进度执行情况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4) 提出对由委托人原因而导致的工期延期及其相关费用索赔的建议, 以及可以避免的预防措施建议。
- v) 工程完工后, 需按照有关规定的验收程序, 执行标准、验收内容等通知及组织委托人组成专家验收组制定验收方案, 实施工程验收。
- w) 督促承包单位做好成品保护, 现场清理。
- x) 督促承包单位向质量监督站申报竣工并安排验收事宜。
- y) 监理人需负责安排进行单项专业验收的工程, 包括消防、供电、防雷、给排水、供暖、弱电、有线电视、天然气、升降机及电扶梯等工程获得验收合格。
- z) 监理人在工程竣工并于验收合格竣工后的二十四个月保修期内, 需按委托人通知进行回访, 履行鉴定质量问题之责任, 按有关规定、标准及工程合同要求。督促承包单位进行保养及进行复验, 使期达到规定质量。
- aa) 监理人需及时通报委托人工程延误, 参与承包单位提出的延期申请审批。

6. 合约方面:

- 6.1 监理工程师应熟悉图纸, 及时掌握工程进度, 审核当月工程量, 以供委托人作为向工程承包商付款之依据;
- 6.2 对总包及各分包合同价款明细、内容熟悉, 按时办理合同分期付款手续;
- 6.3 接受委托人、设计、工料测量师、各顾问公司发来的各种文件资料, 及时下发各有关施工单位, 并督促其贯彻实施情况;
- 6.4 对各施工单位提出的问题进行责任范围的判定, 向委托人、设计、顾问公司及工料测量师提出合理化建议;
- 6.5 对总包及各分包设计变更可能导致的返工及维修工作的审核及确认。

三、竣工验收阶段的监理工作内容

1、竣工前的监理工作:

- a) 单位工程项目经承包人自检合格达到交验条件时, 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各专业监理工程师, 按照合同约定的工程范围、质量目标对相关专业工程质量、使用功能等进行全面检查, 对发现影响竣工验收的问题应及时签发监理通知, 责成承包人限期进行整改。
- b) 对需要进行功能试验的项目(包括无负荷试车), 各专业监理工程师应督促承包人及时进

行试验，并对试验数据准确记录在档；专业监理工程师应及时到场，并认真审阅试验报告单；对重要的试验项目还应请委托人和设计单位的代表参加。

2、组织竣工初验：

- a) 承包人在竣工初验时，应完成下列工作程序：
- 按照《建设工程监理人规程》的要求，完成本工程各分部工程的报验。
 - 按照国家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规定，完成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的各项要求。
 - 按照要求填写“单位工程验收记录”。
- b) 总监理工程师在收到承包人的验收申请后，应组织专业监理工程师，依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对承包人报送的竣工资料进行审查，对工程质量进行初验。在初验中存在的问题，应要求承包人限期整改，整改完毕达到竣工验收条件后，由总监理工程师组织提出本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应经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和监理人总工程师审核签字。

3、参加竣工验收

- a) 建设工程的竣工验收应按照国务院发布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的规定，具备以下条件：
- 完成建设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 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 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有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有承包人签署的工程保修书。
- b) 项目监理人应参加由委托人组织的竣工验收，并提供相关监理人资料，对验收中提出需要整改的问题，项目监理人应要求承包人进行整改。工程质量符合要求，由总监理工程师会同参加验收的各方签署《单位工程验收记录》。
- c) 总监理工程师应及时向委托人办理《竣工移交证书》，并组织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 d) 总监理工程师应督促承包人按照施工合同的约定和政府有关要求，在竣工验收后三个月内向委托人完整、准确地移交建档后的施工技术资料。

四、工程质量保修期的监理人工作：

- 1、建设工程保修期按照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施工合同的规定确定进行。
- 2、在承担工程质量保修期的监理人工作时，监理人可不设立监理机构，可在参加施工阶段监理工作的监理人员中，保留必要的人员，对委托人提出的工程质量缺陷进行检查和记录，对承包人进行修复的工程质量进行验收，合格后予以签认。
- 3、监理人员应对工程质量缺陷原因进行调查分析，并确定责任归属，对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的工程质量缺陷，监理人员应核实修复工程的费用和签署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委托人。

五、监理深度：

1、质量控制：确定本工程项目的质量要求和标准（包括施工、材料及设备等各方面），并按项目总体质量目标制定各项工作质量要求，对各项工作质量进行有效地管理、监督和验收工作，处理出现的质量问题。

2、进度控制：

1) 进度控制监理工作中的重要内容, 总监理工程师和各级监理工作人员在思想上必须引起充分重视, 随时掌握一线施工人员的具体而详细的工作进度情况, 确保委托人的各级进度节点目标100%的落实和实现。如因监理的思想认识不到位、工作放松和工作能力问题而引起各级计划和节点目标不能实现, 应立即撤换相应的监理工作人员, 增加进度管理人员数量, 以加强进度管理力度。

2) 监理人员数量和配备上应该充分考虑进度管理的需求, 各级进度节点目标应有专人负责监督和落实, 按照专业和分工形成监理工作进度目标组织计划, 责任人明确。

3) 每周施工进度计划的落实情况应作为监理例会的首要工作内容之一, 由总监理工程师亲自主持会议并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各级进度计划, 会议中要分部位和专业逐项检查进度目标落实情况, 提出对施工单位的整改要求和赶工措施, 会后相关监理人员到现场督促落实和检查整改情况。

4) 各级进度计划目标要有合约计划、设备材料进场计划、劳动力计划、技术措施、部位和工序交接计划进行配套和保障。监理人应保证施工单位对以上各项计划的编制和协调配套, 并落实到现场工作部位, 以周或者工作日为单位对以上各项计划的执行情况做总结和文字汇报。

5) 如果计划未能落实应及时地调整各项资源配备, 进度计划的调整须报委托人审批确认。

6) 对于重要工序和部位, 监理人应根据进度计划的完成情况安排现场生产例会, 确保计划的落实和反馈现场真实的情况。

3、投资控制: 协助委托人做好工程包干价格的确定, 对施工、材料及设备做好必要的技术经济比较论证, 挖掘节约投资提高项目经济效益的潜力; 对项目成本进行预测预控, 适时提出工程材料设备、施工等费用指标报委托人。并协助委托人进行工程造价控制。

4、合同、信息和资料及安全的管理。按委托人要求对委托人与第三方拟签订的合同内容提意见, 参加谈判, 协助委托人完成合同签订和合同执行过程中的管理性工作。

5、组织工作: 监理人应负责建立工程监理项目管理部, 对制定工作制度、提出工作目标、明确各方面的关系提意见。

6、对重大问题和决策建议向委托人提出报告, 在取得委托人的认可、批准后, 作为工作的依据。

7、按委托人市场营销需要, 在项目管理工作进行全面配合, 并对设计、施工及选材方面提意见。

8、定期以书面形式向委托人报告工作。各阶段工作完成后, 应按委托人要求提供所有资料一套(含相应电子版文件)。

六、信息管理工作内容

- 1、负责工程项目各类信息的收集、管理和保存；
- 2、运用电子计算机进行工程的投资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和合同管理，向委托人提供工程项目管理及信息服务，定期提供各种监理报表；
- 3、建立工程监理例会制度，整理各种会议纪要；
- 4、督促有关方面按规定填报工程技术、经济、监理有关报表；
- 5、及时整理，准确提供工程项目施工中的各类技术经济资料，技术资料的整理应达到国家规定的工程竣工验收档案的管理要求，并根据委托人的要求提供给委托人。
- 6、负责配备先进、充足摄影摄像器材、设备及存贮设备，安排专人负责重要的施工环节、隐蔽工程、重要会议（包含但不限于工程建设过程中开工、封顶、竣工会议）及来访、特殊施工过程的拍摄，并将所拍摄的全部影像资料在委托人的监督下完成整理、制作和移交；前款前述工作所需费用均已经包含在本合同所约定的监理费内。

七、监理工作目标：

- 1、质量控制目标：按有关部门规定及国家规范要求通过质量验收；并最终取得 XX地区XX 目标奖项。
- 2、工期控制目标：严格按照委托人及其有关部门要求、各承包合同约定完成项目各级节点目标工期并通过竣工验收；
- 3、安全文明控制目标：创 XX地区文明安全工地，创 XX地区文明安全样板工地；杜绝死亡、重伤及重大机械事故，无火灾事故和人员中毒事件的发生，轻伤频率控制在 3%。
- 4、绿色施工目标：
- 5、其他控制目标：根据国家标准和规范、工程合同、图纸及技术指标，对任何一切现场发生的工程从质量上严格把关。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51-914

工程名称：_____ 深圳前海泰康国际医院项目总承包工程 _____

验收日期：_____ 2024 年 5 月 21 日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 深圳市泰康前海国际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前海泰康国际医院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自贸区前海片区梦海大道与前海三路交界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220028.34m ²	工程造价	220000万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2-22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1-0094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011-4/1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50120200134-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泰康前海国际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永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华南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德才装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浩通医疗设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魏宏强
副组长	胡沛钰、王翼宸、杨鹏辉
组员	佟国锋、赵强、龚旭亚、陈亮、孙彦鹏、王兴昌、麻嵩、章新民、马俊、单安奎、朱献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沛钰	高兴、高朋朋、李希科、李滢芳、李景、王义、陈运腾、刘雪玲、潘得威、王许涛、梁建伟、李杰、马巍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苏平	潘海明、魏璐、李丛、李百公、肖辉、朱一迪、陈胜、庸明、卢刚
工程质保资料	张丽	梁贵舒、李彦瑞、胡文婷、陈明、刘璇子、庄珠海、彭康瑞、莫小庆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桐信坊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岩土)
姓名: 桑旭亚
注册号: 4104305-A17000
有效期: 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赵强
注册号: 4406622-0.9
有效期: 至2025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杨鹏辉
鄂1422018201901836/001
建筑
2026.07.12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泰康前海国际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公章）

上海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监理单位: 上海监理有限公司
经审查, 同意本工程竣工
验收通过 (竣工验收通过
日期为 年 月 日)
(公章)

监理单位: 上海监理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王冀宣
注册建造师17500号
有效期2026.08.29
2024年5月31日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鹏辉
2024年5月31日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31日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2024年5月31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I-914

工程名称: _____ 泰康深圳前海国际医院综合楼

验收日期: _____ 2024年5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深圳市泰康前海国际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泰康深圳前海医院项目桩基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自贸区前海片区梦海大道与前湾三路交界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37589.27㎡	工程造价	220000万
结构类型	旋挖成孔灌注桩 (抗压桩、抗压兼抗拔桩)	层数	/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1-0024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011-4/1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4年5月2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134-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泰康前海国际医院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魏宏强
副组长	胡沛钰、王冀宣、秦超
组员	佟国锋、赵强、龚旭亚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沛钰	高兴、高朋朋、罗清平、李添芬、李昂、薛云平、徐强、吴建宇、林俊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张丽	梁贵舒、李彦瑶、胡文婷、陈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秦旭亚
注册号：4301826-A1000
有效期至：至2026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赵强
注册号：4406622-019
有效期至：至2025年10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王蒙宣
注册号44017522
有效期至2026.08.20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秦超
鄂142131312601(00)
建筑、市政
2025.11.04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 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 日期为 2024年5月31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3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5月3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秦超 2024年5月3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赵强 2024年5月3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5月31日
--	--	---	---	---

2024-01-914/6

（四）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业绩

项目总监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1、合同名称：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 10 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监理）I 标段合同

合同金额：598.689 万元；竣工时间：2019/09/30

2、合同名称：东莞中海松山湖项目监理合同

合同金额：933.2342 万元；竣工时间：2022/09/21

提供近五年（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自截标之日往前倒推）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以同等职务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房屋建筑工程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数目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

注：1、证明资料为合同关键页原件扫描件，竣工验收证明原件扫描件，上述业绩须体现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的职务；2、同类工程业绩是指工程监理相关业绩。

1、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 10 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
(监理) I 标段

监理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滨河路等10条路 合同编号：2019-002

深圳市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 10 条道路两侧
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 (监理) I 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

委托人：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区建筑工务局

受托人(全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监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 10 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监理) I 标段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3. 工程规模: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对罗湖辖区内深南东路、和平路、建设路、人民公园路、文锦路、宝安路、东门路、笋岗东路、泥岗路、布心路、沿河路、春风路、人民南路等道路两边共 408 栋建筑进行立面整治和提升。包括:新建或更新玻璃幕墙、外墙刷涂料、防盗网刷新或更换、增设空调格栅、新建楼宇标识及门楣招牌整治等,改造立面总面积约 247 万平方米。

4.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5. 投资性质: 政府投资 100%

6. 工程概算投资额: 108602 万元

7. 其它: 工程承包范围的最终解释权归委托人。

二、词语含义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附录 A《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委托人提供的人员、房屋、资料、设备、设施》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合同文件解释顺序以专用条款 1.2.2 为准。

四、项目负责人(总监)

项目负责人(总监)姓名: 彭正才, 身份证号码: 430922198508088116, 注册号: 44016782

五、签约酬金

按照第三部分《专用条件》第9条补充条款第9.4条《监理酬金的计取与支付》的计取，本工程监理签约酬金合计总金额为（大写）：伍佰玖拾捌万陆仟捌佰玖拾元整（¥5,986,890.00元）。

实际监理酬金=施工阶段监理收费+保修阶段监理收费
5,986,890.00元=5,701,800.00元+285,090.00元

六、工作期限

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期限自2018年11月25日起至2021年01月31日止，总计798日历天。其中：

1. 决策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2. 勘察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3. 设计阶段：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4. 施工阶段：自2018年11月25日起至2019年01月31日止，共67日历天；
5. 保修阶段：自2019年01月31日起至2021年01月31日止，共731日历天；
6. 设备监造：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7. 其他服务：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监理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监理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监理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年1月14日。
2. 订立地点：罗湖区深南东路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9楼罗湖区建筑工程局。
3. 本合同一式拾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柒份。

委托人: _____ (盖章)
住所: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Handwritten signature]

受托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北区朗山二号路路安特大厦 2F
邮编: 518057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_____ (签章)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中建大厦
账号: 741957937683
电话: 0755-26963332
传真: 0755-82284949
电子邮箱: tzb@coh1.com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10条道路两
工程名称：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II标段

验收日期：2019.09.30

建设单位(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10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东门北路、爱国路、人民南路）	建筑面积	38栋	工程造价	87043226.98元
结构类型	建筑装饰装修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19】012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01.06	验收日期	2019.09.30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FH2019025		
建设（代建）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恒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孙和文、王国印、陈日东、陈一川、谢雨清、邓龙华、严军勇、陈素才、王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恒	王国印、邓龙华、陈素才、邬钧、黄子斌、陈一川、谢雨清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正才	陈日东、严军勇
工程质控资料	孙和文	王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10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II标段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规范、标准图集精心施工，规范质量检查验收制度，并施工完成。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 GD-E1-914/6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10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III标段

验收日期：2019-9-30期

建设单位(盖章)：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10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III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人民公园路、沿河路春风路、人民南路、和平建设路）	建筑面积	66栋	工程造价	11101.899942万元
结构类型	建筑装饰装修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罗建施函第[2019]014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1月6日	验收日期	2019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FH2019026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奥创国际工程设计（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恒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孙和文、陈日东、陈树勋、王国印、岑家裕、迟敬鸣、李多赐、谢雨清、刘小青、彭晋明、李志明、魏少坤、陈志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恒	王国印、彭晋明、魏少坤、田重安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正才	陈日东、陈志瑜、魏惠强、罗海苏
工程质控资料	孙和文	杨焱棋、李昂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 914 / 3 *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10条道路两侧建筑
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V标段

验收日期： 2019年9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滨河路-沿河路、深南东路等10条道路两侧建筑外立面整治提升工程V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14022694.81元
建设类型	外立面改造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罗湖施函第【2019】016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1月6日	验收日期	2019年9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 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FH2019028		
建设单位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欧博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万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万丰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恒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孙和文、谢雨清、王国印、戴海清、陈日东、罗运华、杨建国、毕紧紧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恒	谢雨清、王国印、戴海清、罗运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正才	陈日东、杨建国
工程质控资料	孙和文	毕紧紧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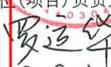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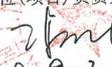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3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资料齐全有效，工程综合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_____ _____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2、东莞中海松山湖花园项目

监理合同

(GF—2012—0202)

建设工程监理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人（全称）：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监理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海松山湖花园；

2. 工程地点：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3.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 186598.87 平方米，其中：31 层/2 栋、30 层/1 栋、27 层/1 栋、22 层/1 栋、10 层/4 栋，9 层/4 栋，2 层/1 栋，1 层/1 栋，-2 层/1 栋；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112000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或委托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或监理与相关服务建议书（适用于非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
5. 通用条件；
6. 附录，即：

附录 A 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附录 B 委托人派遣的人员和提供的房屋、资料、设备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总监理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曾泽平，身份证号码：
36222197312222417，注册号：43004880。

五、签约酬金

签约酬金（大写）：玖佰叁拾叁万贰仟叁佰肆拾贰元整
(¥9,332,342.00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人民币 9,332,342.00 元整。
2. 相关服务酬金：已包含在监理酬金中。

其中：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2. 订立地点： 东莞市 。

3.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 贰 份，监理人执 肆 本。

委托人：  (盖章)

监理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盖
章)

住所：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
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510-57 单元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518038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 (签字) 

的代理人： (签字)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分行
中建大厦支行

账号： _____

账号： 7419 5793 7683

电话： _____

电话： 0755-8219 6899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228 4949

电子邮箱： _____

电子邮箱： tzb@cohl.com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97944 编号 4419002021033001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执法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1年03月30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23层一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设规模	17395.78平方米	合同价格	3811.09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巍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罗弯农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方博文	总监理工程师	彭正才
合同工期	从2021-03-15至2023-03-3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1-019-01;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1-019-01;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限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97944 编号 4419002021033002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执法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1年03月30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2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28层一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设规模	21173.2平方米	合同价格	4638.65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巍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罗弯农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方博文	总监理工程师	彭正才
合同工期	从2021-03-15至2023-03-3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1-019-02;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1-019-02;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限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97944 编号 4419002021033003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执法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1年03月30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3号住宅楼(剪力墙上30层一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东南侧		
建设规模	22684.16平方米	合同价格	4969.67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巍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罗穹农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方博文	总监理工程师	彭正才
合同工期	从2021-03-15至2023-03-3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1-019-03,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1-019-03;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二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限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97944 编号 4419002021033004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执法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1年03月30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4号住宅楼(剪力墙上30层一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东南侧		
建设规模	22684.16平方米	合同价格	4969.67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巍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罗穹农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方博文	总监理工程师	彭正才
合同工期	从2021-03-15至2023-03-3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1-019-04,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1-019-04;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二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限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项目代码：2020-441900-70-03-097944 编号 441900202103300501(松山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东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执法专用章
发证日期 2021年03月30日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5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30层一幢)		
建设地址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东南侧		
建设规模	22599.45平方米	合同价格	4951.11 万元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巍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罗弯农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方博文	总监理工程师	彭正才
合同工期	从2021-03-15至2023-03-30		
备注	安全监督注册号AJ-SSH-2021-019-05,质量监督注册号ZJ-SSH-2021-019-05;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二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23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0年7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23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17395.78平方米	工程造价	3811.09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3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1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FZ202034030-03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月日: 2022年9月21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年月日: 2022年9月21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月日: 2022年9月21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月日: 2022年9月21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年月日: 2022年9月21日</p>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2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28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2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28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21173.2平方米	工程造价	4638.65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2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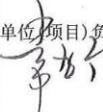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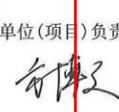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技术资料基本齐全,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3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30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3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30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22684.16平方米	工程造价	4969.67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3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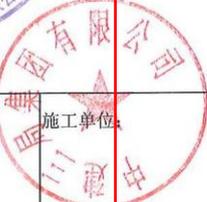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总监理工程师:</p> <p>年月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4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30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4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30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22684.16平方米	工程造价	4969.67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4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SSH-2021-019-04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李</i></p> <p>2022年9月21日</p>	<p>总监理工程师:</p> <p><i>方正</i></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李</i></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李</i></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李</i></p> <p>2022年9月21日</p>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5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30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0年9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5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30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22599.45平方米	工程造价	4951.11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8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5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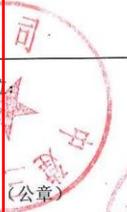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书平 2022年9月2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彭正才 2022年9月2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毅 2022年9月2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9月2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巍 2022年9月21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6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10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17年9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6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10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3473.54平方米	工程造价	760.99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0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6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9月21日</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9月21日</p>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7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10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7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10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3427.47平方米	工程造价	750.89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0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7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8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10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0年9月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8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10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3473.54平方米	工程造价	760.99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0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8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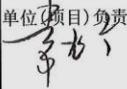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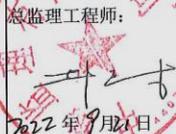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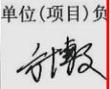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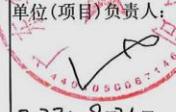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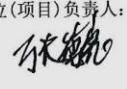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9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10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9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10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3427.47平方米	工程造价	750.89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10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9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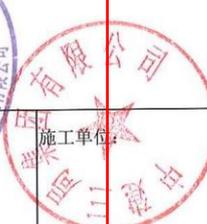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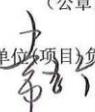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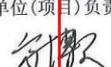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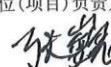
GD - E 1 - 9 1 4 / 3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p>	 <p>监理单位:</p>	 <p>施工单位:</p>	 <p>设计单位:</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公章)</p>	<p>(公章)</p>	<p>(公章)</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9月21日</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2年9月21日</p>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0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9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0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9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3131.56平方米	工程造价	686.07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9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9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技术资料基本齐全，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i></p> <p>2022年9月21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i>李</i></p> <p>2022年9月21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i></p> <p>2022年9月21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i></p> <p>2022年9月21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i></p> <p>2022年9月21日</p>
---	--	---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1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9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1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9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3090.09平方米	工程造价	676.9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9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9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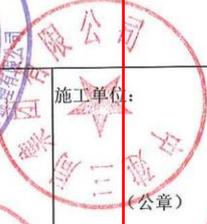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2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2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9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2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9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3090.09平方米	工程造价	676.9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9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9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2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日
---	--	---	--	---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3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9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15年9月1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3号住宅楼（剪力墙地上9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3090.09平方米	工程造价	676.9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9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9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技术资料基本齐全,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9月21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22年9月21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9月21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9月21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9月21日</p>
--	---	--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4号配套用房楼（框架地上1层一幢）
验收日期:	____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4号配套用房楼（框架地上1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691.76平方米	工程造价	151.5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9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9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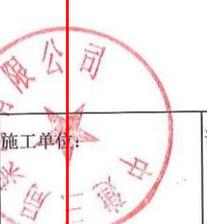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年月日</p>	<p>总监理工程师:</p> <p>年月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9月21日</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22年9月21日</p>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5号配套用房楼（框架地上1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5号配套用房楼（框架地上1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519.9平方米	工程造价	113.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9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09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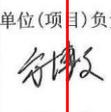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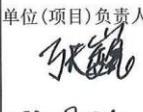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9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6号地下室（框架地下2层一幢）

验收日期： 2022 年 1 月 1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中海松山湖花园16号地下室（框架地下2层一幢）				
工程地点	东莞市松山湖大学路与湖景路交汇处东南侧	建筑面积	53193.05平方米	工程造价	11653.5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2103301601(松山湖)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04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监督单位	东莞松山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ZJ-SSH-2021-019-16		
建设单位	东莞市中海嘉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常玉广
副组长	彭正才
组员	李振怀、彭杰、刘建国、方博文、罗育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方博文	彭杰、叶泽彬、陈飞、李振怀、胡磊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刘建国	陈日东、朱华南
工程质控资料	胡山丹	温艳丽、邹招兰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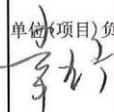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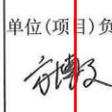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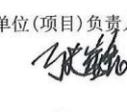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4 / 3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竣工验收结论:

该工程按照设计图纸、合同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施工规范和技术标准; 技术资料基本齐全, 本工程质量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2022年9月21日



* GD - E 1 - 9 1 4 / 6 *



(五)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项目管理单位)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任项目机构岗位职务	工作年限
1	斯元明	1984/5/16	一级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项目总负责人	20年
2	戴晗	1980/1/25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项目管理负责人	24年
3	周梦	1992/7/29	/	/	造价咨询管理负责人	10年
4	曾一龙	1986/6/20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中级工程师	设计管理负责人	12年
5	应华	1987/6/22	/	中级工程师	精装工程师 (兼任报建)	15年
6	陈干波	1976/3/15	/	中级工程师	安装工程师	25年
7	宁吉胜	1975/12/29	/	/	综合管理负责人 (兼任招采)	18年

提供投标人拟派项目团队应包含项目管理团队和项目监理团队。若为联合体投标，则项目管理团队人员必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组建和派出，且必须包含项目管理负责人、设计管理负责人、造价咨询管理负责人、其他人员（如各专业工程师、资料员等）。其他人员的派出数量及要求，牵头单位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委托人需求进行配置；项目监理团队成员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以及资料员等其他负责管理工作的人员。若为联合体投标，项目总负责人在项目管理团队或项目监理团队拟派均可。项目总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管理负责人、设计管理负责人、造价咨询管理负责人不得相互兼任。

注：（1）根据国家相关行业监理规范，项目机构配置的监理人员数量不应少于广东省建设厅粤建管〔2002〕97号文关于工程项目监理人员配置的数量要求，并都应具有相应岗位的上岗资格；

（2）提供拟投入人员的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需提供证书扫描件，证书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见）；

1、拟派项目总负责人-斯元明

执业资格证书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姓名: _____ Full Name <u>斯元明</u>
	性别: _____ Sex <u>男</u>
	出生年月: _____ Date of Birth <u>1984年05月</u>
	专业类别: _____ Professional Type <u>建筑工程</u>
	批准日期: _____ Approval Date <u>2013年09月14日</u>
管理号: 20130343303400 File No. 00034113308235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03月04日 Issued on _____

注 意 事 项	Notice
<p>一、本证书为注册的重要依据，持证人应妥为保管，不得损毁，不得转借他人。</p> <p>二、本证书遗失或破损，应立即向发证机关和注册机关报告，并按规定程序和要求办理补、换发。</p> <p>三、申请注册时，持证人应按规定向注册机关交验本证书。</p> <p>四、本证书不得涂改，一经涂改立即无效。</p>	<p>I. The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for registration.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it without damaging or lending it.</p> <p>II. In case it is lost or damaged, the bearer should immediately report to both the issuing organ and the registration organ, and apply for amendment or change of certificate in accordance with stipulated procedures and requirements.</p> <p>III. While applying for registration, the bearer should present the Certificate to the registration office for inspection according to relevant provisions.</p> <p>IV.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invalid if altered.</p>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5月13日
- 2024年11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斯元明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5月16日

注册编号: 浙1332014201537355

聘用企业: 绿城房地产建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8-11至2025-08-10)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4年5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5月11日

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浙江省高级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担任相应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姓名: 斯元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4年05月16日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工程管理
取得资格时间: 2022年11月10日
评委会名称: 杭州市建设工程技术人员高级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 330683198405167412
证书编号: G3300371298
查询: 浙江政务服务网(www.zjzfw.gov.cn)
在线验证码: YZMZU6SU



发证时间: 2023年01月18日



2、拟派项目管理负责人-戴晗

注册执业证书



职称证书



3、拟派造价咨询管理负责人-周梦

身份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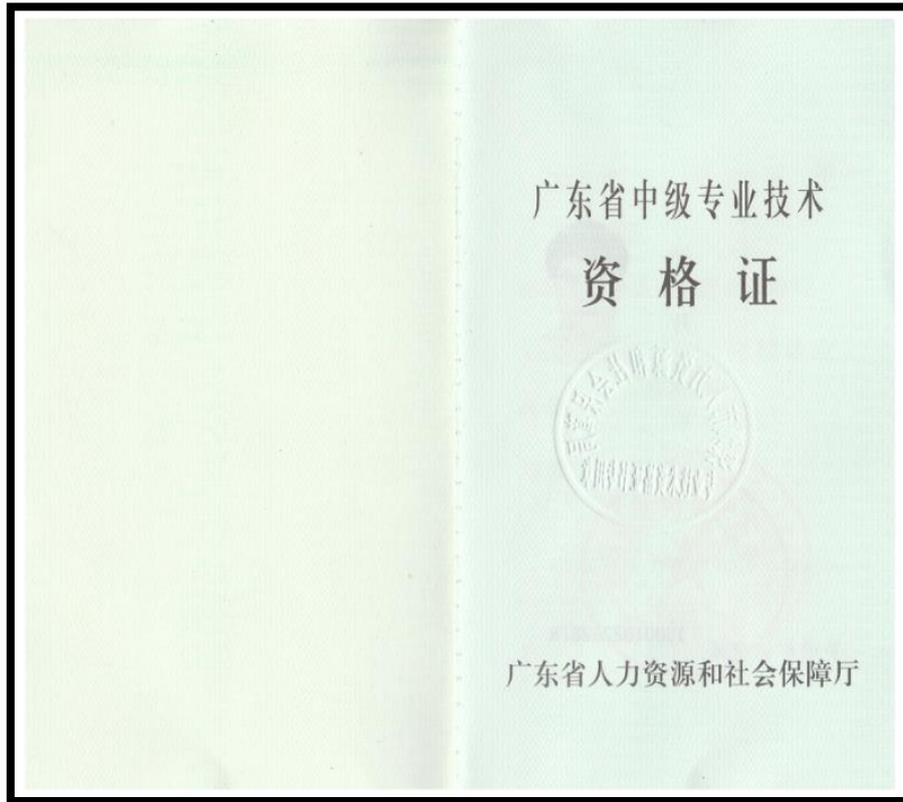


4、拟派设计管理负责人-曾一龙

执业资格证书



职称证书



5、拟派精装工程师（兼任报建）-应华

职称证书

湖北省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名：	应华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87-06-22
证件类别：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2324198706223335
职称系列：	工程技术人员
专业名称：	建筑/建筑施工
职称名称：	工程师
评审组织：	仙桃市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
批准单位：	仙桃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批准文号：	仙职改办发〔2022〕17号
批准时间：	2022-12-05
	
扫描二维码查证书 打印时间：2024-06-11	
	
【有效期至 2024-12-08, 可提前 30 日再次加注】	

6、拟派安装工程师-陈干波

职称证书



7、拟派综合管理负责人（兼任招采）-宁吉胜



(六) 拟派项目团队情况 (工程监理单位)

序号	姓名	出生年月	注册资格	职称	拟任项目机构 岗位职务	工作年限
1	彭正才	1985.08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总监理工程师	14年
2	王小利	1983.04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	土建监理工程师	17年
3	桑应灿	1985.10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	土建监理工程师	15年
4	王深	1969.05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安全工程师	21年
5	唐国瑞	1990.10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装修监理工程师	10年
6	徐涛	1983.04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	装修监理工程师	17年
7	刘建国	1968.08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	机电监理工程师	32年
8	饶日协	1978.08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水暖监理工程师	22年
9	庞文棋	2002.11	广东省监理员	/	监理员	2年
10	杨尊	1993.04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	/	监理员	7年
11	刘灿鹏	2002.06	广东省监理员	/	监理员	2年
12	钟兰	1989.08	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	/	资料员	10年

提供投标人拟派项目团队应包含项目管理团队和项目监理团队。若为联合体投标，则项目管理团队人员必须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组建和派出，且必须包含项目管理负责人、设计管理负责人、造价咨询管理负责人、其他人员（如各专业工程师、资料员等）。其他人员的派出数量及要求，牵头单位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委托人需求进行配置；项目监理团队成员包含但不限于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以及资料员等其他负责管理工作的人员。若为联合体投标，项目总负责人在项目管理团队或项目监理团队拟派均可。项目总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管理负责人、设计管理负责人、造价咨询管理负责人不得相互兼任。

注：（1）根据国家相关行业监理规范，项目机构配置的监理人员数量不应少于广东省建设厅粤建管〔2002〕97号文关于工程项目监理人员配置的数量要求，并都应具有相应岗位的上岗资格；

（2）提供拟投入人员的注册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需提供证书扫描件，证书扫描件必须清晰可见）；

1、拟派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彭正才

执业资格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JL 00229579
No.


01025869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6021430212015430014001808
File No.

姓名: 彭正才
Full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年月: 1985年8月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_____

批准日期: 2016年5月21日
Approval Date _____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_____

签发日期: 2016年9月26日
Issued on _____

注册证书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证书编号： 00452205



注册号 44016782

姓名 彭正才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5 年 08 月 08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0 年 01 月 02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7 年 01 月 03 日

执业印章



执业印章



执业印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3年01月02日

No. 00548685

认定机关(签章)
2019年11月28日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6年01月02日

No. 00993713

认定机关(签章)
2022年11月30日

职称证书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23010100000920



持证人签名:

彭正才

B017

姓 名: 彭正才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922198508088116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2年9月16日

学历证书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彭正才，男，1985年8月8日生，于2020年3月至2022年6月在本校土木工程专业函授学习，修完专升本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湘潭大学



校

长

李伯超

批准文号: 83 教成字 002

证书编号: 105305202205605624

2022年6月24日

2、拟派项目土建监理工程师-王小利

监理工程师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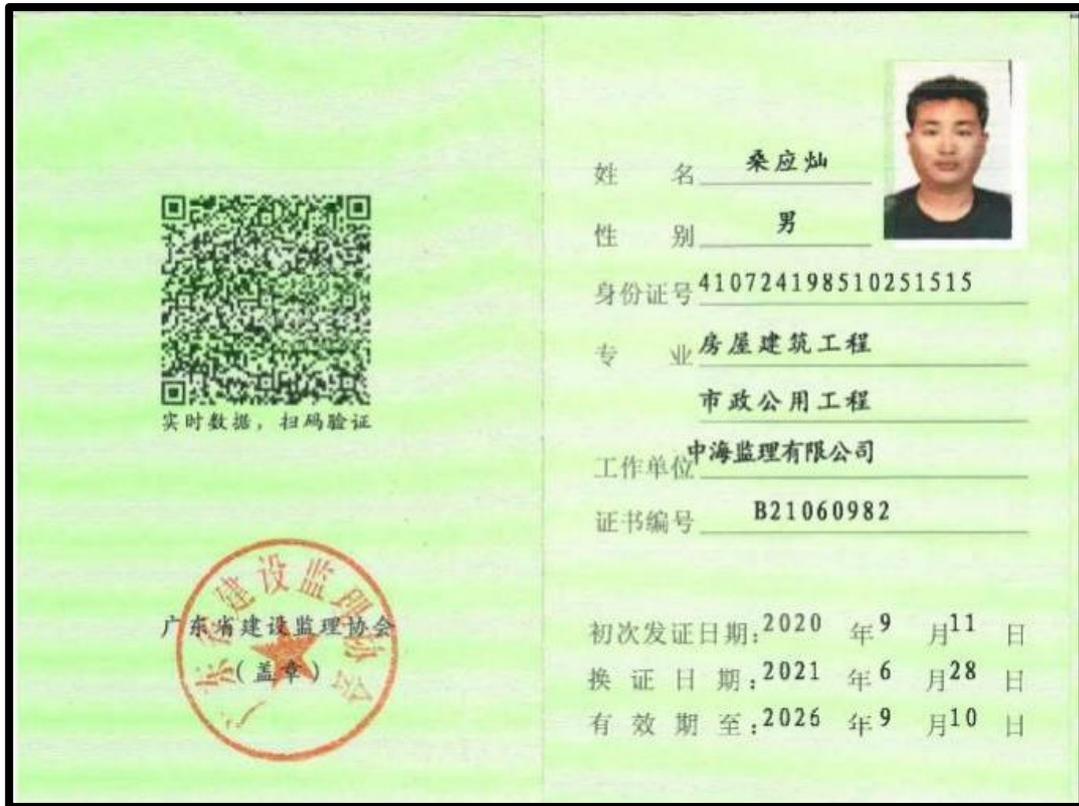
 <p>实时数据，扫码验证</p>  <p>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p>	 <p>姓名 <u>王小利</u></p> <p>性别 <u>男</u></p> <p>身份证号 <u>620111198304050514</u></p> <p>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机电安装工程</u></p> <p>工作单位 <u>中海监理有限公司</u></p> <p>证书编号 <u>B22070397</u></p> <p>初次发证日期: 2022 年 7 月 12 日</p> <p>换证日期: 年 月 日</p> <p>有效期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p>
 <p>实时数据，扫码验证</p>   <p>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p> <p>广东省建筑安全协会 (盖章)</p>	 <p>姓名 <u>王小利</u></p> <p>性别 <u>男</u></p> <p>身份证号 <u>620111198304050514</u></p> <p>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机电安装工程</u></p> <p>工作单位 <u>中海监理有限公司</u></p> <p>证书编号 <u>A22070457</u></p> <p>初次发证日期: 2022 年 7 月 21 日</p> <p>换证日期: 年 月 日</p> <p>有效期至: 2025 年 7 月 20 日</p>

学历证书



3、拟派项目土建监理工程师-桑应灿

监理工程师证书



学历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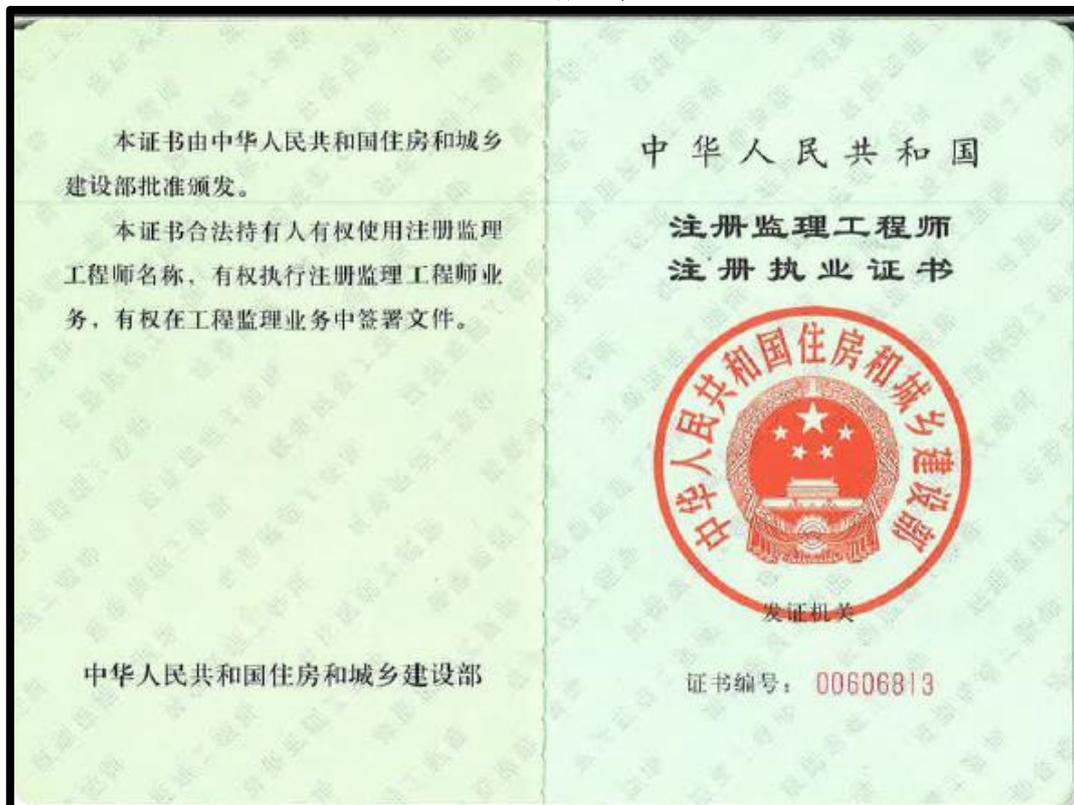


4、拟派项目安全监理工程师-王深

安全监理工程师证书



注册证书





244

注册专业

- 1. 房屋建筑工程
-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23480

姓名 王琛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年 05 月 04 日

有效期至 2024年 05 月 20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0年 05 月 01日

执业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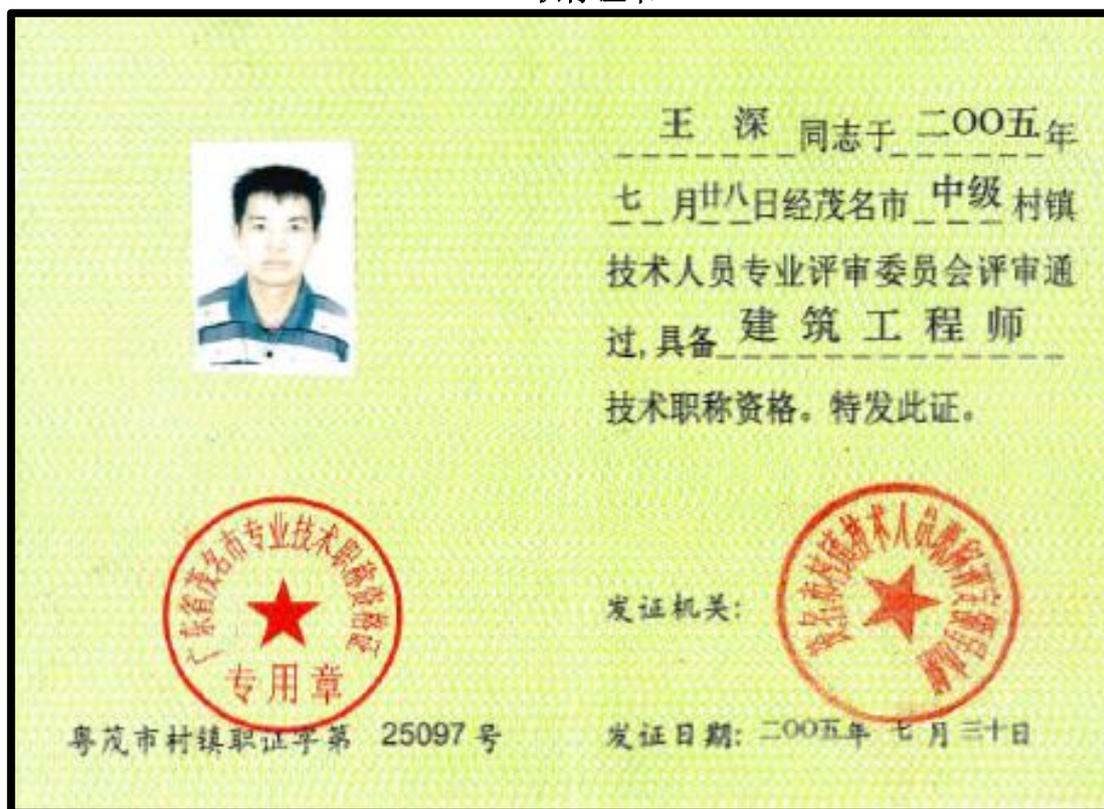
执业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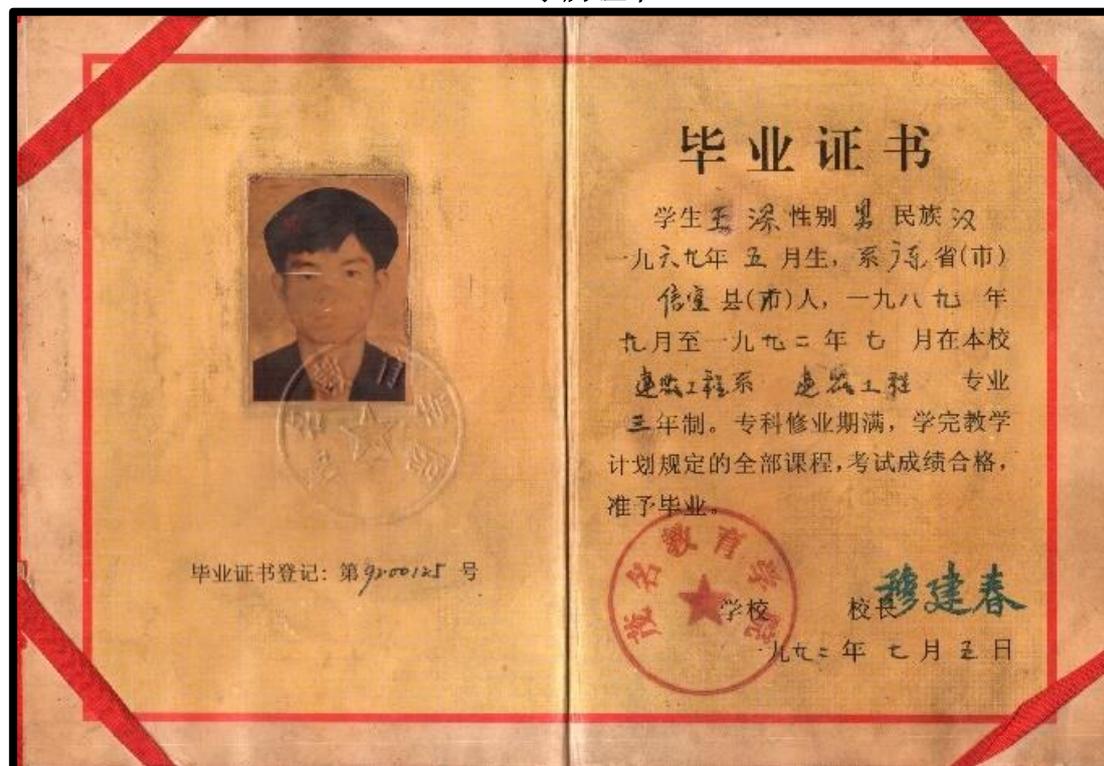
<p>执业印章</p>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p>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p> <p>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20日</p> <p>No. 01267297 认定机关（签章） 2024 年 月 日</p> <p>粘 贴 处</p>
-------------	--

<p>延续/变更注册记录</p> <p>粘 贴 处</p> <p>粘 贴 处</p>	<p>持证人须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证书是持证人获准从事工程监理及相关业务活动的有效证件。持证人执行业务时应出示本证。 2、持证人应依法使用本证书并予以妥善保管，不得涂改、转让、出租、出借、抵押和损毁。如有遗失或破损，应立即向发证机关报告，并依照有关规定申请补发或更换。 3、持证人变更执业单位、注册专业等注册内容的，应依照有关规定将本证交回发证机关，申请变更注册，更换新证。 4、本证书有效期满后自动失效。持证人如需继续从事工程监理及相关业务活动，应按有关规定将本证交回发证机关，申请延续注册，更换新证。
--	--

职称证书



学历证书



5、拟派项目装修监理工程师-唐国瑞

监理工程师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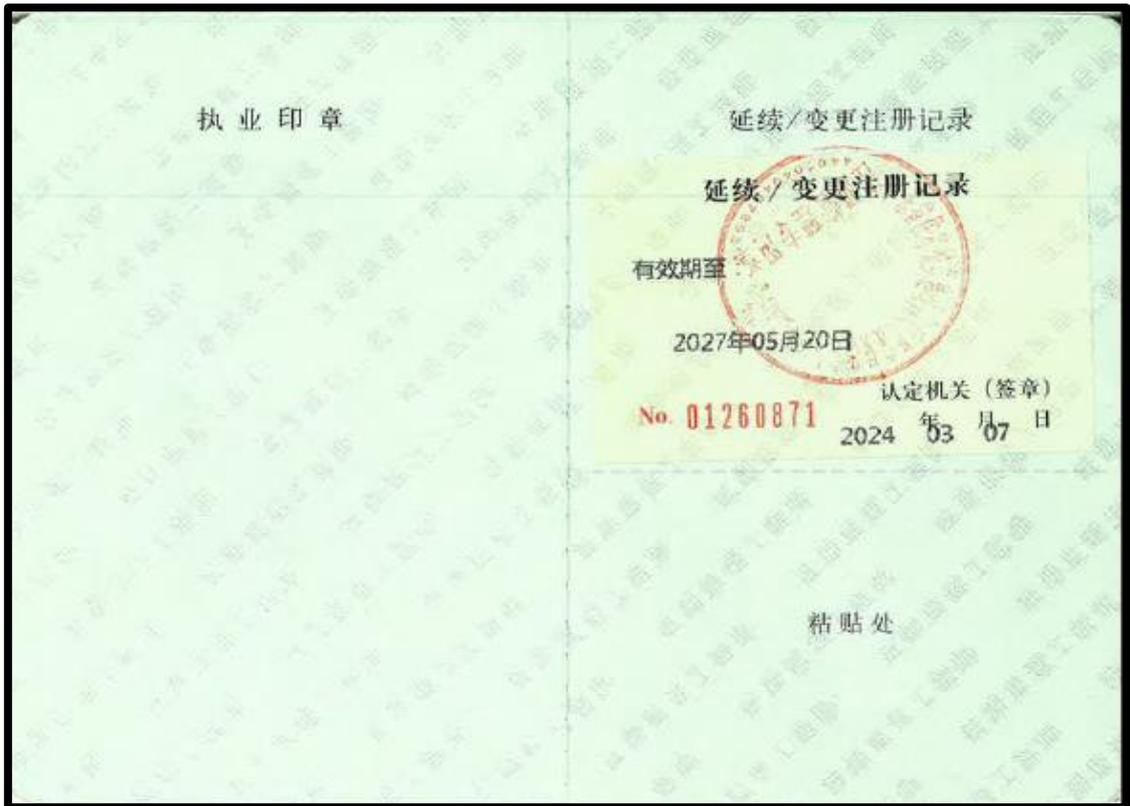


注册证书



 <p style="text-align: right;">250</p>	<p>注册专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公用工程
<p>注册号 44023486</p>	<p>注册执业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p>
<p>姓名 唐国瑞</p>	<p>有效期至 2027年05月20日</p>
<p>性别 男</p>	<p>持证人签名</p>
<p>出生日期 1990年 10月 08日</p>	<p>发证日期 2022年 05月 20日</p>

<p>执业印章</p> 	<p>执业印章</p>
	



职称证书



学历证书

44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唐国瑞 性别 男， 1990 年 10 月 08 日生，于二〇一〇
年 九 月 至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在本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 制 本 科 学 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院 名：湖南工程学院应用技术学院 院 长 

证书编号：126601201405000161  二〇一四年 六 月 三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6、拟派项目装修监理工程师-徐涛

监理工程师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徐涛</u>	
	性别 <u>男</u>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u>360102198210140594</u>	
	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工作单位 <u>中海监理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B13030608</u>	
	初次发证日期: <u>2013</u> 年 <u>7</u> 月 <u>30</u> 日	
	换证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有效期至: <u>2025</u> 年 <u>7</u> 月 <u>29</u> 日	

学历证书

江西省建筑工程学校	学生 <u>徐涛</u> 性别 <u>男</u> ，一九八二年
毕业证书	十月 日生，于一九九七年九月
	至二〇〇〇年七月在本校三年制
	<u>建筑装饰</u> 专业学习，修完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
	予毕业。
	校 长: <u>丁印</u>
	二〇〇〇年七月一日
赣普通中专(2000)毕字第 <u>15976</u> 号	学校编号: _____

7、拟派项目机电监理工程师-刘建国

监理工程师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刘建国</u>	
	性别 <u>男</u>	
	身份证号 <u>511023196808302670</u>	
	专业 <u>机电安装工程</u>	
	工作单位 <u>中海监理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B13041001</u>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初次发证日期: <u>2010</u> 年 <u>9</u> 月 <u>5</u> 日	
	换证日期: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有效期至: <u>2025</u> 年 <u>10</u> 月 <u>29</u> 日	

学历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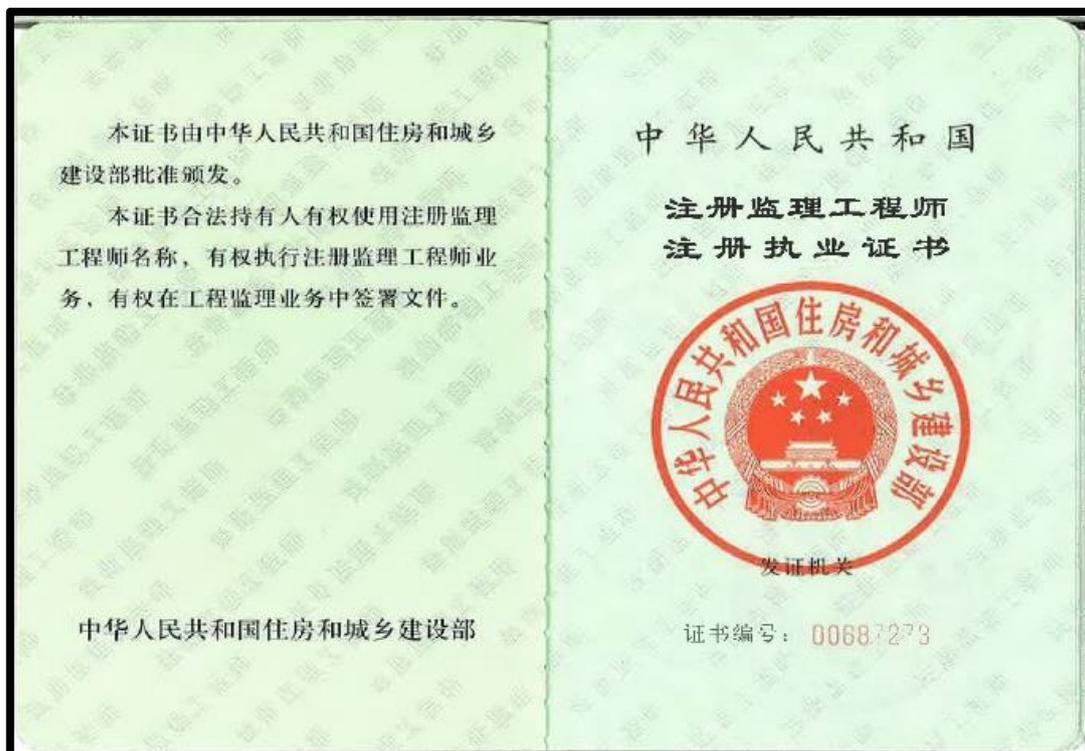
	学生 <u>刘建国</u> ，性别 <u>男</u> ，一九六八年八月 <u>廿</u> 日生。于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七月在本校(院) <u>水利水电建筑工程</u> 专业 <u>函授</u> 学习，修完 <u>三</u> 年制 <u>专科</u>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无国家教育委员会成人高等教育证书专用章无效)	 学校(院)
批准文号: 教育部(82)教工农字018号	衡代清
证书编号: <u>965176</u>	一九九五年七月十八日

8、拟派项目水暖监理工程师-饶日协

监理工程师证书



注册证书



470



注册号 44032823

姓名 姚日协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8 年 08 月 10 日

注册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1. 机电安装工程

2.

注册执业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6 年 03 月 22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3 年 03 月 23 日

执业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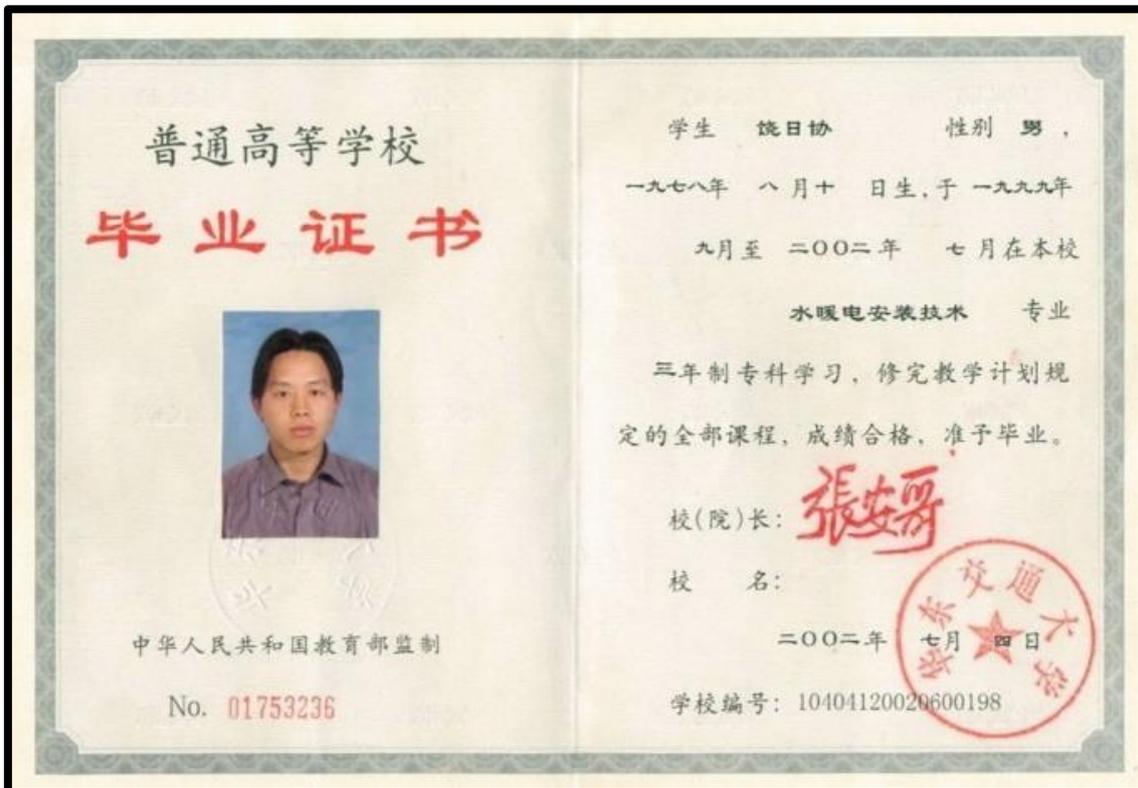


执业印章

职称证书



学历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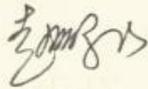


9、拟派项目监理员-庞文棋

监理员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庞文棋</u>	
	性别 <u>男</u>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u>440982200211091857</u>	
	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机电安装工程</u>	
	工作单位 <u>中海监理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C23120618</u>	
	初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12 月 21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12 月 20 日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u>庞文棋</u> 性别男，二〇〇二年十一月九日生，于二〇二〇年十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u>建设工程监理</u>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u>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u>	校(院)长: 	
证书编号: <u>127411202306004583</u>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10、拟派项目监理员-杨尊

监理员证书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姓名 <u>杨尊</u>	
	性别 <u>男</u>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身份证号 <u>522426199304106817</u>	
	专业 <u>房屋建筑工程</u>	
	<u>市政公用工程</u>	
	工作单位 <u>中海监理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B23090449</u>	
	初次发证日期: 2022 年 3 月 2 日	
	换证日期: 2023 年 9 月 11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9 月 10 日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杨尊 性别男，一九九三年四月十日生，于二〇一六年九月至二〇二〇年七月在本校房地产开发与管理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 贵州民族大学人文科技学院	院长: 	
证书编号: 136511202005000525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	
<small>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small>		

11、拟派项目监理员-刘灿鹏

监理员证书



Real-time data, scan code verification

姓名 刘灿鹏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230828200206082312

专业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安装工程

工作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C23120240

初次发证日期: 2023 年 12 月 1 日
换证日期: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
(盖章)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灿鹏 性别 男, 二〇〇二年六月八日生, 于二〇二〇年九月至二〇二三年六月在本校 建筑电气工程技术专业 三年制 专 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黑龙江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王印力

证书编号: 120531202306003977 二〇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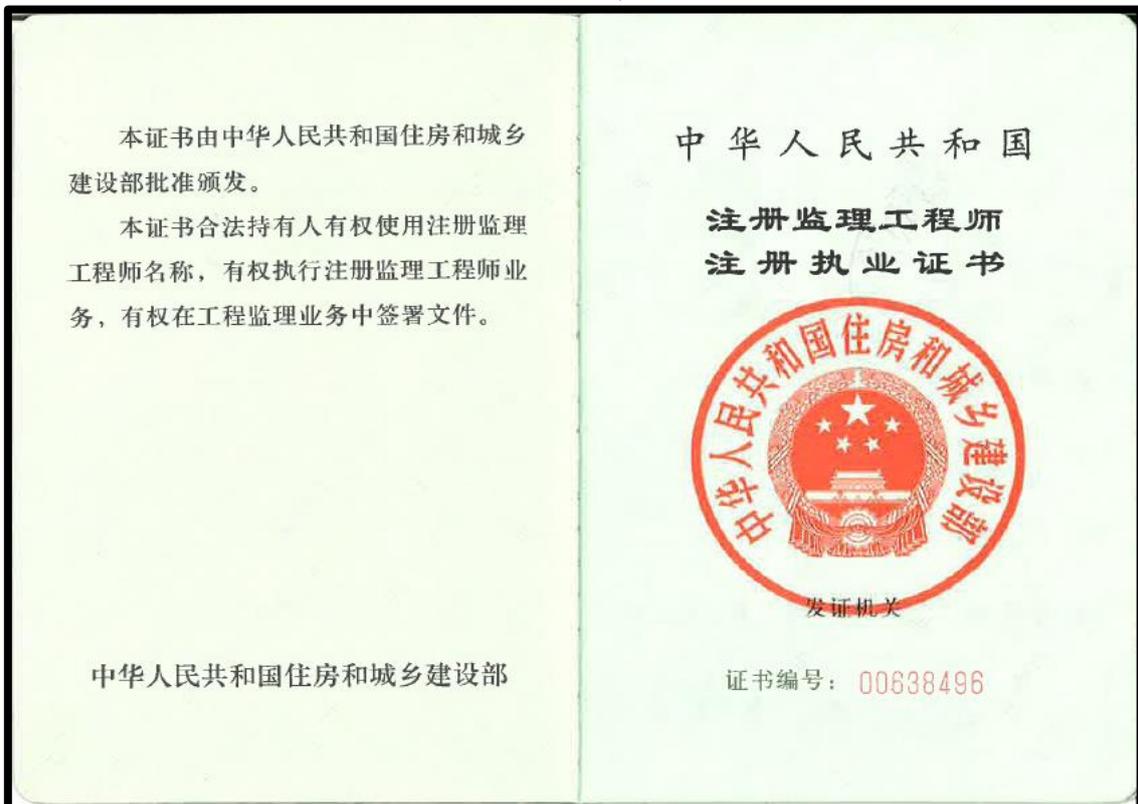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12、拟派项目资料员-钟兰

监理工程师证书



注册证书





425

注册号 44026076

姓名 钟兰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9 年 08 月 16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通信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4 年 11 月 10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24 年 11 月 10 日

执业印章



执业印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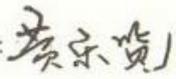
学历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钟兰 性别女，一九八九年 八 月十六 日生，于二〇〇九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二年六 月在本校 工程监理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411201206720014 二〇一二年六 月 三十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